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第 9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EDB(CCI)-1-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u>CEDB(CCI)001</u>	1853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2</u>	1864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3</u>	1874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4</u>	2347	陳志全	55	-
<u>CEDB(CCI)005</u>	5416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6</u>	5417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7</u>	5418	陳志全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08</u>	5423	陳志全	55	(2) 電訊
<u>CEDB(CCI)009</u>	5512	陳志全	55	
<u>CEDB(CCI)010</u>	6244	陳家洛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1</u>	6245	陳家洛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2</u>	3037	陳婉嫻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3</u>	6609	陳婉嫻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4</u>	6610	陳婉嫻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5</u>	6611	陳婉嫻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6</u>	2837	張華峰	55	(2) 電訊
<u>CEDB(CCI)017</u>	2523	鍾樹根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8</u>	4194	何秀蘭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19</u>	4203	何秀蘭	55	-
<u>CEDB(CCI)020</u>	4204	何秀蘭	55	-
<u>CEDB(CCI)021</u>	4205	何秀蘭	55	-
<u>CEDB(CCI)022</u>	4207	何秀蘭	55	-
<u>CEDB(CCI)023</u>	4212	何秀蘭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u>CEDB(CCI)024</u>	1991	郭榮鏗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25</u>	3250	郭偉強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u>CEDB(CCI)026</u>	0954	林大輝	55	-
<u>CEDB(CCI)027</u>	0974	林大輝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28</u>	0975	林大輝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29</u>	2877	劉慧卿	55	
<u>CEDB(CCI)030</u>	1201	李卓人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u>CEDB(CCI)031</u>	2776	梁君彥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CI)032	2184	梁國雄	55	
CEDB(CCI)033	0637	梁美芬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34	2739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35	2740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36	2741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37	4750	馬逢國	55	(2) 電訊
CEDB(CCI)038	4766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39	3128	麥美娟	55	(2) 電訊
CEDB(CCI)040	3129	麥美娟	55	(2) 電訊
CEDB(CCI)041	3231	莫乃光	55	-
CEDB(CCI)042	5302	莫乃光	55	-
CEDB(CCI)043	5322	莫乃光	55	-
CEDB(CCI)044	5341	莫乃光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45	5355	莫乃光	55	-
CEDB(CCI)046	5357	莫乃光	55	(2) 電訊
CEDB(CCI)047	5358	莫乃光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48	5360	莫乃光	55	(2) 電訊
CEDB(CCI)049	5361	莫乃光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50	5363	莫乃光	55	(2) 電訊
CEDB(CCI)051	5364	莫乃光	55	(2) 電訊
CEDB(CCI)052	5365	莫乃光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53	5741	莫乃光	55	-
CEDB(CCI)054	5745	莫乃光	55	-
CEDB(CCI)055	2268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56	2269	單仲偕	55	(2) 電訊
CEDB(CCI)057	5031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58	5032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59	5033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60	5034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61	5035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62	5036	單仲偕	55	(2) 電訊
CEDB(CCI)063	5043	單仲偕	55	(2) 電訊
CEDB(CCI)064	5044	單仲偕	55	(2) 電訊
CEDB(CCI)065	7253	單仲偕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66	0815	譚耀宗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CEDB(CCI)067	0816	譚耀宗	55	(2) 電訊
CEDB(CCI)068	0195	鄧家彪	55	(2) 電訊
CEDB(CCI)069	3219	田北俊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0	4620	田北俊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1	1641	田北辰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2	2379	田北辰	55	(2) 電訊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CI)073	3286	田北辰	55	-
CEDB(CCI)074	0329	王國興	55	(2) 電訊
CEDB(CCI)075	0880	黃定光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6	4547	黃毓民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7	4548	黃毓民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8	4549	黃毓民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79	4550	黃毓民	55	(2) 電訊
CEDB(CCI)080	4552	黃毓民	55	(2) 電訊
CEDB(CCI)081	3124	姚思榮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CI)082	5428	陳志全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83	5518	陳志全	160	-
CEDB(CCI)084	3540	陳家洛	160	(1) 電台
CEDB(CCI)085	3862	陳家洛	160	(1) 電台
CEDB(CCI)086	3863	陳家洛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87	3864	陳家洛	160	-
CEDB(CCI)088	3865	陳家洛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89	2564	陳偉業	160	(1) 電台
CEDB(CCI)090	5618	張國柱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91	2514	鍾樹根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92	1981	范國威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93	3619	郭家麒	160	(1) 電台
CEDB(CCI)094	3620	郭家麒	160	(1) 電台
CEDB(CCI)095	6616	郭家麒	160	(1) 電台
CEDB(CCI)096	6617	郭家麒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097	6619	郭家麒	160	-
CEDB(CCI)098	6620	郭家麒	160	(4) 新媒體
CEDB(CCI)099	0394	林健鋒	160	-
CEDB(CCI)100	0964	林大輝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01	0791	劉慧卿	160	-
CEDB(CCI)102	0792	劉慧卿	160	-
CEDB(CCI)103	0793	劉慧卿	160	(1) 電台
CEDB(CCI)104	0797	劉慧卿	160	(4) 新媒體
CEDB(CCI)105	0804	劉慧卿	160	-
CEDB(CCI)106	1213	李卓人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07	2179	梁國雄	160	-
CEDB(CCI)108	2736	馬逢國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09	2744	馬逢國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0	2114	毛孟靜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1	5344	莫乃光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2	5345	莫乃光	160	(2) 公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3	5346	莫乃光	160	-
CEDB(CCI)114	5349	莫乃光	160	(1) 電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5	2593	葛珮帆	160	-
CEDB(CCI)116	2594	葛珮帆	160	-
CEDB(CCI)117	2595	葛珮帆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8	3258	單仲偕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19	3259	單仲偕	160	(1) 電台
CEDB(CCI)120	5029	單仲偕	160	-
CEDB(CCI)121	5042	單仲偕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22	2275	鄧家彪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23	3086	王國興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24	4122	王國興	160	-
CEDB(CCI)125	4123	王國興	160	-
CEDB(CCI)126	4124	王國興	160	-
CEDB(CCI)127	4544	黃毓民	160	-
CEDB(CCI)128	4545	黃毓民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CI)129	3866	陳家洛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0	3867	陳家洛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1	3870	陳家洛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2	3871	陳家洛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3	4336	張國柱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4	2878	劉慧卿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5	0794	劉慧卿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6	0796	劉慧卿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7	2183	梁國雄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CI)138	5062	單仲偕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業電台及新城電台的模擬聲音廣播牌照將於今年八月屆滿，但政府至今仍未公布是否續牌，過往政府一般在牌照完結前一年通知持牌機構是否續牌，有人擔心政府延遲續牌決定將影響投資者的投資。就此，現時商業電台及新城電台的相關續牌申請進展為何？行政會議會同行政長官曾就此舉行過多少次會議？

據知，有港府高層認為應該趁商業電台即將啟動續牌程序時，新增加入數碼廣播為續牌條件，以配合政府推出發展數碼廣播的政策。可是，早前有多個數碼聲音廣播營辦商表示縮減投資，包括鳳凰優悅退出數碼廣播，以及DBC數碼電台減少投資額。當局有否曾要求商業電台額外投資在數碼廣播？

「D100」早前表明將入紙申請其中一條數碼廣播頻道，但蘇錦樑指要先檢討整個數碼聲音廣播發展，暫不考慮發新牌照。就此，當局截至現時有否收到任何有意經營數碼聲音廣播的新申請？有什麼理據拒絕其他有意營辦的申請？現時數碼聲音廣播的檢討進展為何，曾經參考過什麼國家及地區的相關安排，檢討結果將在什麼時候公布？

綱領指，當局負責監察各個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及電視廣播持牌機構的服務。就此，請以表列出過去一年，各間廣播持牌機構被裁定違反《廣播條例》的次數及理由，包括當中涉及的頻道、內容、罰則、罰款金額。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

答覆：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商業電台)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新城電台)分別於2014年7月31日及2014年8月25日向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提交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申請(有關牌照續期申請)。通訊局已根據《電訊條例》(第106章)於2015年5月15日就有關牌照續期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於2016年3月22日，按《電訊條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決定將商業電台及新城電台的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12年，由2016年8月26日至2028年8月25日(包括首尾兩天)。

至於數碼聲音廣播方面，由於其中1個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因商業考慮退出市場，以及考慮到其他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曾向我們表示面對經營困難，我們正檢討香港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有關檢討會檢視聽眾的意見和發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海外經驗，評估有否需要改變現行政策，並提出建議(如有需要)。我們早前表示，在檢討進行期間，在政策的層面上，並不適宜考慮發出新牌照。這是由於政府在檢討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後可能會改變政策，故此政府及早公開提醒申請人有關政策改變的風險。政府至今未收到任何聲音廣播牌照的申請。

在2015年，通訊局就持牌廣播機構的違規個案(包括違反相關法例、有關業務守則或牌照條款等)所施加的懲處次數及詳情分別列於表一及表二。

表一：在2015年通訊局就違規的持牌廣播機構所施加的懲處次數

	輕微 違規#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撤銷 牌照	總數
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本地免費電視)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	54	1	2	0	0	7	0	64
無綫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無綫)	55	5	2	0	0	1	0	63
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本地收費電視)								
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有線電視)	5	0	0	0	0	0	0	5
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電盈媒體)	2	0	0	0	0	0	0	2
無綫網絡電視有限公司(無綫網絡電視)	14	1	0	0	0	0	0	15

	輕微 違規#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撤銷 牌照	總數
模擬聲音廣播服務持牌機構(聲音廣播)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商業電台)	2	1	1	1	0	0	0	5
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新城電台)	1	0	0	0	0	0	0	1
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中華衛星電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1	0	0	1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0	0	1	0	0	0	0	1
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NXTV Asia, Limited	0	0	0	0	0	0	1	1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或電台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表二：違規個案的詳情(不包括輕微違規個案)：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本地免費電視			
亞視	本港台及亞洲台	新聞節目播出錯誤的片段	勸諭
亞視	本港台及亞洲台	財經節目的資料不準確	強烈勸諭
亞視	中央電視台綜合頻道	播出不符合規定的贊商標誌	強烈勸諭
亞視	—	未能按法例訂明限期在2015年4月30日或之前提交2014會計年度審計帳目(2014年度審計帳目)	罰款港幣5萬元
亞視	—	未能按訂明限期繳付以下罰款： 一. 亞視因作出有關不準確及誤導性新聞報道而被施加的罰款港幣30萬元；以及 二. 亞視因未能按訂明限期提交2014年度審計帳目	罰款港幣7萬元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而被施加的罰款港幣 5 萬元	
亞視	—	未能按訂明限期繳付2014/15 牌照年度的周年牌照固定費用	罰款港幣10萬元
亞視	—	未能按訂明限期繳付2014/15 牌照年度的周年牌照可變動費用的暫定款額	罰款港幣10萬元
亞視	—	未能在2015年7月31日或之前提交2014年度審計帳目	罰款港幣10萬元
亞視	—	未能在2015年10月31日或之前向通訊局提交2014年度審計帳目	罰款港幣 10 萬元，另施加罰款每周港幣 1 萬元，直至亞視最終向通訊局提交該帳目為止。
亞視	本港台、亞洲台及國際台	有關亞視股東出售亞視控股權的新聞報道失實及誤導	罰款港幣30萬元
無綫	明珠台	新聞節目部分內容並無提供英文字幕	勸諭
無綵	翡翠台	在晚上7時至11時播放的節目，部分內容並無提供中文字幕	勸諭
無綵	翡翠台、高清翡翠台及互動新聞台	新聞節目的片段及旁白的表達方式不準確	勸諭
無綵	翡翠台	娛樂資訊節目的片段及旁白的表達方式有誤導及不公平的成分	勸諭
無綵	互動新聞台	移動新聞標題顯示錯誤的六合彩攬珠結果	勸諭
無綵	翡翠台	新聞節目的資料不準確	強烈勸諭
無綵	翡翠台	紀錄片的資料不準確	強烈勸諭
無綵	—	在未經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前，容許前任或現任董事以「不符合持牌資格人士」身份對無綵行使控制	罰款港幣8萬元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本地收費電視			
無綫網絡電視	無綫新聞台	新聞節目的片段及旁白的表達方式不準確	勸諭
聲音廣播			
商業電台	叱咤903商業二台	嘉賓主持人說出一粵語粗言	勸諭
商業電台	雷霆881商業一台	節目中有間接宣傳	強烈勸諭
商業電台	雷霆881商業一台	節目中有間接宣傳	警告
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中華衛星電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於2014年7月15日至2015年6月27日期間停播	嚴重警告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	在未經通訊局批准的情況下改動其股權及擁有權結構	強烈勸諭
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NXTV Asia, Limited	—	未繳付通訊局因NXTV未有遵從其發出的指示而施加的港幣10萬元罰款及2014／15牌照年度的周年牌照可變動費用。根據有關指示，NXTV須在指定日期前提交2013／14及2014／15牌照年度的核數師證明書或法定聲明和2013及2014年度有關符合適當人選的周年法定聲明和有關董事資料的周年申報表	撤銷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6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3年10月15日，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提出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而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的申請則不獲接納。隨後，香港電視網絡再次提交申請，永升亞洲亦首次申請免費電視牌照。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當局就奇妙電視的牌照決定至今已超過兩年半時間，但奇妙電視的啟播仍遙遙無期，現時其牌照的處理階段為何？
- (b) 奇妙電視預期能何時啟播，會否撥出電視頻譜供新電視台使用？
- (c) 現時香港電視網絡及永升亞洲的牌照申請階段為何，並將何時公布結果？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a)及(b)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但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於2015年1月就應否正式向該間機構批出免費電視牌照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因應奇妙電視其後的要求，決定再給予奇妙電視多一些時間，將限期延至2016年3月18日，就其免費電視牌照申請提交補充資料予通訊局。行會並邀請通訊局審視奇妙電視提交的補充資料，因應有關資料就奇妙電視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向行

會提交進一步建議。通訊局正在審視奇妙電視於3月11日提交的補充資料，以便就有關申請向行會提供進一步建議。

在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於2016年4月2日將被撤銷的1.5條數碼頻道當中，通訊局已指配0.5條數碼頻道予香港電視娛樂，還剩餘1條數碼頻道可供指配予其他免費電視持牌機構。

- (c) 通訊局已根據《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完成審核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並於2016年1月22日就該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會按相關法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然後就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作出決定。

通訊局正根據《廣播條例》的相關條文及既定程序和準則審核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永升」)於2015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包括就其牌照申請進行了為期6個星期(2015年8月21日至10月2日)的公眾諮詢，以及要求永升提供所需的補充資料供通訊局審核。因應個別申請的情況及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是否足夠，處理每宗申請所需的時間並不相同。通訊局會謹慎地審核有關申請，並盡快向行會呈交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7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現時，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開始至今的推行情況為何？有多少個數碼地面電視廣播及模擬廣播發射站正在運作？並由哪些廣播機構管理及營運？現時數碼地面電視廣播覆蓋多少百分比的全港人口？

兩家廣播機構(無綫及亞視)迄今共設置多個數碼及模擬發射站，覆蓋範圍遍布全港，包括覆蓋香港人口一半的慈雲山發射站，當中有多少個發射站是由無綫負責建設及管理？港台電視現正由哪些發射機構負責廣播？

在收回由亞視營運及管理發射站的土地權之後，相關建築物內的發射器材的財產權將歸什麼機構所有？會否將有關的發射器材轉歸新電視營辦商使用？部份由無綫及亞視共用發射站的土地權及財產權安排為何？

近年本港的電視廣播業務欠缺競爭，節目質素下降，引致以電視娛樂為首選的觀眾人口漸漸下跌。就此，當局有何措施支援本地的電視業發展？

政府有沒有針對電視業發展的政策？如何提升香港作為廣播中心及創意之都的地位？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政府一貫的廣播政策目標，是讓市民有更多節目選擇，鼓勵投資者投資廣播業並推陳出新，促進公平和有效的競爭，從而強化香港作為區內的廣播樞紐的地位。

數碼地面電視廣播在2007年年底推出。根據我們於2015年12月進行的公眾調查，數碼地面電視用戶滲透率(以可接收數碼地面電視的住戶所佔百分比計算)接近約85%。

香港的模擬和數碼地面電視的發射網絡覆蓋不少於99%的香港人口，由6個主要模擬及數碼發射站和三十多個模擬及數碼輔助發射站組成，當中約一半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無綫」)營運及管理。部分發射站位處政府土地／物業，相關政府部門以往一直將該等政府土地／物業租予2家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持牌機構(即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及無綫)。由於亞視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不獲續期，政府已於2015年下半年啟動程序，逐步終止亞視的租約，以收回亞視租用的政府土地／物業。相關用地／物業會撥予香港電台(「港台」)，由港台以獲撥地者的身分，按情況及程序適當地讓各個商營電視持牌機構使用。發射站內的發射儀器的擁有權與政府終止租約的程序無關，發射儀器會由擁有人自行處理。

港台數碼地面電視，由港台自行安排其發射網絡，提供數碼地面電視發射服務。港台正籌備其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並已透過公開招標，聘請第三方服務供應者提供模擬電視發射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局方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在過去 3 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細節以及研究預算？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0）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過去3年（亦即 2013, 2014 及 2015 年）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有關資料：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2年6月 – 2013年3月	香港戲院需求顧問研究	了解市民到戲院觀賞電影的需求	就本港市民前往戲院觀看電影的行為模式進行意見調查及焦點小組討論	政策二十一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390,000
2012年9月 – 2013年1月	香港煙火業在娛樂用途方面使用煙火特別效果行業的需要和發展趨勢	了解本港煙火特別效果行業的需要和發展趨勢	訪問本地煙火業從業員包括 A、B 兩組的特別效果技師及特別效果	香港浸會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99,800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查		助理、煙火物料貯存持牌人及煙火物料持牌供應商			
2012年11月 – 2013年9月	外地促進戲院發展的策略及其套用於香港的適用性	了解香港以外地方在促進戲院發展方面的策略	就香港以外地方在促進戲院發展方面的策略進行文獻資料研究	F Media & Olsberg • SPI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784,195
2013年12月 – 2014年12月	2014年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研究	了解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的地區分布及進行相關分析	就創意產業社羣的地區分布及組成因素進行文獻資料研究、空間繪圖、統計問卷調查、聚焦小組討論及深入訪談	文化及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600,000
2015年6月 – 2016年3月	人對人促銷電話在香港的調查	研究旨在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	涉及範疇包括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以及搜集有關其他地區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規管措施的資料	精確市場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829,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1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為電影製作(特別是在本港拍攝外景的工作)提供支援服務的詳情為何？過去一年，局方曾協助電影製作公司申請場地的成功次數為多少，以表列出有關申請項目、場地、涉及製作公司、人手、以及開支為何？

當局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二千萬元，作為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由現時每部二十五萬元，建議增加至五十萬元，協助業界善用CEPA下提供的深化措施，向內地推廣粵語電影。以表列出過去一年有哪些電影項目獲該每部二十五萬元的資助，宣傳地點主要為哪一個省市，當中涉及的活動項目、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5）

答覆：

創意香港的電影服務統籌科(統籌科)負責協助影片製作公司在本港進行外景拍攝。統籌科作為業界及有關政府部門之間的橋樑，協調有關的申請程序，務求令拍攝工作順利進行，並把對公眾所帶來的不便減至最低。統籌科提供的服務包括向攝製隊提供拍攝場地的建議及相關資料、安排攝製隊到場地勘察、為攝製隊獲取拍攝所需的批准或許可證，以及就封閉行車線/道路、停泊車輛以供拍攝等事宜，與相關的政府部門協調。

統籌科也為電影以外的製作提供服務，包括在香港拍攝外景的電視、廣告、商業/政府宣傳片、學生電影作品、多媒體製作(包括互聯網影片)等。統籌科處理本港或海外攝製隊拍攝申請時均一視同仁，協調工作的程度和成效一方面視乎有關場地對拍攝工作的支持，另一方面則視乎攝製隊的籌備安排、拍攝規模、有否足夠的時間提出申請等。統籌科收到拍攝要求會即時處理，完成時間一般由半天至數個月不等，視乎申請個案而定。如攝製隊提出的地點不宜取景，統籌科會在適當情況下，建議其他地點。攝製隊能否成功取景，視乎有關地點的業主或管理公司的決定。一般而言，業主或管理公

司考慮的因素包括對有關地點的其他使用者的影響；安全及保安問題；拍攝性質、規模及時間、製作公司的往績，以及對有關場地的宣傳效用等。

統籌科亦設資料中心和網站，收錄有關可供外景拍攝的政府及私人處所的資料，並為本地及海外攝製隊刊印了關於在香港拍攝外景的參考資料，包括《香港電影拍攝指南》、《外景場地—政府部門及公共團體管理的場地》及《香港電影製作—電影及錄影業通訊錄》，以提供便利電影製作的資訊；有關資料可在網上瀏覽或在創意香港的辦事處索閱。統籌科亦會在海外推廣香港電影及宣傳香港為理想的拍攝城市。

支援本港外景拍攝是統籌科恆常工作的一部分，統籌科負責處理有關外景場地拍攝申請的編制有4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並由1名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負責監督。2015年的上半年，由於其中3個娛樂事務管理主任職位出缺，在該段期間處理有關外景場地拍攝申請的工作由剩下的1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1位為填補部份空缺而暫時聘用的屬於非公務員職位的協調主任（電影服務統籌），以及上述負責監督的1名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分擔。有關空缺已於下半年全部填補。所涉及的開支主要為上述人員的薪酬，並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整體開支。在2015年，統籌科成功地處理共513宗外景拍攝申請，包括37宗協助攝製隊申請視察場地。在513宗個案中，本地製作及海外製作分別佔為406宗及107宗。本地製作個案中，電影（商業及獨立）製作佔238宗、電視製作佔80宗、廣告及宣傳片製作佔57宗，以及學生製作佔31宗。至於海外製作個案中，電影（商業及獨立）製作佔45宗、電視製作佔30宗以及廣告及宣傳片製作佔32宗。上述申請個案一般所涉及的拍攝場地包括政府及公營機構轄下場地、公共道路、空置校舍，以及私人物業（例如度假中心及屋苑）等。

「電影發展基金」自2012年推出資助港產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上映計劃以來，為下列3部電影提供了資助^註：

電影名稱	宣傳地點	活動項目	人手	開支^ (港元)	批准資助額 (港元)	內地票房 (人民幣)
2014-15年度						
末日派對 (又名命運 派對)	廣東省	新聞發布會、明星見面會及展示宣傳品	出席宣傳活動的主要創人員包括導演、編劇、監製、男主角、女主角及其他演員	394,204.61	219,641.27	688,344*
2015-16年度						
狂舞派	廣東省	媒體試映會、路演活動及展示宣傳品	出席宣傳活動的主要創人員包括導演、編劇、監製、	625,818.57	250,000	569,056*

電影名稱	宣傳地點	活動項目	人手	開支^ (港元)	批准資助額 (港元)	內地票房 (人民幣)
			男主角及女主角			
奇緣灰姑娘	廣東省	電視訪問、新聞發布會、商戶合作推廣活動及展示宣傳品	出席宣傳活動的主要創人員包括導演、男主角及女主角	433,250	250,000	436,842#

註：有關電影在內地進行宣傳及發行所需的人手安排及開支，除政府提供的資助額外，全部由電影製作/發行公司負責。

- ^ 根據申請機構提交的審計報告。
- * 《末日派對》及《狂舞派》均為電影發展基金透過「電影融資計劃」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有關電影製作公司按協議需向政府提交電影的銷售報告。列表所提供的內地票房收入為有關電影製作公司分別於2015年5月及6月向政府提交的電影銷售報告中所匯報的確實內地票房收入。
- # 《奇緣灰姑娘》並非電影發展基金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有關電影製作公司不需向政府匯報電影在內地的票房收入。列表所提供的內地票房收入是有關電影製作公司申請發行和宣傳的資助時提供有關該電影2015年1月在廣東省上映時的票房收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1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政府早前指會考慮預留空間發展電影院，並研究如何在土地出售及規劃上配合電影院的發展，相關計劃的詳情與進展為何？以表列出現有全港電影院的數目、位置及營辦商為何？

過去三年新增的電影院數目、位置及營辦商為何？預計未來一年各地區的電影院變化為何？什麼地區有增設電影院的需要，當局將有什麼措施提供協助？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6）答覆：

去年《施政報告》提出研究如何在土地出售及規劃上配合電影院的發展後，政府已著手進行內部研究。今年《施政報告》提出了較具體的探討方向，即是通過地契條款，要求發展商在合適的發展項目中加入電影院。政府正循這方向積極考慮，期望能盡快完成研究，提出措施細節。

截至2016年2月底，全港電影院的數目、位置及營辦商資料見下表。

地區	院線	戲院	戲院數目
中西區	百老匯院線	PALACE ifc	2
	AMC	AMC Pacific Place	
東區	UA院線	UA 太古城中心	4
	MCL院線	MCL 康怡戲院	
	不適用	新光戲院大劇場	
	不適用	L Cinema	
離島	UA院線	UA東薈城	2

地區	院線	戲院	戲院數目
	UA院線	機場UA IMAX影院	
九龍城	嘉禾院線	嘉禾 黃埔	2
	不適用	寶石戲院	
葵青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葵芳	2
	嘉禾院線	嘉禾 青衣	
觀塘	UA院線	UA MegaBox	5
	百老匯院線	PALACE apm	
	MCL院線	MCL 德福戲院	
	不適用	星影匯	
	不適用	影藝戲院	
西貢	MCL院線	MCL 新都城戲院	2
	MCL院線	STAR Cinema	
沙田	UA院線	UA 沙田	2
	不適用	馬鞍山戲院	
南區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數碼港	1
荃灣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荃灣	2
	嘉禾院線	嘉禾 荃新天地	
屯門	UA院線	UA 屯門市廣場	3
	新寶院線	凱都戲院	
	華懋電影院線	巴黎倫敦紐約米蘭戲院	
灣仔	UA院線	UA Cine Times	5
	MCL院線	MCL JP銅鑼灣戲院	
	MCL院線	Grand Windsor Cinema	
	新寶院線	總統戲院	
	不適用	agnes b. 電影院	
黃大仙	百老匯	百老匯 荷里活	1
油尖旺	UA院線	UA Cine Moko	11
	UA院線	UA iSQUARE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電影中心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旺角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The ONE	
	嘉禾院線	嘉禾 海運	
	嘉禾院線	the sky 奧海城	
	MCL院線	The Grand Cinema	
	新寶院線	新寶戲院	
	新寶院線	豪華戲院	
元朗	百老匯院線	百老匯 嘉湖銀座	2
	不適用	元朗戲院	
		總計	46

資料來源：香港戲院商會

根據業界提供的資料，2012年共有2間戲院(4D超立體巨幕及UA時代廣場)結業。2013年共有4間戲院(百老匯奧海城、百老匯元朗、華懋廣場戲院及嘉禾旺角)結業，2間(Cine Times時代廣場及the sky奧海城)戲院開業。2014年有1間戲院(UA朗豪坊)結業，轉由另1間戲院(Cinema City朗豪坊)營運，2間戲院(星影匯及Cine Moko)開業。2015年有1間戲院(UA皇室)結業，轉由另1間戲院(Grand Windsor Cinema)營運。至於2016年的戲院變化情況，截至今年2月底，2間戲院(AMC又一城及嘉禾港威)已結業，UA東薈城將於今年年中結業；筲箕灣L Cinema則已於今年較早時間開業。據我們理解，今年內會有另外3間戲院開業，分別是位於九龍塘、鴨脷州及粉嶺的MCL戲院。

電影院的選址涉及商業考慮，除了上述已知的情況外，我們無法預測未來1年各地區的電影院的變化。不過，考慮到部分地區的居民對觀賞電影的需求，而戲院位置的便利性可影響觀眾到電影院觀賞電影的意欲，我們除了積極考慮2016年《施政報告》所述的措施外，亦會在適當的情況下，採取可行的措施，例如政府將在北區大會堂演奏廳加設電影放映設施及進行相關提升工程，方便該區居民，特別是學生及年青人，入場觀看電影。我們會根據試點的經驗，探討應否及如何在其他地區的政府場地增設或提升電影放映設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1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當局指去年向「電影發展基金」注資二億元，並落實一系列措施，推動本地電影創作，鼓勵有志投身電影業的青年人入行。以表列出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持的電影製作清單，當中的電影項目、製作公司、 資助金額、 資助佔電影開支百分比、以及播映日期為何？現在有多少「電影發展基金」的申請正在審核，以往三年的成功審批率為多少？

當局去年推出資助新進導演的「首部劇情電影計劃」，第一屆比賽的得獎者已完成作品，以表列出「首部劇情電影計劃」的得獎作品詳情為何，預計未來一年計劃的參加者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77）答覆：

電影發展基金在2007年推出「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以及2015年推出「電影製作資助計劃」。截至2016年3月10日，電影發展基金為下列34部電影提供部分融資/資助-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資助 的金額 (港元)	融資/資助 金額佔電影 預算製作費 的百分比	在香港上映的 日期
電影製作融資計劃					
1.	麥兜响噏噏	Famous Now Investments Ltd	3,598,800	30%	13.8.2009
2.	親密	利萬創建有限公司	1,618,255	30%	12.2.2009
3.	戰・無雙	友傳投資有限公司	2,993,179	30%	14.6.2012
4.	贖命	陞萬有限公司	3,017,435	30%	1.12.2011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資助 的金額 (港元)	融資/資助 金額佔電影 預算製作費 的百分比	在香港上映的 日期
5.	愛得起	漢凱有限公司	2,419,674	30%	19.2.2009
6.	戀人絮語	源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1,855,297	30%	6.1.2011
7.	歲月神偷	泓天發展有限公司	3,598,274	30%	11.3.2010
8.	分手說愛你	始樂有限公司	1,759,500	30%	16.6.2010
9.	人間喜劇	創庫有限公司	2,520,000	30%	8.7.2010
10.	37	37 製作有限公司	2,842,500	25%	19.9.2013
11.	熱浪球愛戰	BS Films Production Limited	2,799,836	35%	7.7.2011
12.	搏擊迷城	金向有限公司	3,748,788	25%	10.9.2015
13.	潮性辦公室	潮性辦公室製作有限公司	1,723,750	35%	9.6.2011
14.	殺手 · 歐陽盆栽	達利亞有限公司	3,012,250	25%	10.11.2011
15.	高舉 · 愛	大傑有限公司	2,708,816	25%	22.3.2012
16.	懸紅	英爾有限公司	2,605,711	20%	21.6.2012
17.	愛情達人	愛情達人製作有限公司	2,995,500	30%	2.9.2015
18.	媽，我嫁啦！	Mama Eva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	4,147,500	35%	已決定中止拍攝，並將與政府解除融資合約。
19.	狂舞派	狂舞派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2,119,519	40%	8.8.2013
20.	一個複雜故事	大星星製作有限公司	3,014,859	40%	16.1.2014
21.	長江 7 號·動畫電影 2	邦高有限公司	4,214,400	30%	未上映
22.	過界	Bends Limited	4,000,000	40%	21.11.2013
23.	末日派對	Film Plus Plus Productions Limited	3,384,000	40%	28.11.2013
24.	不愛不散	文康電影有限公司	1,597,100	20%	未上映*
25.	第七謊言	一九八六電影制作有限公司	1,840,000	40%	30.10.2014
26.	爆 3 俏嬌娃	Kick Ass Girls Production Limited	2,251,147	25%	14.11.2013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 Van	那夜凌晨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5,250,000	35%	10.4.2014
28.	恐怖在線	Grant Success Inc Limited	1,500,000	30%	4.9.2014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資助 的金額 (港元)	融資/資助 金額佔電影 預算製作費 的百分比	在香港上映的 日期
29.	媽咪俠	高志森電影有限公司	1,590,180	20%	4.6.2015
30.	我們停戰吧!	Jade Dragon Saga Media Entertainment Limited	1,951,632	20%	17.9.2015
31.	水蜻蜓	238 Corporation Limited ^	2,586,867	20%	未上映
32.	此情此刻	此時此刻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2,760,000	30%	未上映
33.	愛革命	Tin Lok Movies Limited	2,997,300	20%	未上映
電影製作資助計劃					
34.	怪談之喜怒哀樂	星映娛樂(香港)有限公司	1,958,000	20%	未上映

* 已在中國內地上映，但未於香港上映。

^ 238 Corporation Limited是申請公司，該電影的製作公司尚未成立。

電影發展基金下設有3個附屬計劃，即電影製作融資計劃、電影製作資助計劃及其他電影相關計劃。截至2016年3月10日，電影製作融資計劃和其他電影相關計劃分別有2項和1項正在審核中的申請，而電影製作資助計劃則沒有正在審核中的申請。3項計劃自2013年至今的審批情況見下表。

計劃	年份	接獲 申請 數目	獲批准的申請/ 已完成審核程序的申 請(成功審批率) [#]	備註
電影製作 融資計劃	2013	10	4/10 (40%)	包括1宗獲批准 後被申請機構 撤回的申請
	2014	4	1/4 (25%)	
	2015	4	3/3 (100%)	另有1宗審核中 的申請
	2016 (截至3月10日)	1	不適用	該宗申請在審 核中
電影製作 資助計劃	2015	8	1/8 (12.5%)	
	2016 (截至3月10日)	0	不適用	
其他電影 相關計劃	2013	16	14/15 (93.33%)	另有1宗審核完 成前撤回申請
	2014	25	22/23 (95.65%)	另有2宗審核完 成前撤回申請

計劃	年份	接獲申請數目	獲批准的申請/已完成審核程序的申請(成功審批率) [#]	備註
	2015	24	21/23 (91.30%)	另有1宗審核完成前撤回申請
	2016 (截至3月10日)	2	1/1 (100%)	另有1宗審核中的申請

[#] 成功審批率只計算已完成整個審核程序的申請，不包括申請機構在審批完成前撤回的申請，以及審核中的申請。

第一屆「首部劇情電影計劃」的得獎作品詳情如下：

組別	電影名稱	導演	監製	編劇	簡介
專業組	藍天白雲	張經緯	爾冬陞	張經緯	藉著1宗弑父弑母案的調查帶出對人性的反思。
大專組	一念無明	黃進	趙崇基、麥曦茵(執行監製)	陳楚珩	一對疏離的父子因家人去世被迫重新一起生活，並要面對自己的心結。
大專組	點五步	陳志發	陳慶嘉、柯星沛	陳志發、黃智揚	本地棒球隊力爭上游的故事

2016年舉行的第三屆「首部劇情電影計劃」同樣設有專業組及大專組。參賽團隊必須包括最少1名導演、1名監製和1名編劇，導演和監製不可由同一人兼任。專業組的參賽導演必須是具備電影製作或相關經驗的本地電影業人士，或曾在本港主要的電影短片比賽中獲獎的優勝者，或從海外回流的電影從業員，並須獲得指定電影專業協會／機構推薦。大專組的參賽導演必須是本地或海外專上學院或專科學校電影／電視製作或相關專科的學生或畢業不超過10年的畢業生，並須獲得指定專上學院推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2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1年，當局收到多少宗電訊商服務出現故障的呈報，涉事的公司、時間、故障地區、以及原因為何？局方曾向服務出現故障的電訊商予以什麼形式的懲罰？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2）

答覆：

於2015年，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共收到10宗關於電訊服務出現故障的報告，當中8宗事故情況均屬輕微，涉及3宗設備故障、2宗地底電纜及3宗海底電纜受到損壞的報告；其餘2宗影響較為廣泛的事故分別發生於2015年4月3日上午2時及4月5日下午4時。2宗事故皆因中國聯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中國聯通」）信令鏈路故障，導致其電訊服務中斷，當中包括流動話音服務、短訊服務及流動數據服務。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就上述2宗事故向中國聯通罰款港幣10萬元。為避免類似的事故再次發生，中國聯通亦已按通訊局要求實施相關改善措施。

詳情請參閱通訊局對上述兩宗個案作出最終決定的文件，該份文件可在通訊局的網站下載：

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statement/en/upload/343/Unicom_Final_Decision_e.pdf

（中國聯通於2015年4月3日及5日發生的服務故障事故（只提供英文版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1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001) 薪金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由2016年3月31日預算設有的103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2017年3月31日的111個，增幅為8個，相關新聘請的職位類別及工作性質為何？

同時，現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設有7個首長級職位，並將增至2017年3月31日的9個，相關新聘請的職位類別及工作性質為何？

該9個首長級職位的類別、全年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為何？

該111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的類別、各級數目、全年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9）

答覆：

8個新增的非首長級職位包括2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高級新聞主任、1名系統經理、2名一級私人秘書、1名助理文書主任職位及1名二級工人。2個新增的首長級職位則為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以上所有新增的職位（除1名高級新聞主任及1名二級工人外），全是有時限的職位，時限由1年至3年不等。

新增的2個首長級職位會就《電訊條例》（第106章）及《廣播條例》（第562章）進行檢討，以更新和理順《電訊條例》及《廣播條例》，從而完善廣播及電訊業界的規管理制度，而新增的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職位會提供行政支援。這6個職位為期3年。

另外1名時限2年的高級行政主任職位，會就廣播事務的規管及發展數碼廣播服務(包括終止模擬電視廣播)的事宜提供行政支援。時限3年的1名系統經理職位，會為創意香港辦公室轄下的基金管理系統開發及提升提供技術支援。

至於另外2個沒有時限性的職位，包括1名高級新聞主任及1名二級工人，會分別為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提供新聞事務、宣傳及公共關係工作以及一般行政的支援。

9個首長級職位分別為現時編制上的1名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即首長級薪級表第8點，下同）、1名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第4點）、一名創意香港總監（第3點）、2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第2點）、1名電影發展局秘書長（第2點）、1名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第2點）以及上文所述新增有時限的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第3點）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第2點）。有關職位的薪金以當時生效的首長級薪級表為準，至於有關職級的附帶福利包括津貼則視乎身處在個別職位公務員的職級、服務年資、聘用條款及其他規例而定。9位首長級職位的工作範圍與現時總目55內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及(2)電訊的工作範圍相同。

111個非首長級職位包括6名政務主任職系、9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職系、20名行政主任職系、2名法定語文主任職系、5名爆炸品主任職系、11名貿易主任職系、3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11名私人秘書職系、3名打字員職系、2名機密檔案室助理職系、21名文書主任職系、8名文書助理職系、1名貴賓車司機職系、1名汽車司機職系、1名土力工程師職系、1名政府律師職系、1名新聞主任職系、1名統計主任職系、1名會計主任職系、1名物料供應員職系及2名二級工人職系的職位。當中31個職位是總薪級表第33點以上、77個職位是總薪級表第10至33點及3個職位在薪級表第10點下。有關職位的薪金以當時生效的總薪級表為準，至於有關職級的附帶福利包括津貼則視乎身處在個別職位公務員的職級、服務年資、聘用條款及其他規例而定。他們的工作範圍包括協助制訂及推行政府政策、就相關事宜提供各項行政支援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4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局方過去三年透過「電影發展基金」資助了多少套電影？有關電影的票房如何？當局現時有否資助低成本小型電影(俗稱「微電影」)？若否，當局有否預留資源研究資助「微電影」的可行性？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6）答覆：

過去3個財政年度，「電影發展基金」透過「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下稱「融資計劃」)及「電影製作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共向8部電影提供融資或資助，當中4部電影已經在香港上映，其票房如下：

	電影名稱	在香港上映的票房 (港元)
1.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 Van	21,204,584
2.	恐怖在線	4,460,210
3.	媽咪俠	443,366
4.	我們停戰吧！	483,470

「融資計劃」及「資助計劃」均要求申請的電影計劃片長達80分鐘或以上，「微電影」片長少於80分鐘，因此不在「融資計劃」及「資助計劃」的資助範圍內。不過，從培育廣告人才的角度而言，創意香港過去3年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香港互動市務商會舉辦「微電影『創+作』支援計劃(音樂篇)」，共資助48間新成立的本地廣告製作公司及其新晉導演，製作微電影作品，並提供微電影製作上的培訓、專業指導和宣傳支援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4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鑑於「香港電視娛樂(viuTV)」將於2016年投入服務，局方今年有否預留額外資源推廣流動電視服務？有關開支及人手資源分配是多少？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7）

答覆：

有關促進廣播業發展及制定廣播政策的事宜是局方的日常工作之一，有關開支納入總目55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3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項目2016年預算接獲的申請27項，雖還未作審評，已能定出獲批准的申請只有15項、不獲批的有13項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7）

答覆：

我們預計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項目在2016年會接獲27項申請，分別是24項「電影製作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申請及3項「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下稱「融資計劃」)申請。

「資助計劃」按季度接受申請，每季提供最多3個資助名額。我們預計2016年會合共批准最多12項申請，不獲批准的申請預計共12項。「融資計劃」全年任何時候都接受申請，沒有名額限制。我們參考近年接獲申請的數目及獲批准的比例，預計在2016年審批的4項申請(1項在2015年底接獲但未完成審批的申請及3項預計在2016年接獲的申請)中，會有3項申請獲批准，不獲批准的申請1項。綜合而言，我們預計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項目在2016年獲批准的申請共15項，不獲批准的申請共13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0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演詞提到會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二千萬元，作為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由現時每部二十五萬元，建議增加至五十萬元，協助業界善用CEPA下提供的深化措施，向內地推廣粵語電影，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本港電影從東南亞到歐美地區均受歡迎，但今次額外注資二千萬元只協助向內地發行和宣傳，請問當局訂立此項資助參考了那些根據或數據去訂立；

(b) 會否考慮擴闊此項資助，除了向內地，還可用於世界各地發行和宣傳；

(c) 此項額外注資會運用多少個年度？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0）

答覆：

(a) 及 (b) 內地是香港電影的龐大市場，廣東省尤其為港產粵語片提供廣闊的市場發展空間，政府希望鼓勵更多港產粵語片在內地上映，以協助業界善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稱《安排》)下的深化措施，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根據業界的反映，在內地發行港產片的商業風險比發行合拍片或國產電影為大，廣東省的發行商通常會要求香港電影製作人承諾預留最少人民幣40萬元(約港幣475,000元)，作為營銷及發行費用。港產片大部分屬於中小型項目，部分電影製作人基於成本的考慮因而放棄內地市場。我們建議把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額，由現時每部電影25萬元，增至每部電影50萬元，相信對業界有一定的幫助。有

關建議旨在增加電影製作人的風險接受程度，降低進入內地市場的入門門檻，提供適度誘因鼓勵香港電影開拓內地市場。

相對向內地發行電影而言，香港電影發行商向東南亞及歐美地區發行港產粵語片已有多年的歷史，並建立了有效的發行模式及渠道，發展較為成熟。考慮到提升資助額的目的是協助業界善用《安排》下提供的深化措施，向內地推廣粵語電影並開拓內地龐大的電影市場，政府暫時沒有計劃擴闊此項資助的範圍。

(c) 我們預期新的注資可支持建議的措施直至2019-20年度左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1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預算提到繼續支援舉辦特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過去三個年度局方支援舉辦了那些特色盛事，每項的詳情、涉及支援金額為何；

(b) 審批的準則，是否包括具備本土文化特色，以推動及吸引海外遊客？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8）

答覆：

(a)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轄下的「創意香港」在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合共撥出約 1.08 億元，資助 17 項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有關盛事的項目名稱及資助金額如下：

(i) 年度項目

項目名稱	資助金額 (元)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合計，部分資助金額仍有待核數師審核和政府審批)
設計營商周	27,653,880
香港影視娛樂博覽	4,632,194
香港國際電影節	41,471,685

項目名稱	資助金額 (元)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合 計，部分資助金額仍有待 核數師審核和政府審批)
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	12,433,558
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	17,920,180

(ii) 於特定年份舉行的項目

項目名稱	資助金額 (元)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合 計，部分資助金額仍有待 核數師審核和政府審批)
國際漫畫家大會2013	2,347,780
2015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	1,837,460

- (b) 「創意香港」在審批有關項目的撥款申請時，考慮的主要因素之一是項目是否有利香港創意產業的發展、有助培育人才和初創企業、擴大商業網絡、拓展本地和海外市場，以及營造創意氛圍。獲資助的創意盛事中，大部分項目以本地參加者為對象，亦有部分項目會吸引外地創意產業從業員來港交流，例如「設計營商周」及「香港影視娛樂博覽」已經成為國際知名的盛事，每年吸引海外及內地業界知名人士及買家出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1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項目2015年接獲的申請有12項，獲批准的申請只有3項，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獲批的3項的詳情；

(b) 其餘9項是被否決還是仍在審批當中；

(c) 被否決項目不獲批的原因？

提問人：陳婉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答覆

(a) 電影發展基金於2015年批准的3項電影計劃申請詳情如下-

電影名稱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元)	融資金額佔電影 預算製作費的百分比
水蜻蜓	2,586,867	20%
此情此刻	2,760,000	30%
愛革命	2,997,300	20%

(b) 在2015年接獲的12項電影製作項目申請中，有9項於年底接獲，因而未能在該年內完成審批。截至2016年3月10日，該9項申請有8項已完成審批，1項獲得批准，7項不獲批准；另有1項審批中。

- (c) 由電影業界專門人士組成的評審顧問團及電影發展局轄下的基金審核委員會主要就申請的電影計劃的「創意及劇本質素」、「製作預算」、「預算收入」、「本地電影製作元素及人才培訓」，以及其他相關因素等方面作評審。被否決的申請因為在上述範疇中有所不足而不獲批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3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2)的來年預算增加高達46.4%至2,210萬元，原因為何？另外「解決顧客投訴計劃」成立以來的成效如何？2015-16年度共處理多少個案，及有關計劃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7）

答覆：

2016-17年度綱領(2)：電訊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6.4%（700萬元），主要由於需撥款就人對人促銷電話進行諮詢工作及計劃就香港電訊基建容量委聘顧問進行研究，以及增設4個職位。

「解決顧客投訴計劃」旨在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該計劃於2012年11月開始進行2年期試驗運作，並在完成檢討後於2015年5月1日起長期實施。

由2015年5月1日計劃開始長期實施至2016年2月29日的10個月中，通訊辦共收到137宗符合計劃受理條件的申請，當中67宗在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63宗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亦獲得圓滿解決；3宗雙方未能達成調解協議；而餘下的4宗正待安排進行調解。在這段期間，該計劃就已處理符合條件個案的獲解決率為97.7%。

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在協助香港的動漫產業發展，以及培育本地動漫人才方面，2016-17年
度將有那些措施？
- (b) 過去二年，動漫產業在香港的生產總值及所佔百分率分別為多少？鄰
近的大陸、台灣、南韓和日本這方面的數字分別又是多少？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5）

答覆：

- (a) 在2016-17年度，創意香港將繼續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業界舉辦
有助香港動漫業發展和培育本地動漫人才的項目。例如，創意香港將
會資助第五屆「香港漫畫研習營」，以增進漫畫愛好者的漫畫技巧及
市場知識。獲創意香港資助的第二屆「香港數碼娛樂業新畢業生支援
計劃」於2016年初開展，數碼娛樂公司會為修讀數碼娛樂及相關學科
的畢業生提供為期1年的全職工作及在職訓練。此外，創意香港資助香
港動漫畫聯會，在金紫荊廣場毗鄰建立「香港動漫海濱樂園」，展示
本地動漫角色，讓更多市民及遊客加深對香港動漫業的認識。
- (b) 根據政府統計處發布的最新數據，本地文化及創意產業的軟件、電腦
遊戲及互動媒體界別(當中包括動漫產業)的增加價值從2013年的402.7
億元上升10.2%至2014年的443.9億元。然而，政府統計處並沒有為動
漫產業提供獨立的數據分析。

此外，由於國際間現時就動漫業並沒有統一的行業分類及涵蓋範圍，
各國或地區所編製的產業數據不能作直接比較或系統性的分析。因
此，創意香港未能提供此部分問題要求的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9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電影發展基金有關電影製作項目在2015年接獲12宗申請，比上年度(2015-16)預期申請宗數為少，然而當局在本年度(2016-17)則估算比上年度有超過一倍的申請宗數增長。請告知本會：

- (a) 當局在上年度表示基於推出改善及新措施，「可吸引更多電影計劃向基金申請支援」，然而結果卻未達標，當局有否就此探討原因及提出改善方法；
- (b) 有鑑上年度申請宗數未達標，當局又是基於甚麼原因相信2016年預計的申請數字為27宗；
- (c) 當局有否協助獲批基金的電影推廣及開拓市場，包括利用政府經常說的「一帶一路」優勢向內地及東南亞地區推廣；如有，具體工作及所撥開支和人手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 (a) 我們在上年度(2015-16)預測電影發展基金(下稱「基金」)電影製作項目的申請為15宗，其中一個假設是可在2015年年中推出「電影製作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並接受2個季度的申請。由於最終資助計劃延至2015年年底推出並因此只接受了1個季度的申請，電影製作項目整體接獲的申請宗數比預期為少。

- (b) 「資助計劃」在2016年將會接受4個季度的申請，預期每個季度會接獲4至6宗申請。此外，「電影製作融資計劃」已推行優化措施，即可申請融資的電影計劃的預算製作費上限已由1,500萬元提高至2,500萬元，預期此優化措施亦會吸引更多電影計劃提出融資申請。
- (c) 在2013至2015年，特區政府在廣州舉辦香港電影展映周，合共放映了14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包括獲批基金的電影，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另外，亦於2012及2014年在台北舉辦「香港當代電影展」，分別選映8部及13部香港製作的商業長片，包括獲批基金的電影，並邀請影片的代表包括導演和演員與台北觀眾見面，向台灣的年輕觀眾推廣和宣傳香港電影業的新面貌和業界的接班人。

2013年至2015年在廣州舉辦香港電影展映周，所撥開支分別為179,257元、175,867元及208,842元。2012及2014年在台北舉辦的影展，所撥開支分別為558,410元及552,674元。上述活動由創意香港現有人手籌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0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有關過去一年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檔案管理工作的資料：

- (a) 各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人員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 (b)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 (c)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 (d)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a) 根據政府訂定的檔案管理政策，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委派下列不同職級的人士擔當檔案管理工作：

- (i) 2名總行政主任擔任部門檔案經理的角色，按照政府檔案處的指南和指示，訂立、實施及紀錄部門檔案管理實務及程序；
- (ii) 1名高級行政主任及1名二級行政主任擔任助理部門檔案經理，以協助部門檔案經理執行有關工作；及
- (iii) 14名分別為一/二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人員，負責監察各分部/組的檔案管理工作

另外，3名高級文書主任、10名文書主任、22名助理文書主任、18名文書助理、3名機密檔案室助理、3名一級／二級私人秘書均會協助上述人員執行部份檔案管理工作。

而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內不同職級的人員在處理日常工作期間，均按運作需要涉及相關的檔案管理工作。

(b) 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行政檔案	1980 – 2015	619 個 檔案, 25.4直線米	1年至7年	是: 30 否: 589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尚未屆滿
業務檔案	1999 – 2015	528 個 檔案, 22.28直線米	2年至20年	是: 291 否: 237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尚未屆滿

(c) 本科及轄下各部門*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1965–2007	28個檔案，0.73直線米	2014–2015	永久保存	是: 15 否: 13
業務檔案	1960–2007	163 個 檔案， 6.94 直線米	2015	7–15年	否

(d) 政府檔案處批准本科及轄下各部門*銷毀的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法規及法例 感謝及慰問 儀式及慶祝活動 委員會及議會 會議及研討會 知識產權 組織 計劃及項目 報告及統計 訪問及參觀 政府產業 - 保安 設備、物料及服務 審計 獎項及勳銜 品行及紀律 招聘 編制 康樂及福利 培訓及發展	1950–2012	673 個檔案，29.38直線米	2014–2015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的年期，最少為2年，最多為7年	是: 170 否: 503
	假期及特許缺勤				3 年至 5 年、員工離職後 1 年、員工離職後 1 年並已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完成通用表格 115、退休金利益計算表發出後1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 115及通用表格539	
	員工記錄咁				員工離職後1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 115、退休金利益計算表發出後1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及通用表格539	
業務檔案	檔案類別 - 與廣播有關的內務事宜 檔案類別 - 非廣播事宜有關的法例	1973 – 1998	151 個檔案，6.04 直線米	2015	15年	否
	電影審查事宜 與電影科相關的研討會、講座、參觀、訪問、投訴及雜項執行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個案	1976 – 2013	25 120 個檔案，12.54 直線米	不適用	6個月至20年	

*包括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0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a)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 2014-15 及 2015-16 2 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及年 度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預算	該年度酬 酢及送禮 分別的最 終實際開 支	該年度每 位出席人 士連酒水 在內的開 支上限	該年度贈 予每名賓 客的禮品 的開支上 限	該年度接 待賓客的 次數、及 接待過的 總人數

(b)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 2015-16 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接待日期(年/月/日)	該次接 待的賓 客所屬 部門／ 機構(請 按部門 或機 構及人 數列 出)及 職銜	該次接 待的食 物開支	該次接 待的酒 水開支	該次接 待的送 禮開支	該次接 待的地 點(部門 辦公室／ 政府設 施的廳 營肆／其 他(請註

						明))

(c)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2016-17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一般而言，所有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一般指引規定，因公務酬酢而設的午宴，人均開支應不超過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及其轄下各部門*在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截至2016年3月10日)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和2016-17年度用於公務酬酢的預算開支如下：

局/部門	開支(元)		2016-17年度 預算開支(元)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截至2016年 3月10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約2.2萬	約4.8萬	4.9萬
香港電台	約12.7萬	約1.8萬	5萬
電影、報刊及物品 管理辦公室	約1萬	約0.1萬	1萬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的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單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賬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據。

* 包括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0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關於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告知過去2個財政年度(2014-15及2015-16)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 / 招標 / 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b) 在本年度(2016-17年度)有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c) 在本年度(2016-17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 招標 / 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d)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6)

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及其轄下各部門*的有關資料：

(a) 2014-15及2015-16年度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文化及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項目名稱: 2014年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研究 研究目的:旨在搜集本地有關創意產業社羣的概況，檢視現有創意產業社羣的組成及社羣未來發展的因素，量度對政府或非政府機構所支持的創意產業社羣的認識水平，以及研究鼓勵或制約創意產業機構於政府或非政府機構所支持的創意產業社羣開業的因素。	60萬	2013年12月	已完成	顧問研究報告及摘要已送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和其轄下創意香港參考。	顧問研究報告摘要已在創意香港網頁公佈。
精確市場研究	邀請報	人對人促銷電話在	82.9萬	研究於2015	已完成	為了更能全面	會適時向立法會資訊科技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中心有限公司	價	香港的調查；研究旨在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包括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以及搜集有關其他地區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規管措施的資料。		年6月開始		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	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彙報最新進展。

(b) 本年度(2016-2017年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項目的相關資料如下：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香港創意產業人力資源研究	2016年3月下旬	進行中	---	研究結果只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和轄下創意香港內部參考用，因此並沒有計劃向公眾發布。

(c) 本年度(2016-2017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項目的相關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邀請報價	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檢討 目的： 協助政府檢討現行政策及未來發展路向(預計包括評估本地聽眾收聽率及參考海外經驗)	視乎報價結果而定	2016年第二季	籌備中	---	檢討結果會透過合適渠道向公眾發布。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邀請報價	就香港電訊基建容量進行研究。	視乎報價結果而定	預計2016年下半年	籌備中	---	我們預計顧問研究並不能在本年度完成。
---	邀請報價	項目名稱: 2016年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研究 研究目的:旨在搜集及更新本地有關創意產業社羣的最新概況。	視乎報價結果而定	預計2016年下半年	籌備中	---	研究結果摘要會在適當時候公布。

(d) 批出顧問項目予有關研究機構及顧問公司時，我們會考慮顧問建議的研究方法、工作計劃及時間表、顧問就研究項目的理解、相關專門知識及經驗，以及對有關項目的報價等。

*包括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0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請提供轄下部門過去1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 (a)目的、地點、
- (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 (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 (d)行程日數、
- (e)涉及開支總額、
- (f)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布，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 (g)會晤有無會議紀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h)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 (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 (ii)住宿、
- (iii)膳食、
- (iv)宴會或酬酢、
- (v)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f)	(g)	(h)	(i)	(ii)	(iii)	(iv)	(v)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8）

答覆：

由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2月29日，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及轄下部門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有關資料列述如下：

年度 (次數)	內容／目的	隨行人員 總人次	開支 ^註 (元) (準確至最接近的千位)
2015-16 (9)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廣州、北京、珠海、湛江、上海、湖北、吉林等。	17	81,000

出席上述外訪的官員分屬不同職級，由高級官員或首長級官員率領。

註：

- (1) 上述開支包括旅費、酒店住宿、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
- (2) 有關人員的酒店住宿安排均遵守《公務員事務規例》和指引的有關規定。
- (3) 經考慮有關人員的職級、飛行時間、航班及其他詳細資料後，根據有關《公務員事務規例》的規定，為他們提供適當客位等級的機票。

局方不時按需要與內地相關單位就雙方關注事宜進行交流或討論。一般而言，會視乎不同情況，例如會面和課題的性質、討論雙方的共識安排、討論事項本身的發展等因素，作適當記錄安排。我們會按情況和需要決定是否及如何公布有關行程和落實的協議。

一般而言，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他們須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並應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根據現行指引，公務酬酢人均開支午宴應不超過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本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並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1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2) 電訊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因應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4-15至2015-16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 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是 否「港作架 議」或「三 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無簽署何 樣會議文 件？該項 文 件是否公 開？	有無會議紀錄？如 有，該項 文 件是否公 開？	進度(已 完成的百 分比、開始 日期、預 算完成 日期)	有否向公眾 具體容 的或公眾會 、文化等 的影響；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牽涉多少人 手及開支？ 若否，原 因為何？	有否就該 項目公開諮詢 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 及的法律或 政策改動詳 情

(b) 本年度（2016-17）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有，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6-17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 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否「港作架議或「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簽任何協文件？該文件是否公開？	無署何議？項文件否？若否，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百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向公眾具容的或眾會或生影響；若有布渠道，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否公布體、對、文化等；發為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1年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2016-17年度預算中預留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4）

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及其轄下各部門*的相關資料：

(a) 2014-15至2015-16年度的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關於建立粵港兩地跨境電訊網絡嚴重故障應急通報機制的合作安排	在涉及跨境電訊網絡(指連接粵港兩地的主要公用電訊陸纜傳輸通道以及其所承載的電訊業務)嚴重故障應急處理範圍加強合作，建立相互間通報機制，迅速、有效地互換訊息，提高應對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能力，確保粵	未有牽涉額外開支。	工業和信息化部、廣東省通信管理局	前香港電訊管理局(現為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與廣東省通信管理局已於2011年8月23日舉行的第十四次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上共同簽署了有關的合作安排。 有關文件的	會議內容已載於立法會CB(1)3102/10-11(01)號文件(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ci/papers/cicb1-3102-1-c.pdf)	雙方於2011年8月23日簽署及實施應急通報機制。 於2015年12月，通訊辦按合作安排更新指定聯絡人員名單。另外，雙方正就合作安排	有關文件的內容已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向公眾公布。 未有牽涉額外開支。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港兩地之間電訊網絡可靠與安全。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內容已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向公眾公布。		的附件一《粵港間主要跨境公用電信陸纜傳輸通道一覽表》進行更新，預計於2016年4月完成。			
2014 轉型升級・香港博覽（南京）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在「轉型升級・香港博覽」中舉辦大型展覽，展示本港廣告及市	約 225 萬元	江蘇省人民政府相關部門、江蘇省工商業聯合會、中國國際貿易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場推廣、建築及室內空間設計、設計及品牌策略、數碼娛樂、授權、新媒體市場推廣、印刷及包裝服務等多個創意產業的卓越成就。		促進委員會江蘇省分會、江蘇省青年及南京市人民政府				「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騰飛創意—香港館 2014-15 (香港出版及印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出版總會)在南國書香節、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及台北國際書	約 292 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刷業參與大中華地區3個大型國際展覽)	展中設立香港館，以展示本港出版及印刷業的創意和成就及協助香港公司拓展商機。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第三屆香港漫畫研習營 - 培育香港漫畫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數碼娛樂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鼓勵具創意的漫畫創作，	約54萬元	廣州動漫行業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人才和促進粵港、澳門及台灣人才交流	並促進香港、廣東、澳門及台灣年輕漫畫家之間的文化交流。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香港創意營商日 2014/20 15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舉辦有關活動，旨在讓香港中小企，透過市場考察/簡介會、交流活動、小	約 186 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型展示，體驗內地企業、接觸內地市場、建立商貿網絡。 活動於重慶市、廈門、晉江市及大連市舉行。						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2015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建築師學會)舉辦有關活動，透過「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表揚創	約 184 萬元	深圳市註冊建築師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新及優秀的兩岸四地建築作品，同時建立兩岸四地建築文化交流的平台。						「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第三屆中華區插畫獎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插畫師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為中華區插畫業界打造一個宣揚創意及拓闊商機的平台，及把香港「創意之都」的形象推廣至	約 159 萬	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組委會辦公室 深圳市插畫協會 廣州紅專廠藝術設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p>大中華地區。香港、內地、台灣及澳門地區的插畫師和設計系學生均可參加。主辦機構在香港、內地、台灣和澳門舉行得獎作品巡迴展。</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計有限公司				人手來應付。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HK/SZ Initiatives (沒有中文名稱)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設計總會)舉辦「第四屆深港文化創意論壇」，進行一個有關香港和深圳兩地設計業的調研和建立港深設計訊息平台，以推動港深設計業的合作和發展。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約 417 萬元	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2014 HK-SZ Bi-City Biennia l of Design (沒有中文名稱)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設計總會)與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協辦「第一屆深港設計雙年展」，舉辦8個不同範疇的展覽及一系列相應的公眾活動，包括論壇、工作坊、導賞團及設計市集等。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	約 370 萬元	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及約20個內地單位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議」。								
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 2014	資助主辦單位(ReDress Limited)舉辦有關活動。這是一個著重升級再造、重新構造、零廢棄等設計技巧的時裝設計比賽。參與比賽的地區包括內地。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約 252 萬元	約 10 個內地時裝設計學院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與香港設計中心有關的活動	透過資助香港設計中心的運作，繼續與上海和深圳的設計組織聯繫，並進行相關的交流和推廣活動，例如展覽、論壇等。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資助香港設計中心的基本運作。香港設計中心承擔舉辦有關活	上海工業設計協會及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	香港設計中心與相關機構簽署合作協議是合作雙方的交流協定，不涉及政府機構，因此並非公開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香港設計中心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動的費用，不涉及額外的政府開支。							
在廣東舉辦粵港澳電影交流考察活動 (2014-15)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	約 1.6 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創意產業促進廳合作合辦此活動，透過講座及與內地業界交流，讓業界了解廣東省電影市場、電影政策及促成粵港澳三地的電影合作項目。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粵港澳電影創作投資	香港電影發展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	不適用。參加者自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	不適用	已完成	不適用。創作投資交流會以業內人士為對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交流會 (2014-15)	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创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透過演講，交流午宴、創作投資會及座談會等多項活動，加強粵港澳三方電影項目的合作與交流。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費往返澳門參加交流會，當地交通及食宿費用由澳方承擔。	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協議文件			象。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在廣州舉辦第二屆香港電影展映周(2014-15)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放映5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活動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加快港產粵語片引進廣	約18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會公開會議紀錄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在香港舉辦首屆廣東電影展映周 (2014-15)	香港電影發展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選映6部廣東製作的影片，向香港觀眾推介，以	約 3.2 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2015 轉型升級•香港博覽（濟南）	資助本地的創意機構參與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在濟南舉行的「轉型升級•香港博覽」，旨在通過一系列展覽、研討會及交流活動，宣傳香港創意業界於產	約65萬元	山東省商務廳、山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山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山東省科學技術廳、山東省文化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品及服務升級方面的能力，增加內地企業對香港創意業界的認識。		廳、山東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山東省金融工作辦公室、山東省人民政府新聞辦公室、中國國際貿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易促進委員會山東省委員會及山東省工商業聯合會						
第四屆香港漫畫研習營 - 培育香港漫畫人才和促進粵港、澳門及台灣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數碼娛樂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鼓勵具創意的漫畫創作，並促進香港、廣東、澳門及台灣年輕漫畫家之間的文化交流。	約58萬元	廣州動漫行業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灣人才交流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人手來應付。		
香港創意營商日 2015/2016	資助本地的創意機構參與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舉辦的香港創意營商日，旨在讓香港創意產業中小企，透過市場考察/簡介會、交流活動、小型展示，體驗內地企業、接觸內地市場、建立	約26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開始日期為2015年6月，預算完成日期為2016年5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商貿網絡。 活動於江蘇省蘇州市及浙江省寧波市舉行。								
2015香港-深圳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建築師學會雙年展基金會)舉辦有關活動，透過在2015-2016年舉辦香港-深圳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的香港	約 532 萬元	深圳城市/建築雙年展組織委員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開始日期為2015年1月，預算完成日期為2016年6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辦公室網頁，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展，展出不同類別的建築項目和城市設計，以豐富本地文化生活，提高公眾對香港的美術、設計、建築及城市發展的興趣。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第十九屆北京・香	有關項目為半日研討會，主辦單位北京市	不適用	北京市國有文化資產監督管	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交流會為京港會項目之一，主辦單位負責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港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京港會)之京港創意設計交流會(交流會)	國有文化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邀請香港及北京兩地的相關政府部門代表與設計界翹楚，與參加者分享港京兩地創意產業的最新發展情況，為兩地業界提供交流平台。創意香港作為合辦單位負責邀請創意產業相關組織派員出席交流會及		理辦公室				活動的宣傳工作。由於交流會以業內人士為對象，主辦單位沒有向公眾作出廣泛宣傳。但創意香港作為合辦單位，有上載有關項目的基本資料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在「創意香港」網頁上載有關項目的基本資料。								
2015第六屆深港文化創意論壇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設計總會)舉辦「第六屆深港文化創意論壇」，推動深港兩地創意產業的合作和發展。	約66萬元	深圳市設計之都推廣促進會 深圳市平面設計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創意香港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第四屆中華區插畫獎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插畫師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為中華區插畫業界打造一個宣揚創意及拓闊商機的平台，及把香港「創意之都」的形象推廣至大中華地區。香港、內地、台灣及澳門地區的插畫師和設計系學生均可參加。主辦	約 164 萬元	杭州市文化創意產業辦公室 廣州紅專廠藝術設計有限公司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2015年3月至 2016 年10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機構在香港、內地、台灣和澳門舉行得獎作品巡迴展。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 2015/16	資助主辦單位(ReDress Limited)舉辦有關活動。這是一個著重升級再造、重新	約 266 萬元	約 10 個內地時裝設計學院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構造、零廢棄等設計技巧的時裝設計比賽。參與比賽的地區包括內地。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在廣東舉辦粵港澳電影交流考察活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	約 1.4 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動 (2015-1 6)	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透過講座及與內地業界交流，讓業界了解廣東省電影市場、電影政策及促成粵港澳三地的電影合作項目。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影行業協會				應付。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粵港澳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 (2015-16)	香港電影發展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透過演講，交流午宴、創作投資會及座談會等多項活動，加強粵港澳三方電影項目的合作與交	不適用。參加者自費往返澳門參加交流會，當地交通及食宿費用由澳方承擔。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不適用。創作投資交流會以業內人士為對象。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流。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在廣州舉辦第三屆香港電影展映周 (2015-16)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放映4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	約20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不適用	已完成	透過在粵港兩地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活動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加快港產粵語片引進廣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在香港	香港電影發展	費用由	廣東省新	沒有就此活	不適用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不包括透過相關政府部門現有資源和人手提供支援的相關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舉辦第二屆廣東電影展映周 (2015-16)	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選映4部廣東製作的影片，向香港觀眾推介，以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廣東省支付	廣東省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b) 現時已知本年度（2016-17）預留撥款進行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下：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第二屆深港設計雙年展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設計總會)與深圳市設計之都推廣促進會於2016年9-11月在香港舉辦「第二屆深港設計雙年展」，項目包括不同範疇的展覽及一系列相應的公眾活動。 項目配合「粵	約618萬元	深圳市設計之都推廣促進會及其他內地單位(待定)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不適用	2015年4月至2017年3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地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文協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港合作框架協議」。								
在廣東舉辦粵港澳影交影考活動	為配合《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措施而舉辦的活動，並促進三地的電影合作，開拓廣東市場。具體內容有待三方商討。	預算開支： 10萬元	廣東省出版廣電局管理廣電行會	不會	不適用	-	計劃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粵港澳電影創作投資	為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粵、港、	不適用。 參加	廣東省出版廣電	不會	不適用	-	不會。創作投資交流會屬小型業內活動，不涉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文協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是，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交流會	澳三地舉辦的活動，透過演講，交流午宴、創作投資會及座談會等多項活動，加強三方電影項目的合作與交流。具體內容有待三方商討。	者自費往返澳門參加交流會，當地交通及食宿費用由澳方承擔。	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協會				及公眾參與。		
在廣州舉辦第四屆香港電影發展局及特區政府駐粵經	預算開支：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	不會	不適用	-	計劃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該項文契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是，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否就該境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政策法律改動詳情
港電影展映周	濟貿易辦事處與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作，配合《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措施而舉辦的活動，放映數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活動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加快	20萬元	局電影處管理廣電業協會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地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協件？該項文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是，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港產粵語片引進廣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 具體內容有待商討。								
在香港舉辦第三屆廣東電影展映周	為配合《粵港促進電影業深入合作發展協議》而舉辦的活動，選映數部廣東製作的影片，向香港觀	費用由廣東省支付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電影協會	不會	不適用	-	計劃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創意香港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有無會議紀錄？如有，紀錄是否公開；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目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眾推介，以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 具體內容有待商討。	會							

(c) 在過去2年，除(a)及(b)表列的內地與香港跨境合作項目外，香港特別行政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與深圳市設計之都推廣辦公室在2016年2月29日簽署了《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創意產業合作的協議》，同意進一步深化兩地在創意產業的交流和合作，包括加強兩地舉辦大型創意交流活動的協作，以及探討加強人才培育和交流。雙方亦同意探討在深圳前海成立1個交流合作平台，以推動兩地在設計及建築等創意產業領域的進一步合作。雙方會在來年就推進協議的內容，展開深入討論。

另外，我們多年來一直與內地傳媒機構合作，如港台與內地傳媒機構在節目層面合作。這些合作通常是聯播或交換節目，不涉及人手及開支。

*包括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從開支預算可見，廣播及創意產業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大幅增加32.5%至3.923億元。相比之下，過去數年的開支一直保持平穩。有關增幅的原因為何？相關撥款將分配予什麼項目？請提供2016-17年度預算開支的詳細分目。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2016-17年度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2.5% (9,620萬元)，主要由於：

- (a) 電影發展基金、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創意智優計劃及香港設計中心的現金流量需求分別增加1,532萬元、184萬元、4,418萬元和346萬元；
- (b) 增設6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460萬元；
- (c) 撥款2,300萬在本地及海外推廣香港電影和設計，包括本地時裝設計等活動項目，以及
- (d) 推廣數碼聲音廣播和數碼地面電視等活動，令所需撥款增加4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檢討《廣播條例》（第 562 章）及《電訊條例》（第 106 章），政府可否告知，檢討的範疇和內容為何？將於何時完成檢討及提交立法會審議？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2）

答覆：

在審議《通訊事務管理局條例草案》期間，政府承諾優先檢討跨媒體擁有權限制、外資擁有權限制、發牌機關和上訴機制等事宜。除上述事項外，我們亦會優先檢討《廣播條例》（第562章）、《電訊條例》（第106章）及《廣播（雜項條文）條例》（第391章）之間的其他差異，並考慮是否需要將其理順，當中包括有關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的權力及罪行和罰則等的條文。

在檢討的較後階段，政府將會考慮其他更廣泛的事宜，並建議作出有需要和合適的修訂，以緊貼不斷轉變的通訊環境。舉例來說，隨着下一代網絡等新技術的出現，市場對電訊服務的需求一直上升，我們留意到有意見認為《電訊條例》有關進入樓宇的權利的條文應予改善，使營辦商能更容易拓展其網絡。此外，現時法例有關電訊持牌人須公布收費的要求亦可能被視為過時，因有關要求未能為持牌人提供足夠彈性應對市場環境的急速轉變。部分營辦商亦建議《電訊條例》有關電訊基礎設施的法定保護應予以加強。

此外，由於通訊局已經成立4年，我們會藉此機會，就如何修改該等條例使通訊局能更有效履行其法定職能，諮詢通訊局及公眾的意見。

我們計劃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開設一個為期3年的新小組，就《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作出檢討，並完成相關的立法工作。該新小組有6個職位，其中2個為首長級編外職位。就這2個職位而言，在去年11月我們獲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我們即將把開設有關職位的建議提交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考慮。檢討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工作訂立計劃及時間表並立即展開工作。雖然現階段我們難以準確預計檢討工作需時多久，但我們認為將檢討小組的年期訂為3年是有需要及恰當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5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會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二千萬元，作為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由現時每部二十五萬元，建議增加至五十萬元，協助業界善用CEPA下提供的深化措施，向內地推廣粵語電影。鑑於有業界人士反映資助金額不足，政府會否考慮加大資助金額，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未來一年將有哪些具體政策，協助業界打入內地市場，其預算開支為何？批出撥款時會以哪些條件作考慮？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

答覆：

電影發展基金設立「資助香港電影粵語版本在內地發行上映計劃」(下稱「計劃」)的目的，是鼓勵更多本地製作的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以開拓港產粵語電影的市場。我們建議把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額，由現時每部電影25萬元，增至每部電影50萬元，相信對業界有一定的幫助。有關建議旨在增加電影製作人的風險接受程度，降低進行內地市場的入門門檻，提供適度誘因鼓勵香港電影開拓內地市場。事實上，內地幅員廣闊，不同電影所需的發行和宣傳費用視乎商業考慮，差異可能很大。我們須在政策需要和善用公帑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未來1年，除了上述建議增加資助香港電影粵語版本在內地發行上映的發行和宣傳費用資助額外，創意香港計劃在廣州舉辦香港電影展映周，放映數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另外，創意香港亦計劃與廣東及澳門有關當局合作，舉辦粵港澳電影業界交流考察活動和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促進三地電影業的合作，藉此向內地推廣香港電影。創意香港預計上述展映周及交流活動在2016-17年度的開支約為50萬元。此外，創意香港亦透過電影發展基金(下

稱「基金」)資助每年3月舉辦的「影視娛樂博覽」，當中的「香港國際影視展」及「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吸引世界各地的電影業業界參與，包括大量內地電影投資者及發行商來港與香港電影公司商談合作，是香港電影進入內地市場的重要平台。根據過往經驗，基金每年約撥款580萬元資助有關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7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繼續監察和檢討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請問有關工作詳請、涉及開支、人手為何；而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繼續支援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當局何時會決定是否向商台、新城電台續牌，其工作進展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6）

答覆：

我們一直監察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並大致循3個方向衡量服務的推行情況：

- (a) 留意各廣播機構推出服務的進度；
- (b) 監察廣播機構建設發射網絡及改善其訊號覆蓋的進度；及
- (c) 留意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由於其中1個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因商業考慮退出市場，以及考慮到其他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曾向我們表示面對經營困難，我們正檢討香港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我們會透過現有資源，應付監察和檢討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工作。

至於模擬聲音廣播服務方面，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商業電台)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新城電台)分別於2014年7月31日及2014年8月25日向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提交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申請(有關牌照續期申請)。通訊局已根據《電訊條例》(第106章)於2015年5月15日就有關牌照續期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於2016年3月22

日，按《電訊條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決定將商業電台及新城電台的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12年，由2016年8月26日至2028年8月25日(包括首尾兩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7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請問有關因亞洲電視牌照不獲續期而引發的相關交接工作進度、涉及開支、人手為何；另獲發牌的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其免費電視台ViuTV將於4月6日正式開台，但有線寬頻旗下的奇妙電視有限公司仍未有具體開台日期和計劃，請問當局有關跟進工作、涉及開支、人手為何；另對於香港電視網絡早前就不獲政府發牌而提出司法覆核獲判勝訴，政府有否重新考慮向對方發牌，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至目前為止，政府花在訴訟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自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在2015年4月1日決定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現有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不獲續期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領導的專責小組已展開工作，為因牌照不獲續期而引發的相關交接工作做好準備。政府於2015年下半年已啟動程序，逐步收回亞視電視發射站位處的政府土地或物業，確保有需要使用的廣播機構能提供發射服務。有關工作已大致完成。另外，港台的模擬電視服務亦已安排在2015年4月2日啟播，為尚未裝設綜合數碼電視機或機頂盒的住戶，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另一方面，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香港電視娛樂」）其免費電視台ViuTV透過固網所提供的免費電視服務於3月31日開始而透過由亞視所騰出的廣播頻譜提供的免費電視服務亦將於4月6日展開。

至於有關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但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

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於2015年1月就應否正式向該間機構批出免費電視牌照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因應奇妙電視的最新要求，決定再給予奇妙電視多一些時間，將限期延至2016年3月18日，就其免費電視牌照申請提交補充資料予通訊局。行會並邀請通訊局審視奇妙電視提交的補充資料，並因應有關資料就奇妙電視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向行會提交進一步建議。通訊局正在審視奇妙電視於3月11日提交的補充資料，以便就有關申請向行會提交進一步建議。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港視」)就行會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拒絕港視申請免費電視牌照的決定提出司法覆核，原訟法庭於2014年8月27至29日進行聆訊，並於2015年4月24日頒布裁決，裁定港視勝訴。行會經考慮法律意見後，決定就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早前就是次司法覆核案件的判決提出上訴，上訴法庭已於2016年2月17至18日進行聆訊。法庭亦已於2015年10月22日批准政府在上訴法庭就上訴作出判決前，暫緩執行原訟法庭把港視的第一個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發還行會重新審議的命令。上訴法庭現時仍未就是次司法覆核案件上訴作出裁決。

局方於總目55之下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是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7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預算案演辭中第148段提及：「已經要求各政策局重組工序、重訂優先次序，提升資源運用的效率，並推行「0-1-1」計劃，在未來3個年度內共節省百分之二的經營開支。騰出的資源將重新分配，推行新的服務。」請告知本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如何落實「0-1-1」計劃、受影響的服務及涉及的開支詳情。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6）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透過重新審視運作需要，重訂採購（例如辦公室用品及電腦等）的優先次序，把資源分配到最有急切需要的採購上，以達到推行「0-1-1」計劃的目標。

2016-17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總經常開支預算約為1.78億元，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了約4,000萬元（29.2%）。這反映了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0-1-1」計劃下，獲重新分配資源以推展與發展創意產業相關的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0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700下項目866創意智優計劃及項目897香港設計中心需增加承擔額的理據；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以及預計其後每個財政年度的現金流。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我們建議為創意智優計劃及香港設計中心分別增加承擔港幣4億元及1,860萬元。

創意智優計劃

政府對創意產業的政策是通過營造有利創意的氛圍，擴大海內外市場，培育人才，繼續支援業界的發展和推廣。自創意智優計劃在2009年設立以來，核准項目的數目及承擔額日增，可見業界的需求強烈。截至2016年2月底，創意智優計劃未動用的撥款有8,162萬元。我們預期有關撥款的可用額度將於2016-17年度第一季左右用罄。我們認為有必要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4億元，持續地為創意產業提供支援。我們會在注資額中預留專用款項，以支援新一期「設計創業培育計劃」、新設的「時裝創業培育計劃」、「設計營商周」和「DFA設計獎」。

我們已在2015年7月17日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的會議上就上述撥款徵詢委員意見。委員支持有關撥款。

香港設計中心

政府已接納經濟發展委員會就發展時裝業提出的建議，在2016-17年度至2018-19年度期間，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促進時裝業發展的措施（即「時裝業發展措施」）。落實時裝業發展措施諮詢小組（下稱「時裝業諮詢小組」）在2015年7月成立，負責就這些先導措施的推行，提供意見、指導及進行協調。政府已委託香港設計中心為時裝業諮詢小組提供支援和服務，並協助時裝業發展措施的推行。為此，我們建議向香港設計中心增撥1,860萬元，讓該中心在2016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間履行與落實時裝業發展措施有關的職責。

我們已在2016年1月11日委員會的會議上就上述撥款徵詢委員意見。委員支持有關撥款。

上述2筆增撥款項供參考的流動現金需求列明如下－

	2016-17 (萬元)	2017-18 (萬元)	2018-19 (萬元)	總數 (萬元)
(I)創意智優計劃：				
(a) 創意智優計劃項目	5,450	8,950	8,950	23,350
(b) 設計培育計劃及時裝培育計劃	3,550	3,550	3,550	10,650
(c) 設計營商周及DFA設計獎	2,000	2,000	2,000	6,000
創意智優計劃總數	11,000	14,500	14,500	40,000
(II)設計中心	610	620	630	1,86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7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綱領(1) 2016-17年度的撥款為3.923億元，請問當局：

- (a) 2015年電影發展基金獲批准的3項申請，所獲資助為何；
- (b) 2015年度電影發展基金共接獲12項申請，3項獲得批准，0項不獲批准，其餘9項的申請的下落為何；
- (c) 當局是基於哪種原因及數字預算2016電影發展基金的申請數目會大幅增加；及
- (d) 會否考慮協助不獲批准的申請者，令他們可以獲得資助，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答覆：

- (a) 電影發展基金下的「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下稱「融資計劃」）於2015年共批准了下列3項電影計劃申請-

電影名稱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元)	融資金額佔預算製 作費的百分比
水蜻蜓	2,586,867	20%
此情此刻	2,760,000	30%

電影名稱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元)	融資金額佔預算製 作費的百分比
愛革命	2,997,300	20%

- (b) 電影發展基金下的「融資計劃」及「電影製作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於2015年分別接獲4項及8項申請。如上文所述，「融資計劃」共批准了3項申請，其餘1項「融資計劃」申請及8項「資助計劃」均於2015年12月接獲。截至2015年底，該9項申請尚在處理中。
- (c) 電影發展基金在2015年底推出「資助計劃」，按季度接受申請。由於此計劃在2015年只接受了1個季度的申請，而在2016年將會接受4個季度的申請，因此，預算2016年的總申請數目會大幅上升。
- (d) 「融資計劃」或「資助計劃」的評審是專業和全面的，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申請人所提交的申請如不獲批准，皆可在改進電影計劃內容後重新提出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8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細以表列方式告知本會有關以下項目 2016-17 年的開支預算，包括首長級公務員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 (a)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 (b) 行政部
- (c) A部
- (d) B部
- (e) 創意香港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41）

答覆：

2016-17 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人手編制中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的詳情如下：

- (a) 首長級人員：

首長級人員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總開支(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總額(千元)
9	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3) 創意香港總監 (1)@ 高級首席行政主任 (1)* 電影發展局秘書長 (1)#[br/>	19,247	18

註：（）括號內為職位數目。

@*# 創意香港總監(1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1個)及電影發展局秘書長(1個)職位設於創意香港

~ 個人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b) 非首長級人員：

	非首長級人員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總開支(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總額(千元)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2	私人助理 高級私人秘書	1,577	-
行政部	39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高級法定語文主任 一級法定語文主任 政府律師 高級新聞主任 一級會計主任 二級私人秘書 高級打字員 打字員 一級物料供應員 機密檔案室助理 文書主任	17,263	600

	非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 關連的開 支^總額 (千元)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貴賓車司機 汽車司機 二級工人		
A部	7	高級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6,105	429
B部	7	高級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5,042	335
創意香港	56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高級土力工程師 高級爆炸品主任 一級爆炸品主任 二級爆炸品主任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 編製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一級統計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打字員	34,023	804

* 其中一名高級行政主任由A部和B部共用。
** 一名助理文書主任由A部和B部共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3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今年預算案提到，會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二千萬元，作為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由現時每部二十五萬元，建議增加至五十萬元，協助業界善用CEPA下提供的深化措施，向內地推廣粵語電影。就「電影發展基金」資助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請列出過去三年獲批准申請的本地製作粵語電影項目，其所獲得的資助額，及電影在內地票房。
- (b) 當局有否比較獲基金資助的電影在內地廣東省、廣西省的票房和在其他粵語較不流通的省份的票房？如有，詳情為何？
- (c) 當局除了資助港產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及宣傳外，還會從事甚麼工作，向內地推廣港產粵語電影？相關工作在2016-2017年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

答覆：

- (a) 過去3年，電影發展基金(下稱「基金」)共批准了下列3項申請，資助有關的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

電影名稱	獲資助額 (港元)	內地票房 (人民幣)
末日派對 (又名命運派對)	219,641.27	688,344*
狂舞派	250,000	569,056*
奇緣灰姑娘	250,000	436,842#

*《末日派對》及《狂舞派》均為基金透過「電影融資計劃」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有關電影製作公司按協議需向政府提交電影的銷售報告。列表所提供的內地票房收入為有關電影製作公司分別於2015年5月及6月向政府提交的電影銷售報告中所匯報的確實內地票房收入。

#《奇緣灰姑娘》並非基金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有關電影製作公司不需向政府匯報電影在內地的票房收入。列表所提供的內地票房收入是有關電影製作公司申請發行和宣傳的資助時提供有關該電影2015年1月在廣東省上映時的票房收入。

- (b) 根據現時的做法，只有獲「電影融資計劃」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才需向政府匯報內地票房收入，而創意香港並無要求電影公司提供按省份劃分的票房收入分項數字。因此，我們未能比較獲基金資助的電影在內地廣東省、廣西省的票房和在其他粵語較不流通的省份的票房。
- (c) 創意香港計劃於2016年在廣州舉辦香港電影展映周，放映數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另外，創意香港亦計劃繼續與廣東及澳門有關當局合作，舉辦粵港澳電影業界交流考察活動和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促進三地電影業的合作，藉此向內地推廣香港電影。創意香港預計上述展影周及交流活動在2016-17年度的開支約為50萬元。此外，創意香港亦透過基金資助每年3月舉辦的「影視娛樂博覽」，當中的「香港國際影視展」及「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吸引世界各地的電影業業界參與，包括大量內地電影投資者及發行商來港與香港電影公司商談合作，是香港電影進入內地市場的重要平台。根據過往經驗，基金每年約撥款580萬元資助有關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3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推動文化及創意產業方面，請以列表形式列出：

- (a) 過去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廣告、建築、設計、電影與錄像、數碼娛樂、音樂、出版、軟件與電子計算、電視與電台等所提供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開支；
- (b) 未來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廣告、建築、設計、電影與錄像、數碼娛樂、音樂、出版、軟件與電子計算、電視與電台等所制訂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預算。
- (c) 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32.5%，新增開支的用途為何？有關詳情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9）答覆：

- (a)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主要透過「電影發展基金」及「創意智優計劃」，以及其他內部資源等，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創意香港」負責推動的創意產業涵蓋廣告、建築、設計、電影、動漫與數碼娛樂、音樂(泛指唱片業)、出版等創意領域，和與電視業有關的相關企業(不包括電視台)等。政府在2015-16年度用以支援「創意香港」推廣創意產業的開支約為2.519億元，其中包括資助業界舉辦多項年度創意盛事，如「香港影視娛樂博覽」、「香港國際電影節」、「香港電影金像獎頒獎典禮」、「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設計營商周」、「DFA設計獎」等；以及不同項目以培育本地創意人才和新成立企業，如「設計創業培育計劃」、「首部劇情電影計劃」、「設計智識周」的講座、「香港青年設計才俊培育計劃」、「動畫支援計劃」、「廣告和音樂人才支援計劃(微電影廣告篇)」，和分別為數碼娛樂業與數碼廣告業而設的畢業生支援計劃等。有關開支亦支援業界開拓本地及外地市場，

維持香港設計中心的運作，和協助「動漫基地」及「元創方」的宣傳工作，包括資助「動漫基地」推廣其 2 周年誌慶節目。

在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方面，政府一直密切留意數碼電視的推行情況，包括數碼地面電視用戶滲透率。在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方面，政府透過香港電台（「港台」）作出相應投資，興建發射網絡。同時，政府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和港台，為廣播機構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

另外，港台於 2013 年開始推動為期 3 年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並於 2016 年發展為恆常服務，帶來的社會增益中包括推動創意及人材培育。

- (b) 在 2016-17 年度，「創意香港」會繼續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預算開支為 3.415 億元。除一些原有項目外，例如繼續支援亞洲電影大獎學院舉辦專業研習團、學生觀摩團、亞洲電影巡迴放映會及電影大師班等活動，已落實資助的新項目包括有舉辦「第二屆深港設計雙年展」、「香港設計師協會環球設計大獎 2016」、「Fashion Guerilla – Paris 2016」、「第十七屆亞洲建築師協會周年大會」和「香港動漫海濱樂園」等。在電視及電台廣播服務方面，我們會在 2016-17 年度透過內部資源繼續推動(a)部份所述的措施，當中，我們預留了約 200 萬元就數碼地面電視及數碼聲音廣播服務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另外，港台預計約有 60 個社區團體及人士，成功申請製作社區參與廣播節目，涉及的社區參與廣播基金預算約為 1,200 萬元。
- (c) 創意香港 2016-17 年度新增預算的主要用途如下：
- (i) 電影發展基金在 2015 年 5 月優化了「電影製作融資計劃」，把製作經費預算上限由 1,500 萬元提高至 2,500 萬元。基金亦於 2015 年 11 月推出新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資助製作預算不超過 1,000 萬港元的小型電影的製作經費。每部獲資助的電影最多可獲得 200 萬元。此外，基金亦將於 2016 年加強「香港電影(粵語版本)在內地發行上映計劃」，建議增加每部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的資助由 25 萬至 50 萬元，預期上述措施會吸引更多電影計劃申請基金的各項有關資助；
 - (ii) 在「創意智優計劃」方面，有關新增預算除用以支持本港時裝業發展的新舊項目外，也包括為支援培育計劃、「設計營商周」及「DFA 設計獎」等活動項目而預留的專用撥款；
 - (iii) 新增預算亦會用於資助香港設計中心為「落實時裝業發展措施諮詢小組」提供的支援和服務，以及推行新一期「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和新設的「時裝創業培育計劃」所涉的額外營運開支；及
 - (iv) 在海外推廣香港設計和推動本地時裝設計等活動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預算案提出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4億，就此，請告知本會：

(a) 請根據以下列表，列出過去3個財政年度，創意智優計劃就創意產業下不同範疇所批出的項目數量及撥款額。

	廣告	建築	設計	數碼 娛樂	印刷 及出 版	電視	音樂	其他
2013-14 年度批出的項目數量								
2013-14 年度批出的撥款額								
2014-15 年度批出的項目數量								
2014-15 年度批出的撥款額								
2015-16 年度批出的項目數量								
2015-16 年度批出的撥款額								

(b) 過去三年，創意智優基金分別接獲多少宗申請，獲批的申請宗數為多少？而不獲批的申請，原因多數為何，多來自哪一個創意產業的範疇？

(c) 當局有何措施，鼓勵創業產業內不同範疇申請創意智優計劃？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a) 過去3個財政年度，創意智優計劃就創意產業下不同範疇所批出的項目數量及撥款額如下：

	廣告	建築	設計	數碼娛樂	印刷及出版	電視	音樂	其他
2013-14 年度批 出的項 目數量	5	1	17*	11	1	2	2	6
2013-14 年度批 出的撥 款額 (百萬元)	9.15	2.62	41.29*	12.50	2.96	1.45	8.36	12.04
2014-15 年度批 出的項 目數量	3	3	18*	14	2	2	2	4
2014-15 年度批 出的撥 款額 (百萬元)	4.82	5.23	44.49*	23.71	6.64	1.44	8.16	5.51
2015-16 年度批 出的項 目數量 (截至2016 年2月)	3	3	14*	7	3	2	1	6
2015-16 年度批 出的撥 款額 (百萬元) (截至2016 年2月)	3.46	10.17	53.49*	14.51	6.89	1.45	5.96	7.33

* 批出的項目數量和撥款額不包括由2013年5月24日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的「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在2013-14年度(2013年5月24日起計算)、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截至2016年2月)，分別批出19、21和13個項目，涉及撥款額分別為619,625元、779,020元和462,030元。

(b) 過去3年，創意智優基金分別接獲和獲批的申請宗數，及不獲批的申請多來自哪一個創意產業的範疇和主要原因：

	申請個案 數目	獲批個案 項目 [#]	批出款項 (百萬元) [#]	拒絕個 案數目 [#]	其他個 案 ^{@#}
創意智優計劃(由 2013-14年度至2015-16 年度)(截至2016年2月)	219	123	280.65	35	61
「創意智優計劃」下的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 劃」^ (由2013-14年度至 2015-16年度)(截至 2016年2月)	163	53	1.86	63	47

不包括2013-14年度以前接獲的申請個案。

@ 其他個案包括申請機構撤回申請及「創意香港」處理中的申請。

^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由2013年5月24日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該計劃於2015年12月31日以後停止接受新的申請。

「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目標與「創意智優計劃」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策略方向不相符；項目成果只符合個別私人公司或私人機構的利益而未能惠及本港所有創意產業或當中個別界別；項目已經或可能與其他機構的工作重疊；或申請機構對項目可能達到的預期成效過於樂觀等。不獲批的申請多來自設計項目。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則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中小企沒有持續業務或為剛成立的公司；申請項目未能提升中小企的品牌或增強競爭力；項目內容屬資助類別以外等。

(c) 「創意香港」一直與創意產業不同界別的人士和組織保持緊密聯繫，介紹「創意智優計劃」的目的和內容，並鼓勵他們申請計劃的資助。「創意香港」亦會透過自行製作的宣傳資料和個別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項目的宣傳資料或活動，介紹「創意智優計劃」。「創意香港」正在製作多輯宣傳短片，向公眾進一步宣傳「創意智優計劃」。部分曾參與「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項目的本地創意產業工作者將現身說法，分享他們如何受惠於有關項目。有關短片預計在2016至17年度內推出，並在不同平台及活動中播放。

本局會繼續以不同方式宣傳「創意智優計劃」，鼓勵創意產業不同業界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就此，請告知本會：

- (a) 奇妙電視已原則上獲批准本地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的申請，但正式的牌照至今仍未發出，原因為何？預計能於何時批出？當局能否承諾於本年度內完成有關工作，並為發出正式牌照設下期限？
- (b) 現時尚有兩間公司，分別為香港電視網絡及永升(亞洲)申請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當局預計會於何時公布有關申請結果？能否承諾於本年度內完成有關工作？
- (c) 當局有否措施推動本地獨立電視節目製作公司的發展？如有，有關詳情為何？所涉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 (a)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香港電視娛樂」）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但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於2015年1月就應否正式向該間機構批出免費電視牌照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因應奇妙電視的要求，決定再給予奇妙電視多一些時間，將限期延至2016年3月18日，讓奇妙電視提交所需資料。行會並邀

請通訊局審視奇妙電視提交的補充資料，並因應有關資料就奇妙電視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向行會提交進一步建議。通訊局正在審視奇妙電視於3月11日提交的補充資料，以便就有關申請向行會提交進一步建議。

- (b) 通訊局已根據《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和準則完成審核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並於2016年1月22日就該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會按相關法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然後就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作出決定。

通訊局正根據《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和準則審核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永升」)於2015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包括就其牌照申請進行了為期6個星期(2015年8月21日至10月2日)的公眾諮詢，以及要求永升提供所需的補充資料供通訊局審核。因應個別申請的情況及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是否足夠，處理每宗申請所需的時間並不相同。通訊局會謹慎地審核有關申請，並盡快向行會呈交建議。

- (c) 為回應公眾希望觀看更多本地獨立製作的訴求，在處理免費電視牌照續期申請，以及新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時，當局分別要求電視廣播有限公司須會由2016年起每年在其免費電視頻道提供20小時的獨立本地製作，並逐步增加至2020年每年60小時，而新獲發牌的免費電視持牌機構，即香港電視娛樂則承諾須成立1項港幣3億元的基金，用以發展及購置獨立本地節目，當中包括劇集、綜藝節目、清談節目、紀錄片及「真人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a) 於2014-15年度進行的人對人促銷電話調查分析結果會於何時公布？

(b) 請問於2016-17年度政府會否有具體工作或預算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3）

答覆：

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調查的結果反映了部分市民及業界的意見和業界的最新情況。為了能更全面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我們已在2016-17年度預留了約120萬元作公眾諮詢用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6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去年度，有1間營運商退出數碼聲音廣播，就當局在2016-17年度“繼續監察和檢討數碼聲音廣播的推行情況”之工作，請當局告知：

- (a) 過去1年，收聽數碼聲音廣播的聽眾人數、各營辦商訊號之覆蓋率、以及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 (b) 在2016-17年度，當局有何具體措施，促進市民使用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並推動市民認識數碼聲音廣播之好處，以及相關措施之預算；
- (c) 數碼聲音廣播委員會在2015年召開會議之次數，以及該委員會有何具體計劃推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
- (d) 當局如何檢討目前數碼聲音廣播的普及程度和表現？另會否考慮再發出數碼聲音廣播之牌照？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9）

答覆：

- (a) 我們沒有關於過去1年收聽數碼聲音廣播的聽眾人數的數據。根據香港電台（「港台」）在2015年8月至9月進行的調查，在過去7天曾收聽數碼聲音廣播服務、而又肯定他們正在收聽的是哪一條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群中，收聽港台各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比率為23%。

數碼聲音廣播機構已興建7個主要山頂發射站。另外，3個補點發射站亦已投入服務。數碼聲音廣播發射網絡的覆蓋率約為86.5%。現時，一些售賣影音和電器的店舖都有售賣數碼收音機。

- (b)及(c) 自2011年3月，政府發出聲音廣播牌照以提供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以來，政府一直透過數碼聲音廣播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支援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督導委員會成員以不同方式交換意見。在2015年度，督導委員會及其屬下的工作小組合共舉行了2次會議，並透過電郵傳閱文件交換意見。另外，我們亦和各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保持聯絡，並與各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在督導委員會會議以外會面，討論有關發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事宜。在2016-17年度，政府會繼續透過督導委員會，採取具體措施推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包括與數碼聲音廣播營辦機構合作，在2016年進行新一輪宣傳，加強推廣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加深公眾對有關服務的認識。
- (d) 由於其中1個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因商業考慮退出市場，以及考慮到其他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曾向我們表示面對經營困難，我們正檢討香港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有關檢討會檢視聽眾的意見和發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海外經驗，評估有否需要改變現行政策，並提出建議。我們早前表示，在檢討進行期間，在政策的層面上，並不適宜考慮發出新牌照。這是由於政府在檢討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後可能會改變政策，故此政府及早公開提醒申請人有關政策改變的風險。但若有機構仍然提出申請，有關當局須按法例及既定程序處理有關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2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會分析人對人促銷電話調查的結果，並制訂未來路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調查的詳細內容為何；
- (b) 有沒有按電話促鎖的內容分類作出調查，如有，請列出分類；
- (c) 何時完成此調查的分析；
- (d) 會否為提供有關分析結果到立法會，如果會，預計時間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0）

答覆：

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2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2) 電訊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預算提到局方監察「解決顧客投訴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由實施至今每個年度的撥款、接獲、受理和完成的個案分別為何；
- (b) 此計劃針對計帳爭議，當局會否撥款擴展此計劃的範圍，以包括其他顧客投訴類別，例如難以向電訊商取消服務計劃、被迫購買綁繩式的服務計劃等，如果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答覆：

「解決顧客投訴計劃」旨在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該計劃於2012年11月開始進行2年期試驗運作，並在完成檢討後於2015年5月1日起長期實施。

- (a) 有關該計劃由試驗期內至長期實施後所處理的個案宗數，詳見如下：

	(試驗期第一年) 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	(試驗期第二年) 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	(過渡期) 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	(長期實施) 2015年5月至2016年2月
符合該計劃受理條件的申請個案數目	106	251	87	137

	(試驗期第一年) 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	(試驗期第二年) 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	(過渡期) 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	(長期實施) 2015年5月至2016年2月
申請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的個案數目	75	84	34	67
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而獲得圓滿解決的個案數目	31	166	52	63
未能達成協議的個案數目	0	1	1	3
正待安排進行調解的個案數目	-	-	-	4
符合受理條件個案(已處理)的獲解決率	100%	99.6%	98.9%	97.7%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b) 此計劃旨在透過調解的方式，在計帳爭議中協助議定雙方均可接受的金額。至於涉及取消服務計劃等與服務合約有關的糾紛，實際經驗顯示，通過發出指引及實務守則讓電訊商遵守屬較為有效的方法。就此，業界已由2011年7月起落實推行《電訊服務合約業界實務守則》，令消費者可在訂立電訊服務合約時享有更全面的保障，包括更清晰的合約條文和服務收費；以及就終止合約、續約和單方面更改合約，以及服務遷址等作出更佳安排。

另外，電訊商的銷售行為(包括銷售綑綁式服務計劃)受《商品說明條例》所規管。若消費者懷疑電訊商違反《商品說明條例》，可向通訊辦投訴，通訊辦會按法例作出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3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請當局告知：

(a) 過去3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向公務員事務局申請新增多少個屬資訊科技人員的公務員職位？當中公務員事務局批准了多少個申請的職位(請按部門、年份及職銜列出)？

(b) 如申請資訊科技人員的職位的要求曾被修改或拒絕，公務員事務局的理據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9）答覆：

(a) 在過去3年，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獲批准開設屬資訊科技人員職系(資訊科技人員職系包括(i)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ii)電腦操作員和(iii)資料處理員)的公務員職位載列如下：

財政年度	獲批准職位數目
2013-14	-
2014-15	-
2015-16	1

(b) 政府考慮開設新公務員職位的原則是必須有充分運作需要，而相關工作不能透過精簡程序、重組架構及調配人手等安排或其他方式處理。此原則適用於所有職系，包括資訊科技人員職系。為確保有效運作，並因應推展新服務及提升服務的需要，政府會在理據充分的情況下增加資訊科技人員職系的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0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有關政府部門的公關支出，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1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用於在《本地報刊註冊條例》註冊的報刊上刊登廣告、贊助內容(sponsored content)或社論式廣告(Advertisorial)的總支出及詳情：

刊登日期 (年／月／日)	狀態(只刊登一次／持續登／結束)(截至2016年2月29日)	政府或公營機構(包括政策局／部門／營運機構／政府諮詢)	廣告名稱及目的	傳媒機構及報刊名稱	次數(截至2016年2月29日)	開支(截至2016年2月29日)

- (b) 過去1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用於在本地免費電視台、收費電視台及電台以贊助形式提供資訊、製作節目或內容的開支及詳情：

播 出 日 期 (年 / 月 / 日)	狀 態 (只 播 出 1 次 / 持 續 播 出 / 已 結 束) (截 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政 府 或 公 營 機 構 (包 括 政 策 局 / 部 門 / 公 營 機 構 / 政 府 諮 詢)	廣 告 名 稱 及 目 的	傳 媒 機 構	次 數 (截 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開 支 (截 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c) 過去3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曾刊登或播放廣告/贊助內容的傳媒機構、次數及總開支（由多至少列出）：

傳媒機構名稱	次數	總開支(元)

(d) 過去3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曾刊登網上廣告/贊助內容的網站/網絡平台、次數、時期(天)及總開支（以表格由多至少列出）：

網 站 / 網 絡 平 台	廣 告 內 容	次 數	時 期 (天)	點 擊 率 、 顯 示 次 數 及 受 眾 人 數	總 開 支 (元)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76）

答覆：

- (a) 過去1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沒有在《本地報刊註冊條例》註冊的報刊上刊登廣告、贊助內容(sponsored content)或社論式廣告(Advertisorial)。
- (b) 過去1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用於在本地免費電視台、收費電視台及電台以贊助形式提供資訊、製作節目或內容的開支及詳情如下：

播 出 日 期 (年／月／日)	狀 態(只 播 出 1 次／持 續 播 出／已 結 束) (截 至 2016年2 月 29 日)	政 府 或 公 營 機 構 (包 括 政 策 局／部 門／公 營 機 構／政 府 諮 询)	廣 告 名 稱 及 目 的	傳 媒 機 構	次 數 (截 至 2016年2 月 29 日)	開 支 (截 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元)
2015/3/24 – 2015/4/3	已 結 束	創 意 香 港	《 第 二 屆 首 部 劇 情 電 影 計 劃 》： 目 的 是 宣 傳 有 關 計 劃 及 呼 籲 有 興 趣 人 士 參 加	nowTV	51 次	98,000

(c) 過去3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曾刊登或播放廣告/贊助內容的傳媒機構、次數及總開支(由多至少列出)詳情如下：

傳媒機構名稱	次數	總開支(元)
晴報	7	195,000
香港經濟日報	7	128,189
星島日報	3	87,609
東方日報	1	62,300
南華早報	1	50,674
忽然1周	1	39,000
明報	1	33,320
英文虎報	3	31,800
AM730	2	26,900
U周刊	1	26,000
頭條日報	1	20,909
Milk雜誌	2	19,400
East Touch雜誌	1	10,000
蘋果日報	1	10,000
Cult雜誌	1	2,500

(d) 過去3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曾刊登網上廣告/贊助內容的網站/

網絡平台、次數、時期(天)及總開支(以表格由多至少列出)詳情如下：

網站 / 網絡平台	廣告內容	次數	時期(天)	點擊率、顯示次數及受眾人數	總開支(元)
Google	數碼聲音廣播	1次	56天	累計點擊率: 37,000 (沒有顯示次數及受眾人數的數據)	300,000
雅虎	數碼聲音廣播	1次	56天	顯示次數: 13,000,000 (沒有點擊率及受眾人數的數據)	299,538
流動應用程式: (1) HK Movie (2) HK Toolbar (3) Metro Radio (4) AM730	推廣「靈感傳港」項目	(1) 1次 (2) 1次 (3) 2次 (4) 2次	(1) 7天 (2) 7天 (3) 2次 合共14天 (4) 2次 合共28天	顯示次數: (1)360,958 (2)1,064,014 (3)795,727 (4)1,250,000 累計點擊率: (1)772 (2)2,613 (3)868 (4)1,523 (沒有受眾人數的數據)	100,000
網站： (1) Discuss (2) Uwants (3) Facebook	推廣「靈感傳港」項目	(1)2次 (2)2次 (3)2次	(1) 2次 合共14天 (2) 2次 合共14天 (3) 2次 合共28天	顯示次數: (1)642,601 (2)1,385,416 (3)7,738,090 累計點擊率: (1)408 (2)699 (3)1072 (沒有受眾人數的數	50,000

網站 / 網絡平台	廣告內容	次數	時期(天)	點擊率、顯示次數及受眾人數	總開支(元)
				據)	
Facebook	香港漫畫 「家」吉祥物設計比賽	15次	21天	顯示次數: 11,492,621 累計點擊率: 25,523 (沒有受眾人數的數據)	4,000

- 完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2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a)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與其受資助機構（包括外判營辦商或顧問）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平台的資料（截至2016年2月29日）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政策局／受資助機構	名稱	社交媒體平台	設立目的及內容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有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有／否)	平均每帖數目及平均每個月互動次數(讚好、回應及分享次數的總和)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設立及日常運作開支

(b) 於上述社交媒體平台被移除的留言數目、封鎖帳號數目。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6）

答覆：

(a) 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平台的資料(截至2016年2月29日)如下：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政策局／受資助機構	名稱	社交媒体平台	設立目的及內容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有／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及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讚好、回應及分享次數的總和)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設立及日常運作開支
12/2010	尚有更新	香港電影發展局*	香港電影發展局	Facebook	宣傳香港電影發展局有關的活動	「讚好」／訂閱者數目:308個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818人次	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0.05 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4	1名一級私人秘書(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1/2011	已停止更新	創意香港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Hong Kong – Asia's Creative Capital)	Facebook	推廣創意香港的工作	「讚好」：1 065個	已停止更新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 0.28 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 3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1/2011	已停止	創意香港	香港 – 亞	新浪微博	推廣創意	粉絲人	已停止	平均每天	1名二級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政策局／受資助機構	名稱	社交媒体平台	設立目的及內容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摘要及跟進(有／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及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讚好、回應及分享次數的總和)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設立及日常運作開支
	更新		洲創意之都	香港的工作	數：476人	更新	發帖數目：0.2 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0	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体所涉的財政資源	
11/2011	已停止更新	創意香港	HK-Creative Capital	Twitter	推廣創意香港的工作	訂閱者人數：51人	已停止更新	系統無法提供2015-16年度數字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体所涉的財政資源
4/2012	已停止更新	創意香港	香港－亞洲創意之都	優酷	展示創意香港製作的宣傳片	訂閱者人數：12人	已停止更新	系統無法提供2015-16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政策局／受資助機構	名稱	社交媒体平台	設立目的及內容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摘要及跟進(有／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及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讚好、回應及分享次數的總和)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設立及日常運作開支
					視頻播放次數： 2 436次		年度數字	(兼任)	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体所涉的財政資源	
4/2012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Create Hong Kong	YouTube	展示創意香港製作的宣傳片	訂閱者人數：88人 影片觀看次數： 17 053次	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0.02 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0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体所涉的財政資源
8/2014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創意香港首部劇情電影計劃	YouTube	分享「首部劇情電影計劃」人和事	訂閱者人數：13人 觀看次數： 3 086次	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0.03 平均每則	1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政策局／受資助機構	名稱	社交媒体平台	設立目的及內容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摘要及跟進(有／否)	平均每天發帖數目及平均每則帖文互動次數 (讚好、回應及分享次數的總和)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設立及日常運作開支
								帖文互動次數： 1.5		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体所涉的財政資源

*香港電影發展局是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下的諮詢組織，主要職責是就推廣和發展電影業的政策、策略和體制安排，以及運用公帑支援電影業等事宜，向局長提供意見。

(b) 於上述社交媒体平台沒有被移除的留言或封鎖帳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4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預算案演詞第68段提及會注資4億元予「創意智優計劃」並優先支援新成立公司和培育人才。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a) 「創意智優計劃」過去五年提供了多少就業、培育創意人才和新成立公司的機會？當局如何評估計劃成效，是否有使用績效指標？如有評估，詳情為何；如無評估，原因為何？將來進行評估的時間表、人手和所涉資源為何；
- (b) 有關「創意智優計劃」的預計於去年年中完成的管理和未來路向檢討結果詳情為何；新增注資將如何分配予以下三個範疇：(i) 培育人才及促進新成立企業的發展，(ii)開拓市場，和(iii) 營造創意氛圍；
- (c) 過去三年「創意智優計劃」下前往海外實習的地點、人數及內容詳情為何；及
- (d) 預計新增注資會增加多少個在職培訓、海外實習及深造、就業、培育創意人才和新成立公司的機會？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8）答覆：

- (a) 自2009年6月成立至2015年12月底，「創意智優計劃」下所資助的項目就創造就業、培育創意人才和新成立公司方面提供的機會數目，表列如下：

(i)	直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數目	約 1 840
-----	-------------	---------

(ii)	間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數目	約 8 400
(iii)	培育創意人才及新成立公司的機會數目	約 32 500

註釋：

- (1) 直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指創意香港對有關項目的財政資助中所涵蓋的工作機會。
- (2) 間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指創意香港的財政資助中並沒有涵蓋由有關項目產生的額外工作機會，是估算的數字。這些額外工作機會所涉及的開支由有關項目主辦機構承擔。

除績效指標外，為評估計劃的成效，創意香港亦一直透過問卷調查評估參加者對「創意智優計劃」項目所舉辦的活動的滿意程度。以下為問卷調查截至2015年12月底的主要結果：

(iv)	對活動/計劃的整體評價為優良/非常滿意/滿意的回覆者百分比	97%
(v)	對活動時間/形式/內容/宣傳/參加費用的評價為優良/非常滿意/滿意的回覆者百分比	93% - 97%
(vi)	認為活動/計劃幫助達到以下目標的回覆者百分比：加強對行業的知識、拓展聯繫網絡、發掘新商機、加深了解行業在全球市場上的定位、擴闊業界領域	79% - 90%
(vii)	認為活動/計劃肯定有用/很有用/有用的回覆者百分比	91%

註釋:問卷回覆人數:超過 56 000

創意香港以現有人手處理和分析項目申請機構所遞交的數據及活動參與者所填妥的問卷資料，以編製「創意智優計劃」的績效指標。涉及的開支主要為有關人員的薪酬，並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整體開支，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b) 創意香港對「創意智優計劃」進行了全面的檢討，包括透過問卷調查及聚焦小組討論蒐集主要持份者的意見，以檢討該計劃的管理及未來發展方向。在改善「創意智優計劃」管理方面，「創意智優計劃」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及工商組織普遍認為，現有的批核機制及審核準則合理和實際。創意香港亦檢視了評審撥款申請的程序，以及核准項目的管理和監察工作。具體來說，有關檢討建議了多項改善措施，例如優化申請指引、修改「創意智優計劃」撥款的發放模式、擴大資助開支項目的範疇等。申請及監管程序亦會釐清，使核准項目能暢順地推行。

檢討亦反映大部分受訪者認為「創意智優計劃」卓有成效，特別是在培育創意人才方面。「創意智優計劃」將會繼續支持有助創意產業進

一步發展的項目。除了繼續以現行的市場主導方式分配「創意智優計劃」的撥款，政府亦會優先支援某種類型創意的項目，以更有策略地運用有限的資源，和配合政府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方向。在未來幾年，我們會致力鼓勵推行或按情況優先支援專注於培育人才、培育新成立企業、推廣香港設計師及品牌等方面的項目，以期為「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建立一道以培育為本的漸進式階梯。我們已就「創意智優計劃」的檢討報告，及向該計劃再注資4億元之詳情，於2015年7月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

我們透過2016-17年度財政預算案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4億元。我們會繼續以現行的市場主導方式分配「創意智優計劃」的撥款，業界可按各自的需要，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資助獲批與否視乎申請項目本身的優點而定，政府不會為投放在不同範疇的資源預設分配比例。不過，為了配合政府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方向，我們會優先支援某種類型創意的項目，以更有策略地運用有限的資源。例如，我們將會預留專用撥款，支援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和時裝創業培育計劃(1億650萬元)，以及設計營商周及DFA設計獎(6,000萬元)。

- (c) 在過去3年，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下已前往海外實習的年青設計師共17位。他們每人獲25萬或50萬港元的資助，前往海外著名設計公司、工作室或設計博物館，進行為期6至12個月的實習，藉以開拓視野及學習最新的設計潮流。實習的地點包括中國內地、德國、英國、荷蘭、丹麥、瑞典、美國、日本、台灣和泰國。

有見上述計劃取得理想成績，政府已於2014年起增加每年資助年青設計師及設計系畢業生前往海外實習或深造的名額，由以往的4名增至12名。政府會留意並按需要調整資助的名額。

- (d) 「創意智優計劃」的項目由業界倡議和推行，政府則提供財政支援。由於「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項目主要由市場主導，實際項目內容視乎個別申請而定，我們在現階段未能預測問題所要求的數字。不過，總體來說，我們相信在職培訓、海外實習及深造、就業、培育創意人才和新成立公司的機會是會有所增加的。例如，新增的撥款將會支持新一期的「設計創業培育計劃」。我們計劃在2016-17至2018-19這3個財政年度內，把該計劃每年平均取錄培育公司的數目由20家增至30家。整體目標是在3年內取錄額外90家培育公司，與現階段的「設計創業培育計劃」相比，取錄額增加50%。此外，新增撥款所支持的「時裝創業培育計劃」是新推出的計劃，會為具潛質的時裝設計師提供創業培育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5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不少離島及新界鄉村等偏遠地區學校及居民，多年要求政府協助鋪設固定網絡寬頻。請當局告知：

- (a) 有否在2015-16年度採取具體的措施推動偏遠地區的寬頻網絡發展，具體工作和開支為何；
- (b) 有否統計各地區的居民對於固定網絡寬頻的需求，以及向營辦商研究可行的方案，以提升偏遠地區及全港的寬頻互聯網接駁服務滲透率？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c) 過去3年，有否收到服務營辦商申請鋪設固定網絡寬頻到偏遠地區以及該些地區居民對服務的要求？詳情及申請數目為何？申請被拒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45）

答覆：

- (a) 為了鼓勵固定網絡營辦商（固網商）投資拓展網絡，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一直致力提供便利措施，包括協助固網商在公共街道、政府橋樑及隧道等鋪設網絡，並向公眾講解固網商鋪設網絡的權責和對市民的好處，以及透過指配無線電頻譜作發展無線固網寬頻服務之用，以期改善於鄉郊及偏遠地區的寬頻網絡覆蓋。有關工作的開支以通訊辦現有資源承擔。

(b)及(c) 香港電訊市場已全面開放，所有固網寬頻服務均在市場競爭的基礎上提供，固網商並不需要向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交代接到的服務申請數目或詳情。在過去3年，通訊辦所收到市民對固定寬頻網絡覆蓋及寬頻服務選擇的查詢(包括居住在鄉郊及偏遠地區市民的查詢)分別為59、48及58宗。通訊辦已把有關查詢向各主要固網商轉達，供他們作網絡拓展規劃之用，並鼓勵他們研究可行方案，以改善該些地區的網絡覆蓋。據我們了解，最少有3家固網商正積極在鄉郊及偏遠地區鋪設光纖網絡，其中2家為現有的固網商，以提供較高速的寬頻服務。另1家為新的固網商，剛於去年獲通訊局批准更改其綜合傳送者牌照，使其可以利用無線電頻譜以無線接入方式在鄉村及偏遠地區提供固網寬頻服務。該固網商建議的網絡覆蓋範圍分布在新界東、新界西、北區和離島一帶，涵蓋114處鄉村，當中包括個別團體曾提及的一些鄉村及偏遠地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5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通訊事務管理局處理有關電訊服務的投訴，請當局告知：

- (a) 2015-16 年度通訊事務管理局在處理有關電訊服務的投訴的人手和開支；
- (b) 過去 3 年通訊事務管理局接獲有關電訊服務投訴的數目（按投訴類別分類）；及
- (c) 就 (b) 的數字，當中獲通訊事務管理局處理的個案數目（按投訴類別分類）。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48）

答覆：

香港的電訊服務十分普及，與市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而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亦不時收到市民就電訊服務的查詢與投訴。通訊局規管電訊業的權力來自《電訊條例》及牌照條款。若有證據顯示營辦商可能違反有關《電訊條例》及／或牌照條款，通訊局會作出調查，並就有充分證據證明違反相關條例或條款的個案向有關營辦商採取規管行動。

《電訊條例》及牌照條款並沒有賦權通訊局仲裁服務營辦商與其客戶之間在服務質素、帳務及合約事宜的糾紛。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設有由 10 名職員*組成的消費者事務科，負責處理消費者對電訊服務營辦商／供應商的投訴，以及編製各項投訴的統計數字和趨勢，供通訊辦管理層參考、以便檢討及制訂

相關的規管措施；當中所涉及的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b) 在過去 3 年，通訊局接獲有關電訊服務投訴的數目(按投訴類別分類)如下：

年份	2013	2014	2015
帳務糾紛	954	1 049	548
服務質素 (如網絡服務質素、顧客服務質素等)	1 447	1 127	929
合約糾紛 (包括終止服務方面的糾紛)	894	588	458
其他 (例如服務故障及攜號轉台事宜等)	1 008	663	636
總數	4 303	3 427	2 571

- (c) 上述有關電訊服務的投訴主要涉及服務營辦商與其客戶在服務質素、帳務及合約事宜的糾紛，如上文所述，通訊局並無相關法定權力作出仲裁。

在接獲相關的消費者投訴後，通訊辦會按照現行處理消費者投訴的程序**，在投訴人的同意下協助他們將個案轉介至有關營辦商，並要求營辦商直接回覆投訴人，以解決有關問題。通訊辦會留意營辦商的回覆及解釋。根據過往經驗，除因為投訴人未能提供足夠資料、不同意授權通訊辦向有關營辦商披露個案資料或轉介個案等原因而未能進一步處理外，大部分投訴個案均獲妥善處理。

* 編制包括1名主管、2名經理、6名主任以及1名行政助理。

** 通訊局已就處理市民投訴電訊營辦商設立機制及程序，詳情已載於通訊局的網頁

(<http://www.coms-auth.hk/tc/complaints/procedures/telecomm/index.html>)。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5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通訊事務管理局處理有關廣播服務的投訴，請當局告知：

- (a) 2015-16年度通訊事務管理局在處理有關廣播服務的投訴的人手和開支；
- (b) 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接獲有關廣播服務投訴的數目（按投訴類別分類）；及
- (c) 就(b)的數字，當中獲通訊事務管理局處理的個案數目（按投訴類別分類）。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49）

答覆：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處理有關廣播服務的投訴的人手和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b)及(c) 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根據《廣播(雜項條文)條例》及既定程序處理所有有關廣播服務的投訴。

在過去3年(即2013年至2015年)，通訊局共處理了63 681宗*關於廣播服務的投訴，當中涉及7 725個個案**。

在上述7 725個已處理的投訴個案中，主要的投訴事項包括指節目內容不準確及有誤導成分（約18%）、偏頗（約14%）、構成

間接宣傳(約7%)、有粗俗的言詞(約4%)、不適合兒童觀看(約4%)和涉及污蔑或侮辱的言論(約4%)等。

-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或同時投訴個別節目中的多個不同事項的單一投訴。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用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
-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1個個案，以一併處理。在過去3年處理的7 725個個案中，有個別個案涉及大量投訴，包括1個涉及超過27 000宗投訴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6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的執行狀況，請當局告知：

- (a) 2015-16 年度為執行該條例的人手和開支；
- (b) 2015-16 年度通訊事務管理局向違反或可能違反該條例的發送人，共發出勸喻信、警告信、執行通知及檢控的數字；及
- (c) 當局在 2015-16 年度有否檢討該條例，以配合現時的科技發展、檢討執行條例的成效和改善舉報和調查程序，以及在條例下增設「人對人直銷電話登記冊」；若有，具體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51）

答覆：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獲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授權執行《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第 593 章)(下稱《條例》)。目前，通訊辦內有 12 名職員就《條例》進行執法工作，執法的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b) 一般而言，若通訊辦在調查後發現發送人違反《條例》所列出的發送商業電子訊息規則，會考慮向他們發出勸諭信或警告信。根據過往的經驗，通訊辦在處理投訴個案時，大多數被投訴的發送人經通訊辦接觸後，都願意立即採取修正行動。如發送人已採取糾正措施，通訊辦便不須就個案行使通訊局授予的權力發出執行通知。然而，如通訊辦認為違規情況有可能持續或重覆，便會考慮向有關發送人發出執行通知。根據《條例》，任何人違反向他送達的執行通知，即屬犯罪及可遭

檢控。

由2015年4月至2016年2月，通訊辦發出勸諭信、警告信和執行通知及提出檢控的數字如下：

	數目
勸諭信	106
警告信	22
執行通知	2
檢控	0

- (c) 自《條例》全面實施以來，通訊辦收到的舉報數字由2008年的8000多宗大幅下降至2015年約2 100宗，反映《條例》有一定的成效。通訊辦一直不斷監察非應邀商業電子訊息的發送情況，並理順程序，以便更有效執法。現時《條例》以技術中立的原則規管商業電子訊息的發送，即不論採用任何一種電訊裝置、電子技術或方法（包括一些流動通訊應用程式）發送的商業電子訊息，均受到《條例》規管。此原則已確保我們可以配合科技的發展而規管各種使用公共電訊網絡發送的商業電子訊息。

然而，與其他地區打擊濫發訊息的執法機構一樣，通訊辦在處理源自海外發送的電子訊息時同樣遇到執法困難。為此，通訊辦與內地、日本、南韓、澳洲、美國和英國等地的執法機關設立雙邊舉報轉介渠道，以打擊跨境濫發電郵的行為。通訊辦亦加入由世界各地執法機構等組成，旨在推廣國際合作，共同打擊濫發電郵及其他商業電子訊息等事宜的「倫敦行動計劃」(London Action Plan)。通訊辦藉「倫敦行動計劃」平台拓展網絡，目的是與更多海外執法機關合作，以打擊由海外濫發商業電子訊息到香港的問題。

我們亦不時就《條例》的運作作出檢討，並曾於2014年12月修訂《條例》中有關送達指明通知的規定，使送達通知的方式更為靈活，以提升《條例》執行機制的成效。

通訊辦亦會定期檢討工作量，並安排適當的人手，處理相關的調查及執法工作。有關開支會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至於人對人促銷電話方面，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

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調查的結果反映了部分市民及業界的意見和業界的最新情況。為了能更全面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我們已在2016-17年度預留了約120萬元作公眾諮詢用途。上述工作將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現有的人手推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6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數碼地面電視服務，請當局告知：

- (a) 最新的數碼地面電視覆蓋率佔全港人口比率為何；
- (b) 2015-16年度政府在提升數碼電視覆蓋率的工作開支及工作項目；
- (c) 政府在正式終止模擬廣播前，會有甚麼具體措施加快終止計劃的進度，本年度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 (d) 當局會否撥出資源促進過渡至數碼廣播、拍賣騰出的頻譜或進行顧問研究？如是，本年度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及
- (e) 有否評估延遲終止模擬電視廣播對「數碼紅利」的經濟影響，如有，相關數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52）

答覆：

- (a)及(b) 至2013年9月，數碼地面電視網絡覆蓋率最少已達全港人口的99%，與模擬電視的網絡覆蓋率看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會繼續研究，與相關的電視台共同探討切實可行和符合成本效益的方法，在不能接收電視訊號或接收質素欠佳的地區改善數碼地面電視覆蓋。

- (c)及(d) 政府早前已決定將終止模擬廣播的工作目標日期修訂為2020年年底。在終止模擬廣播前，我們會繼續透過內部資源，向公眾推廣數碼地面電視，提升滲透率，繼續與內地當局協調頻譜使用安排，確保地面電視從模擬廣播能順利過渡至數碼廣播。
- (e) 現時指配用作流動電訊服務的頻譜總共最少有572兆赫，隨著營辦商持續擴展網絡容量及透過採用新技術以提升頻譜使用效率，現已指配的頻譜資源應可應付未來數年的流動電訊服務需求。我們預期將終止模擬廣播的工作目標日期修訂為2020年年底的決定，對經濟不會有重大影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6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2)提到政府計劃就以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實施頻譜使用費收費。就此，請當局告知：

- (a) 有否估算各頻譜的經濟價值，如有，數值為何；及
- (b)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的免費電視服務最遲將在2016年4月1日終止，其所持有的37單頻網仍未批予任何電視服務提供者。請告知37單頻網的運作成本，以及若37單頻網被閒置，涉及的經濟損失和政府對該頻譜的計劃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4）

答覆：

- (a)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與前電訊管理局(現為通訊事務管理局)在2011年9月23日發出聯合聲明，說明就收取以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的頻譜使用費(以下簡稱「頻譜使用費」)的安排。根據有關安排，透過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的使用率若為75%或以上，將會被徵收頻譜使用費。該些頻帶包括編配供固定鏈路、電子新聞採訪／外勤廣播鏈路、部分衛星鏈路使用的頻帶。這些頻帶未曾經拍賣或買賣，而且這些頻帶的價值通常只佔一家公司價值的一小部分，所佔價值在不同公司也會各有差異，因此缺乏其經濟價值的參考點。有見及此，當局按顧問的建議，以最低成本替代模式計算頻譜使用費的水平，而並非以頻譜的經濟價值釐定收費，因此並無估算有關頻譜的經濟價值。
- (b) 為確保廣播頻譜的有效率編配和使用，通訊局認為只有根據《廣播條例》獲發免費電視牌照的持牌機構才有資格獲指配頻譜，因為只有這

些機構才可隨時有效率及有效益地使用該等頻譜，令廣大觀眾受惠。此外，視乎頻譜的供應情況，一般原則是，免費電視持牌機構獲指配的廣播頻譜數量應與其持牌服務的需要相稱，不應超出所需，而有關的持牌服務需要主要按其持牌服務節目頻道組合來衡量。通訊局已根據上述的頻譜指配資格及指配準則，指配頻譜予兩家免費電視持牌機構，即新獲續牌的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和新獲發牌香港電視娛樂，以分別提供其免費電視服務。

通訊局會顧及所有相關因素，並根據上述的頻譜指配資格及指配準則，按個別情況考慮指配該單頻網數碼頻道予新獲發牌的免費電視持牌機構。繼香港電視娛樂之後，至今尚未有營運機構新獲發牌，而合資格獲指配頻譜以開展其免費電視服務，因而並不存在因單頻網尚待指配而帶來經濟損失的問題。

通訊局沒有亞視單頻網運作成本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6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2) 的 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大幅增加46.4%。就此，請當局告知：

- (a) 預算大幅增加的原因；
- (b) 2015-16年度內為檢討《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作準備工作的內容、具體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為何；
- (c) 2016-17 年度就檢討《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預算開支為何；及
- (d) 有否研究合併兩條條例，若有，工作進度、工作目標、時間表及研究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55）

答覆：

- (a) 2016-17年度綱領(2): 電訊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6.4% (700萬元)，主要由於需撥款以就人對人促銷電話進行諮詢工作及計劃就香港電訊基建容量委聘顧問進行研究，以及增設4個職位。
- (b)-(d) 我們計劃在2016-17年度內開設1個為期3年的小組，以便就《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作出檢討，並完成相關的立法工作。該小組共有6個職位，全為新增職位，其中包括2個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

官，以及4個非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有關新增職位全年的薪酬總開支約622萬元，相關部門開支每年約230萬元，另外一次性開支約90萬元。由於小組在2015-16年度尚未成立，因此沒有相關開支。

就2個首長級編外職位而言，在去年11月我們獲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我們即將把開設有關職位的建議提交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考慮。有關工作的開支以現有資源承擔。

檢討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工作訂立計劃及時間表並立即展開工作。雖然現階段我們難以準確預計檢討工作需時多久，但我們認為將檢討小組的年期訂為3年是有需要及恰當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6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1) 提到發牌事宜，就有關處理商業電台和新城電台的聲音廣播牌照的續期申請，請當局告知：

- (a) 在 2015-16 年度有關聲音廣播牌照續牌的工作項目、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
- (b) 通訊事務管理局表示，去年 5 月 15 日已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有關續牌的建議。至今超過 9 個月的時間，政府曾就通訊事務管理局的建議進行過甚麼後續工作及涉及的開支為何；及
- (c) 政府至今仍未向公眾發表商業電台和新城電台的聲音廣播牌照的續期申請結果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57）

答覆：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商業電台）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新城電台）分別於 2014 年 7 月 31 日及 2014 年 8 月 25 日向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提交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申請（「有關牌照續期申請」）。通訊局已根據《電訊條例》（第 106 章）於 2015 年 5 月 15 日就有關牌照續期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於 2016 年 3 月 22 日，按《電訊條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決定將商業電台及新城電台的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續期 12 年，由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28 年 8 月 25 日（包括首尾兩天）。

局方支援有關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會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a)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及其受資助機構收到根據《公開資料守則》索取資料的要求數字及詳情；

局 / 部門/機構	接獲要求次數(宗)	所涉資料(項)	正處理的要求次數(宗)	獲提供全部資料(宗)	獲提供部份資料(宗)	平均處理日數(工作天)

(b) 頭3項市民最常索取的資料及次數；

(c) 處理時間最長的5宗索取資料要求，處理日數及原因；及

(d) 曾被拒絕的要求內容及理由和市民提出覆檢次數。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76）答覆：

(a)由2015年1月至2015年9月，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接獲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守則》)索取資料要求的詳情如下：

局/部門/機構	接獲要求次數(宗)	所涉資料(項)	正處理的要求次數(宗)	獲提供全部資料(宗)	獲提供部份資料(宗)	平均處理日數(天)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	2	2	0	2	0	14

創意產業科)						
--------	--	--	--	--	--	--

- (b) 本科接獲的個案所索取的資料各不相同，並無重覆。
- (c) 所有根據《守則》索取資料的要求，本科均於《守則》中列明的預定時間(即21日)內完成處理。
- (d) 本科在上述期間沒有拒絕任何索取資料的要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4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處理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請當局告知：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去年8月就永升（亞洲）有限公司申領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進行公眾諮詢，所涉及的開支、人手為何；
- (b) 就(a)所述的諮詢，共收到多少回應/意見書，當中的回應/意見書傾向支持或反對永升的申請；及
- (c) 通訊事務管理局計劃何時向行政會議就永升的申請作出建議？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0）

答覆：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就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永升」）於2015年4月提交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申請進行了為期6個星期的公眾諮詢。有關諮詢工作所涉及的開支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 (b) 通訊局在公眾諮詢期內共收到約400份意見書。通訊局會在政府當局公布行會就永升的申請作出的決定時，一併公布所收集到的公眾意見。
- (c) 通訊局正根據《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和準則審核永升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包括就其牌照申請完成了為期6個星期的公眾諮詢，以及要求永升提供所需的補充資料供通訊局審核。因應個別申請的情況及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是否足夠，處理每宗申請所需的時間並不相同。通訊局會謹慎地審核有關申請，並盡快向行會呈交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6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 年度政府是否有預留開支研究開放大氣電波的方案，若有，所預留的款項為何，請列出預算開支項目？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2）

答覆：

為用作廣播用途的無線電頻譜制定政策，是局方的日常工作之一，有關開支納入總目 55 之內，並沒有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6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流動電話("手機")安全事宜，2016-17年度政府是否有預留開支研究設立中央申報制度，透過行動通訊國際識別碼，追蹤遺失的手機，保障用戶的利益，若有，所預留的款項為何，請列出預算開支項目？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3）

答覆：

透過行動通訊國際識別碼驗證及確認失竊流動電話以遏止有關盜竊及搶掠手機存在各種技術問題，包括有關識別碼可被更改、部分流動電話沒有內置有效的識別碼（如整批出產的流動電話均使用同一識別碼或使用非獨一無二的識別碼）、以及有關失竊流動電話或會被運至香港以外地區使用等。

政府沒有計劃設立有關中央申報制度，而本局並沒有預留款項為有關申報制度提供技術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事宜，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年就免費電視牌照的工作詳情，及所涉及開支如何。
- (b) 2016-17年就免費電視牌照的工作詳情，及所涉及開支如何。
- (c) 香港電視網絡申請免費電視服務牌照進度為何？當局預計什麼時間公佈發牌結果？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 (a)及(b)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於2015-16年度支援了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免費電視」)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並會在2016-17年度繼續相關工作。這些支援工作透過局方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c)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已根據《廣播條例》及既定程序完成審核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並於2016年1月22日就該申請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會按相關法例和既定程序，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及各項相關因素，然後就港視於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作出決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有關聲音廣播持牌機構事宜，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以上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
-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及
-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機構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答覆：

- (a)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3	2014	2015
投訴宗數*	2 526***	922	119
(涉及個案數目**)	(154)	(343)	(106)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用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1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1個涉及超過2 200宗投訴的個案。

- (b) 在過去3年，涉及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台業務守則－節目標準》或《電台業務守則－廣告標準》中的相

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 (i)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 (ii)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 (iii) 節目涉及品味低劣，或個別人士或群體遭人污蔑或侮辱的言論。

(c) 在過去 3 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 違規 ##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總數
2013 年	5	1	0	0	0	0	6
2014 年	6	0	0	1	0	0	7
2015 年	3	1	1	1	0	0	6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例如未有按有關法例要求繳交牌費)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台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牌照經營者的事宜，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有關持牌經營者的投訴數字；
-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及
-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經營者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答覆：

- (a)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3	2014	2015
投訴宗數* (投訴個案數目**)	34 944*** (1 851)	14 164 (1 904)	3 319 (1 138)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用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1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 1 個涉及超過 27 000 宗同時投訴本地免費及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的個案。

- (b) 在過去 3 年，涉及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節目標準》或《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廣告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 (i)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 (ii)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 (iii) 節目內容不適合兒童觀看。
- (c) 在過去 3 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 違規 ##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總數
2013 年	39	3	5	1	4	9	61
2014 年	188	10	1	2	2	2	205
2015 年	109	4	4	0	0	1	118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例如未有按有關法例要求繳交牌費)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有關本地收費電視節目牌照經營者的事宜，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有關持牌經營者的投訴數字；
-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及
-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經營者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3）答覆：

- (a)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3	2014	2015
投訴宗數* (投訴個案數目**)	27 774*** (156)	1 126 (328)	320 (146)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收費電視客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和服務質素欠佳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1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1個涉及超過27 000宗同時投訴本地免費及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的個案。

- (b) 在過去 3 年，涉及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節目標準》或《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廣告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 (i)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 (ii)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 (iii) 節目內容不適合兒童觀看或有粗俗語言。
- (c) 在過去 3 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 違規 ##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總數
2013 年	11	1	1	1	0	0	14
2014 年	37	1	0	3	0	0	41
2015 年	21	1	0	0	0	0	22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例如未有按有關法例要求繳交牌費)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檢討《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16年度當局的相關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 (b) 2016-17年度當局的相關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 (c) 當局就相關檢討有否設立時間表？如有，有關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 (d) 當局會否於2016-17年度就檢討有關條例進行公眾參與諮詢？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44）

答覆：

我們計劃在2016-17年度內開設1個為期3年的小組，以便就《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作出檢討，並完成相關的立法工作。該小組共有6個職位，全為新增職位，其中包括2個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以及4個非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有關新增職位全年的薪酬總開支約622萬元，相關部門開支每年約230萬元，另外一次性開支約90萬元。由於小組在2015-16年度尚未成立，因此沒有相關開支。

就2個首長級編外職位而言，在去年11月我們獲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我們即將把開設有關職位的建議提交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考慮。有關工作的開支以現有資源承擔。

檢討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工作訂立計劃及時間表並立即展開工作。雖然現階段我們難以準確預計檢討工作需時多久，但我們認為將檢討小組的年期訂為3年是有需要及恰當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3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監察與業界對無線電頻譜交易的需求，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a) 2015-16 年度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業界主要那些憂慮？當局如何跟進？

(b) 2016-17 年度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我們不時檢視其他國家及地區在頻譜交易方面的經驗，以及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了解業界對頻譜交易的意見。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以現有資源應付。我們曾透過通訊辦向業界了解有關情況。雖然現有流動網絡營辦商曾表示支持推行頻譜交易，但鑑於本地的流動服務競爭激烈，各流動網絡營辦商對頻譜的需求殷切，並且已經充分使用其目前持有的頻譜向用戶提供各種流動通訊服務，故此不大可能願意將其持有的頻譜作交易用途。此外，頻譜交易是一個複雜的課題，當中牽涉眾多推行上的問題，包括如何防止流動網絡營辦商透過買入更多頻譜以減少市場競爭、合資格參與者的條件等等。政府會繼續與業界溝通，並仔細研究頻譜交易的可行性和全面評估有關影響，然後才制訂未來路向。我們會在釐訂下一步的工作計劃後，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4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以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實施頻譜使用費收費計劃，有關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就以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徵收頻譜使用費，旨在鼓勵頻譜使用者更有效地善用有限的頻譜資源。我們目前正擬訂法例修訂項目，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現有的人手和資源推行，並不涉及額外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4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2) 電訊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有關電訊服務8位號碼計劃進行公眾諮詢，有關詳情及結果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3）答覆：

鑑於現時可供編配作流動服務之用的八位號碼預計最早可能在2018年11月耗盡，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於2015年10月29日展開為期2個月的公眾諮詢，就「更有效使用八位號碼計劃」提出5項建議措施，以騰出額外的號碼資源供編配予流動服務之用，並邀請公眾就建議措施和實施的時間表提出意見。通訊局曾於2015年12月14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中，向議員簡介是次諮詢內容。該5項措施為：

- (a) 措施一：遷移部分現有的傳呼服務號碼，並重新編配部分在「7(0-3)X」段內的號碼作流動服務之用。這項措施可釋放出320萬個號碼，以應付24個月的流動號碼需求；
- (b) 措施二：重新編配在「4X」段內的號碼作流動服務之用。這項措施可釋放出560萬個號碼，以應付42個月的流動號碼需求；
- (c) 措施三：重新編配在「8(1-3)X」段內的空置號碼作流動服務之用。這項措施可釋放出98萬個號碼，以應付7個月的流動號碼需求；
- (d) 措施四：提高於編配額外號碼時網絡營辦商須符合的使用率門檻。這項措施可釋放出242萬個號碼，以應付18個月的流動號碼需求；以及
- (e) 措施五：釋放大部分特別號碼組以供一般編配。這項措施最多可釋放出352萬個號碼，以應付26個月的流動號碼需求。

如上述5項措施全部實施，將可釋出1 572萬個號碼供編配作流動服務之用，並能把現行八位號碼計劃的使用期延長約10年至2028年9月。詳情可參閱諮詢文件：

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tc/content_711/cp20151029_c.pdf

上述的公眾諮詢已於2015年12月29日結束。通訊局現正考慮收到的意見及進行分析，預計在2016年下半年就更有效使用現行八位號碼計劃的未來路向（包括採用哪些措施和相關的具體實施時間表）作出決定及公布有關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25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有關電影發展基金，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基金成立至今共為多少部電影提供融資？有關電影名稱為何
- (b) 基金成立至今就電影製作的比例為何？宣傳開支的比例為何？其他開支的比例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31）答覆：

- (a) 電影發展基金(基金)自2007年推出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以來，截至2016年3月10日，總共為下列33部電影提供部分融資：

1. 麥兜响噃噃	12. 搏擊迷城	23. 末日派對
2. 親密	13. 潮性辦公室	24. 不愛不散
3. 戰・無雙	14. 殺手・歐陽盆栽	25. 第七謊言
4. 贖命	15. 高舉・愛	26. 爆3俏嬌娃
5. 愛得起	16. 懸紅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Van
6. 戀人絮語	17. 愛情達人	28. 恐怖在線
7. 歲月神偷	18. 媽，我嫁啦！	29. 媽咪俠
8. 分手說愛你	19. 狂舞派	30. 我們停戰吧！
9. 人間喜劇	20. 一個複雜故事	31. 水蜻蜓
10. 37	21. 長江7號・動畫電影2	32. 此情此刻
11.熱浪球愛戰	22. 過界	33. 愛革命

- (b) 自政府於2005年4月重新啓動基金以來，截至2016年3月10日，基金已

批准撥款總額3億5,256萬元，其中電影製作融資計劃、電影製作資助計劃和首部劇情電影計劃的電影製作共39部，涉及撥款金額1億2,226萬元，佔基金已批准撥款總額34.7%。獲基金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的宣傳工作及開支則由有關的電影製作公司負責。電影製作公司會從總收入扣除宣傳及發行開支後，按投資比例把淨收入分發予各投資者(包括政府)。

此外，為協助港產粵語片開拓內地市場，「電影發展基金」為每部合資格電影提供上限25萬元的現金津貼，以支付這些電影在內地發行的發行及宣傳費用。有關計劃於2012年7月推出，最初涵蓋在廣東省發行的粵語港產片。自2015年7月起，該計劃的適用範圍擴展至內地所有地方。自計劃推出以來，已有3部電影受惠於這項資助，批准的津貼合共約72萬元，佔基金已批准撥款總額0.2%。

基金其餘撥款則用作資助業界及相關團體舉辦電影相關項目，以培育電影人才、推動拓展觀眾羣，以及在本地及海外展示和推廣香港電影等。

至於基金的宣傳工作，由創意香港以現有人手負責，有關開支納入創意香港的運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為四億一千四百四十萬元，較2015-16年度的開支三億一千一百二十萬元，增加一億三百二十萬元，升幅高達百分之三十三點二。有關新增的開支詳細情況為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2016-17年度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預算開支，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3.2% (1.032億元)，主要由於：

- (a) 電影發展基金、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創意智優計劃及香港設計中心的現金流量需求分別增加1,532萬元、184萬元、4,418萬元和346萬元；
- (b) 增設10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720萬元；
- (c) 撥款2,300萬在本地及海外推廣香港電影和設計，包括本地時裝設計等活動項目，以及
- (d) 推廣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就人對人促銷電話進行諮詢工作及就香港的電訊基建日後的使用情況和容量進行顧問研究等，令所需撥款增加8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問題編號：081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2016-17年度其中一項的重要工作是繼續監察下一代網絡的發展情況，並確保規管制度在下一代網絡時代仍切合時宜。就此，按當局的觀察下一代網絡發展的情況，下一代的網絡與現時網絡的差異點為何，預計何時投入市場，當局是否需要研究修改現行的法例，配合下一代網絡的發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4）

答覆：

傳統網絡採用電路交換技術，主要用於傳送單一電訊服務。下一代網絡則建基於封包交換技術，可同時用於傳送多種電訊服務包括固定電話服務、數據服務、流動服務及電視服務等。下一代網絡提供1個開放式的平台，讓服務供應商有更大空間開發嶄新服務及應用程式供用戶使用。

現時，多個營辦商正逐步建構下一代網絡以取代舊有的網絡設備。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亦成立了由業界人士和各專業團體組成的下一代網絡工作小組，定期討論各項有關下一代網絡相關的技術事宜及檢視營辦商實施下一代網絡的進展。

由前電訊管理局（現為通訊辦）委託的顧問在2012年就「香港推行下一代網絡對香港電訊服務規管架構的影響」提交的研究報告中指出，現時技術中立的規管制度大致適用於規管下一代網絡，而顧問只建議通訊辦在適當時間考慮檢討：

(a) 《電訊條例》（《條例》）第14條，讓固定傳送者在「單一業主」樓

宇享有進入公用部分的權利，猶如他們目前在「多名業主」樓宇所享的進入權一樣；及

- (b) 《條例》第36A條，使根據《條例》決定互連費的基準能夠反映經濟效益，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成本計算的考慮因素。

政府會繼續密切監察下一代網絡在香港的發展，並在檢討《條例》及《廣播條例》時跟進及考慮上述檢討法例的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9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提及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其中一項職責包括「分析人對人促銷電話調查的結果，並制訂未來路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該等工作的具體進展為何；
- (b) 當局在「2016-1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會「繼續落實有關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該等工作的具體計劃及完成時間表為何；
- (c) 上述工作的預算及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調查的結果反映了部分市民及業界的意見和業界的最新情況。為了能更全面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我們已在2016-17年度預留了約120萬元作公眾諮詢用途。上述工作將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現有的人手推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1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表示會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繼續支援舉辦特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三年，曾舉辦哪些特色盛事？評估帶來的效益為何？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 (b) 2016-17 年度的工作計劃為何？涉及的開支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1）

答覆：

- (a)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轄下的「創意香港」在 2013-14 至 2015-16 年度合共撥款約 1.08 億元，資助 17 項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有關盛事包括：年度項目「設計營商周」、「香港影視娛樂博覽」、「香港國際電影節」、「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和「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以及於特定年份舉行的項目，分別是「國際漫畫家大會 2013」及「2015 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各項盛事合共帶來至少 50 多個國家及地區不少於 65 萬參觀人次。

這些盛事有助創意產業擴闊視野、培育人才和初創企業、擴大商業網絡、拓展本地和海外市場，以及營造創意氛圍。其中「設計營商周」及「香港影視娛樂博覽」已經成為國際知名的盛事，每年吸引海外及內地業界知名人士及買家出席。誠然，這些盛事的效益往往難以即時反映到經濟活動之上，部分效益也是無形的（例如提升國際地位及引起傳媒興趣），難以量化。然而，根據我們從參加者蒐集得來對活動的意見，參加者對項目反應普遍來說是正面的。

- (b) 在2016-17年度，「創意香港」會繼續透過「電影發展基金」和「創意智優計劃」贊助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暫定項目包括：「第四十一屆香港國際電影節」、「第十七屆亞洲建築師協會週年大會」、及「設計營商周 2016」等，撥款額視乎個別申請而定。上述項目亦未包括其他有待提交資助申請的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2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繼續管理「創意香港」轄下各項資助計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三年，每年共有多少機構受惠和資助總額？最高、最低和平均獲資助的金額分別為多少？
- (b) 2016-17年度的工作計劃為何？涉及的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2）

答覆：

(a) 創意香港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透過「創意智優計劃」和「電影發展基金」，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自2013年5月24日起納入「創意智優計劃」，自2016年1月1日起停止接受新的申請。由於獲「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的資助項目與其他由「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項目，在性質和規模方面大不相同，我們會分開列出有關「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的資料。

此外，政府委託香港設計中心管理「設計創業培育計劃」，以培育新成立的設計企業，每間獲取錄的培育公司在為期2年的培育期內，可獲資助最多50萬元的資助，涵蓋寫字樓租金，以及有關一般運作、推廣與研發、管理培訓課程及技術與管理事宜的開支。

下表列出過去3個財政年度透過相關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及撥款詳情。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平均獲批出款項(百萬港元)
創意智優計劃#	2013-2014	26	90.4	3.5
	2014-2015	27	100.0	3.7
	2015-2016 (截至2016年2月)	27	103.3	3.8
	總計	80	293.7	3.7 (3年平均值)

#不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獲批出款項平均值(百萬港元)
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融資計劃	2013-14	3	8.3	2.8
	2014-15	1	1.9	1.9
	2015-2016 (截至2016年2月)	3	8.3	2.8
	總計	7	18.5	2.6 (3年平均值)
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資助計劃*	2013-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14-1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15-2016 (截至2016年2月)	0	0	0
	總計	0	0	0
電影發展基金－資助其他電影相關計劃	2013-14	12	12.9	1.1
	2014-15	15	36.0	2.4
	2015-2016 (截至2016年2月)	19	25.3	1.3
	總計	46	74.2	1.6 (3年平均值)

*電影製作資助計劃於2015年11月推出。第一季共接獲8個申請，這些申請截至2016年2月底尚在處理中。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 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 獲批出款項 平均值 (百萬港元)
設計業與商界 合作計劃^	2013-14 (2013年5月 24日起計 算)	19	0.6	0.03
	2014-15	19	0.8	0.04
	2015-2016 (截至2016 年2月)	13	0.5	0.04
	總計	51	1.9	0.04 (3年平均值)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由2013年5月24日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該計劃亦已於2016年1月1日起停止接受新的申請。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取錄的 培育公司 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公司 獲批出款項 平均值 (百萬港元)
設計創業培育 計劃	2013-14	22	每間獲取錄的培育公司在為期2 年的培育期內，可獲最多50萬元 的資助。資助通過發還款項的 方式發放。	
	2014-15	16		
	2015-2016 (截至2016 年2月)	9		
	總計	47	不適用	

(b) 在2016-17年度，「創意智優計劃」將繼續以現行的市場主導方式分配「創意智優計劃」的撥款，亦會致力鼓勵推行或按情況優先支援專注於培育人才、培育新成立企業、推廣香港設計師及品牌等方面的項目，以期為「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建立一道以培育為本的漸進式階梯。「創意智優計劃」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1億5,700萬元。

創意香港亦會繼續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援電影業，通過於2015年中更新了的「電影製作融資計劃」及於2015年11月推出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鼓勵商界增加投資電影製作，從而增加本地電影製作及培育電影人才。此外，我們會加強支援「資助香港電影(粵語版本)在內地發行上映計劃」，建議把每部合資格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的資助由25萬元增加至50萬元，以鼓勵香港的電影製作人開拓內地市場。我們亦會推出第三屆「首部劇情電影計劃」，繼續發掘電影業新血。電影發展基金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4,7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電影發展基金」事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a) 截至目前，受惠於「電影製作融資計劃」的電影：

電影 名稱	獲提供融 資的金額	融資金 額佔製 作費的 百分比	上映 地區	上映 日期	票房	港產片 / 合拍片

(b) 截至目前，受惠於「其他電影相關計劃」的電影：

電影 名稱	獲提供融 資的金額	融資金 額佔製 作費的 百分比	上映 地區	上映 日期	票房	港產片 / 合拍片

(c) 過去5年，在內地發行的港產粵語電影：

電影名稱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在廣東省內/外發行

(d) 截至目前，在廣東省發行的港產粵語電影中，有多少影片獲得「電影發展基金」提供的營銷和發行津貼，及津貼佔製作費的百分比為何？

(e) 截至目前，參與「廣州・香港電影展映周」的電影：

電影名稱	獲電影發展基金資助	資助佔製作費的百分比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f) 上述參與展映周的電影，在廣東作商業發行時有何優勢，及處理發行時實際縮減了多少時間；當局有否計劃增加在展映周推廣的香港電影數目；

(g) 過去5年，基金透過甚麼方式扶助新導演、中小型成本電影和獨立電影，及所涉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5）

答覆：

(a) 電影發展基金(下稱「基金」)自2007年推出「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以來，截至2016年3月10日，為下列33部電影提供了部份融資：

	電影名稱	獲提供融資的金額(港元)	融資金額佔製作費的百分比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港元)	港產片/合拍片
1.	麥兜响噃噃	3,598,800	30%	香港	13.8.2009	2,479,101	合拍片
				澳門	2010	31,051	
				中國內地	24.7.2009	84,750,000	
2.	親密	1,618,255	30%	香港	12.2.2009	841,445	港產片
				中國內地	2009	4,616,749	
				台灣	5.2009	11,195	
				星馬	5.2009	186,569	
3.	戰・無雙	2,993,179	30%	香港	14.6.2012	327	合拍片
				中國內地	15.5.2009	2,582,446	
4.	贖命	3,017,435	30%	香港	1.12.2011	670,837	港產片
5.	愛得起	2,419,674	30%	香港	19.2.2009	165,700	港產片
				澳門	19.2.2009	15,800	
				中國內地	13.2.2009	21,811,833	
6.	戀人絮語	1,855,297	30%	香港	6.1.2011	1,986,669	港產片
				澳門	6.1.2011	115,151	
				中國內地	31.12.2010	4,565,295	
				新加坡	2011	68,374	
7.	歲月神偷	3,598,274	30%	香港	11.3.2010	23,109,330	港產片
				中國內地	16.4.2010	16,978,112	
				馬來西亞	6.2010	326,666	
				台灣	6.2010	430,378	
				汶萊	6.2010	333,065	

	電影名稱	獲提供融資的金額(港元)	融資金額佔製作費的百分比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港元)	港產片/合拍片
8.	分手說愛你	1,759,500	30%	香港	16.6.2010	10,333,691	港產片
				台灣	2010	43,075	
				紐西蘭	2010	66,577	
9.	人間喜劇	2,520,000	30%	香港	8.7.2010	7,505,515	港產片
				馬來西亞	2011	3,268,549	
10.	37	2,842,500	25%	香港	19.9.2013	33,520	合拍片
				中國內地	1.6.2012	187,492	
11.	熱浪球愛戰	2,799,836	35%	香港	7.7.2011	1,679,801	港產片
				澳門	2011	73,400	
				中國內地	29.7.2011	3,903,680	
12.	搏擊迷城	3,748,788	25%	香港	10.9.2015	3,729	合拍片
				中國內地	5.6.2015	*	
13.	潮性辦公室	1,723,750	35%	香港	9.6.2011	3,423,452	港產片
14.	殺手 · 歐陽盆栽	3,012,250	25%	香港	10.11.2011	545,196	港產片
				台灣	29.7.2011	12,300,756	
				中國內地	6.1.2012	7,184,580	
15.	高舉 · 愛	2,708,816	25%	香港	22.3.2012	1,297,890	合拍片
				中國內地	8.3.2012	4,800,000	
16.	懸紅	2,605,711	20%	香港	21.6.2012	2,920,321	合拍片
				中國內地	21.6.2012	4,473,770	
17.	愛情達人	2,995,500	30%	中國內地	1.12.2013	*	合拍片
				香港	2.9.2015	5,625	
18.	媽，我嫁啦！	4,147,500	35%	已決定中止拍攝，並將與政府解除融資合約			
19.	狂舞派	2,119,519	40%	香港	8.8.2013	13,448,639	港產片
				中國內地	24.4.2014	674,237	
20.	一個複雜故事	3,014,859	40%	香港	16.1.2014	274,157	港產片
21.	長江 7 號 · 動畫電影 2	4,214,400	30%	未上映			合拍片
22.	過界	4,000,000	40%	香港	21.11.2013	402,972	港產片
				中國內地	10.2.2014	*	
23.	末日派對	3,384,000	40%	香港	28.11.2013	290,326	港產片
				中國內地	21.2.2014	815,574	
24.	不愛不散	1,597,100	20%	中國內地	6.1.2014	*	合拍片
25.	第七謊言	1,840,000	40%	香港	30.10.2014	584,975	港產片
				中國內地	23.3.2015	*	
26.	爆 3 俏嬌娃	2,251,147	25%	香港	14.11.2013	1,450,055	港產片
				馬來西亞	16.11.2013	1,584,941	

	電影名稱	獲提供融資的金額(港元)	融資金額佔製作費的百分比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港元)	港產片/合拍片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 Van	5,250,000	35%	香港	10.4.2014	21,204,584	港產片
28.	恐怖在線	1,500,000	30%	香港	4.9.2014	4,460,210	港產片
29.				中國內地	26.6.2015	*	
30.	媽咪俠	1,590,180	20%	香港	4.6.2015	443,366	合拍片
31.				中國內地	29.5.2015	*	
32.	我們停戰吧！	1,951,632	20%	香港	17.9.2015	483,470	港產片
33.	水蜻蜓	2,586,867	20%	未上映			港產片
34.	此情此刻	2,760,000	30%	未上映			港產片
35.	愛革命	2,997,300	20%	未上映			港產片

* 電影雖然已在中國內地上映，但製作公司尚未提交銷售報告，因此未有內地票房數字。

(b) 基金下設立的「其他電影相關計劃」的目的，是資助有利香港電影業發展的項目，包括培育電影製作及發行等各方面人才的項目。為了培育新晉導演及製作人才，創意香港於2013年推出「首部劇情電影計劃」，透過電影創作及製作計劃比賽選拔新秀，並在「其他電影相關計劃」下獲基金撥款，以全資形式協助優勝團隊拍攝其首部劇情電影。至目前為止，共有下列5部電影獲基金全數資助其製作：

電影名稱	獲提供資助的金額*(港元)	資助金額佔製作費的百分比*	上映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港產片/合拍片
藍天白雲	5,000,000	100%	尚未上映	-	-	港產片
一念無明	2,000,000	100%	尚未上映	-	-	港產片
點五步	2,000,000	100%	尚未上映	-	-	港產片
戀@廣場	5,500,000	100%	製作中	-	-	港產片
以青春的名義愛你	3,250,000	100%	製作中	-	-	港產片

* 實際資助額及所佔比例以獲資助者呈交有效核數報告而獲政府確認的數額為準。

(c) 由於電影製作公司不需就電影製作向特區政府匯報，我們沒有獲准在

內地電影院線播放的香港製作或合拍電影的資料。根據非正式統計，2011至2015年期間獲准在內地電影院線播放的香港電影共292部，包括引進港產片、香港與內地的合拍片、香港與海外公司合拍電影及內地首次放映的港產舊片，但我們並不掌握上述影片以普通話及/或粵語版本在內地放映的資料。至於其中3部曾獲基金資助在內地的發行和宣傳費用的粵語版本電影，相關資料載列於(d)部分。

- (d) 截至2016年3月10日，基金共批准了下列3部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的資助申請 -

電影名稱	獲資助額 (港元)	資助額佔製 作費的百分比^
末日派對 (又名命運派對)	219,641.27	2.6%
狂舞派	250,000	5.2%
奇緣灰姑娘	250,000	沒有資料#

^ 電影的製作費並不包括發行和宣傳費用。

#《奇緣灰姑娘》並非基金提供融資的影片，因此，我們沒有其製作費資料。

- (e) 自2013年起，創意香港與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合辦「廣州・香港電影展映周」。過去3年，共有下列14部香港電影參與展映周：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1. 狂舞派	6. 爭氣	11. 我們停戰吧！
2. 一個複雜故事	7. 販賣愛	12. 哪一天我們會飛
3. 過界	8. 澳門街	13. 我們遇見松花湖
4. 末日派對(又 名命運派對)	9. 嫣咪俠	14. 大浪淘沙
5. 第一次不是你	10. 曖昧不明關 係研究學會	

上述參展電影中，《狂舞派》、《一個複雜故事》、《過界》、《末日派對》、《嫣咪俠》及《我們停戰吧！》為基金提供部份融資的電影。這6部電影的資料分別詳見於上文(a)部列表中的第19、20、22、23、29及30項。至於其他8部非由基金提供融資的影片，我們沒有相關資料。

- (f) 2013年初，廣東省廣電局獲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廣電總局)批准，審批在廣東省內舉辦對外電影交流展映活動，並審查相關影片，包括港產粵語片。雖然參展影片將來申請在廣東省作商業發行時，仍需要根據現行引進的程序重新審批，但會有效地縮減廣電總局審議所需的時間，有助港產粵語片更快捷更方便地進入廣東省市場。自上述措施推行後，引進港產片到內地發行放映所需時間由以往6至9個月減至大約3個月。

為進一步解決引進的時間過長的問題，2015年11月簽訂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為引進港產片提供綠色通道。香港影片由中影集團進出口分公司(下稱「中影」)安排審批後，可由持有影片發行許可證的公司發行，沒有數額或地域限制。市場上持有影片發行許可證的公司超過200家，這項開放建議安排有助香港業界節省發行影片的時間及成本，而且在全國範圍適用，今後港產片可直接經中影送檢而無需經廣東省審批。

參加展映周的港產粵語片數量需視乎內地的需求及審批。

- (g) 在2011年至2015年期間，基金共向19部中小型成本電影提供融資，其中9部電影起用了首次執導的導演。該9部電影涉及的融資金額合共23,307,349元。此外，基金亦透過「首部劇情電影計劃」(下稱「計劃」)扶助新導演。在2013及2015年分別舉行的第一屆及第二屆計劃共資助了5名新導演拍攝其首部劇情電影，涉及的資助金額合共17,750,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7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6-17年度會「繼續落實有關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有何具體措施？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有何具體準則評估成效？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調查的結果反映了部分市民及業界的意見和業界的最新情況。為了能更全面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我們已在2016-17年度預留了約120萬元作公眾諮詢用途。上述工作將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現有的人手推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8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告知本會以下資料：

- (a)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於2015-16年度內用於網絡/社交媒体宣傳的開支、人手及佔總開支的百分比為何，並按宣傳渠道分項列出；
- (b)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如何評估上述措施的成效，開支是否用得其所；
- (c)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於2016-17年度用於上述措施的預算開支及人手為何。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2）

答覆：

(a)及(b) 於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用於網絡/社交媒体宣傳的開支、人手及佔總開支的百分比，按宣傳渠道分項列於下表：

宣傳渠道	用於網絡/ 社交媒体宣 傳的開支 (截至2016 年2月29日)	用於網絡/ 社交媒体宣 傳的人手	佔總開支的 百分比	如何評估上 述措施的成 效，開支是 否用得其所
商務及經濟發 展局(通訊及 創意產業科) 官方網站	\$86,000	1名二級行政 主任(兼任)	0.08%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數碼地面電 視」專題網站	\$30,075	1名項目經理 (兼任)	0.03%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數碼聲音廣 播」專題網站	\$39,836	1名高級行政 主任(兼任)	0.04%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香港電影發 展局」網站	約\$38,200	1名二級行政 主任(兼任)	0.04%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電影服務統 籌科」網站	約\$70,000	1名協調主任 (電影服務統 籌)(兼任) 及 1名助理文書 主任(兼任)	0.07%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電影服務統籌 科「特別效果 牌照組」網站	約\$41,100	1名二級爆炸 品主任(兼任)	0.04%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創意智優計 劃(設計支援) 」網站	不適用*	不適用*	---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創意香港」網 站(包括手機 版網站)	約\$160,000	1名二級行政 主任(兼任)及 2名二級貿易 主任(兼任)	0.15%	根據網站的瀏 覽率。
「香港電影發 展局」 Facebook	\$0	1名一級私人 秘書(兼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首部劇情電 影計 劃 」	\$0	1名娛樂事務 管理主任(兼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宣傳渠道	用於網絡/ 社交媒体宣 傳的開支 (截至2016 年2月29日)	用於網絡/ 社交媒体宣 傳的人手	佔總開支的 百分比	如何評估上 述措施的成 效，開支是 否用得其所
YouTube頻道		任)		
香港 - 亞洲 創 意 之 都 (Facebook)	\$0	1名二級助理 貿易主任(兼 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香港 - 亞洲 創意之都(新 浪微博)	\$0	1名二級助理 貿易主任(兼 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HK- Creative Capital (Twitter)	\$0	1名二級助理 貿易主任(兼 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香港 - 亞洲 創意之都(優 酷)	\$0	1名二級助理 貿易主任(兼 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Create Hong Kong (YouTube)	\$0	1名二級助理 貿易主任(兼 任)	---	根據網頁的瀏 覽率。

*創意智優計劃(設計支援)系統會自動更新網頁內有關獲批項目的資料。

(c) 於2016-17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用於網絡/社交媒体宣傳的預算開支及人手，按宣傳渠道分項列於下表:

宣傳渠道	預算用於網 絡/社交媒 體宣傳的開 支	預算用於網絡/社交 媒體宣傳的人手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 科)官方網站	\$102,000	1名二級行政主任(兼任)
「數碼地面電視」專題網站	\$150,000	1名項目經理(兼任)
「數碼聲音廣播」專題網站	\$150,000	1名高級行政主任(兼任)

宣傳渠道	預算用於網絡/社交媒体宣傳的開支	預算用於網絡/社交媒体宣傳的人手
「數碼聲音廣播」社交媒体： (包括 Yahoo, Google, Facebook, YouTube)	\$330,000	1名高級行政主任(兼任)
「香港電影發展局」網站	約\$45,000	1名二級行政主任(兼任)
「電影服務統籌科」網站	約\$71,000	1名協調主任(電影服務統籌)(兼任), 1名助理文書主任(兼任)
「特別效果牌照組」網站	約\$40,000	1名二級爆炸品主任(兼任)
「創意香港」網站, 包括手機網站	約\$160,000	1名二級行政主任(兼任)、2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香港電影發展局」Facebook專頁	\$0	1名一級私人秘書(兼任)
「首部劇情電影計劃」Facebook專頁	約\$182,000	1名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兼任)
「首部劇情電影計劃」YouTube頻道	\$0	1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兼任)
Create Hong Kong (YouTube)	\$0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問題編號：032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會分析就檢討根據《電訊條例》發出的傳送者牌照的條件進行的諮詢工作所收到的意見，並擬訂相關的法例修訂項目。由於市民非常關注流動電話發射基站與民居貼近，影響健康的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在檢討內容中，有否包括檢討審批裝置手機基站的程序和規範，如果有，詳情為何；如果沒檢討，來年度會否增撥款項作出檢討，如果會，預算款額和人手為何；如果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3）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就根據《電訊條例》（第106章）發出的傳送者牌照所進行的檢討，已於2015年3月完成。檢討著眼於從傳送者牌照中刪除某些與跨行業法例或規例出現重疊的牌照條件，當中涉及5項有關電訊網絡營辦商開掘道路工程的特別牌照條件，以及1項限制電訊網絡營辦商在公共建築物及樹木附加設備的一般牌照條件。我們已在2015年11月9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的檢討及刪除，並獲得議員的支持。涉及5項特別牌照條件的刪除已於檢討完成後隨即生效，而1項一般牌照條件的刪除會在完成附屬法例的修訂後生效。

該檢討並不涉及審批裝置流動電訊網絡基站的程序和規範。

現時根據傳送者牌照的要求，營辦商興建每一個流動電話基站，必須經通訊局預先批准。通訊局在審批興建基站的申請時，會對電磁輻射水平作出技術評估，並只會考慮電磁輻射水平低於國際標準限值的申請。通訊局採用的《國際非電離輻射防護委員會（ICNIRP）指引》（下稱《指引》），是客觀、科學及世界衛生組織認可的標準；世界衛生組織亦指出，若有關裝

置所產生的電場和磁場強度符合《指引》的限值，便不會對公眾構成重大的健康影響。通訊局及我們均認為上述批核機制行之有效，現時並無計劃檢討。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8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分目：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政府表示會致力推動香港電影業發展，既然如此，政府有否投放財政資源及人手，了解香港為電影業培養人才的情況，如果有，為了評估工作成效，請交代目前香港有甚麼專上院校及課程培訓電影相關人才，相關院校及課程過去三年每年收生及畢業生數目是多少，畢業生投身電影行業的比例是多少，以及政府在了解這些情況的過程中，動用了多少人手及財政資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2）答覆：

本地專上院校於 2015/16 學年提供與培訓電影人才相關的全日制課程如下-

院校	課程
香港大學	新聞學學士(榮譽) ⁽¹⁾
香港大學附屬學院	新媒體與傳播高級文憑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保良局 何鴻燊社區書院	應用社會科學副學士(傳理、公關及新聞)
香港中文大學	新聞與傳播學學士(榮譽)
香港城市大學	媒體與傳播系(榮譽)(文學士)
香港浸會大學	傳理學學士(榮譽) ⁽²⁾
	影視表演高級文憑(專業範圍:表演技巧)
	電影藝術高級文憑(專業範圍:導演)
	電影藝術高級文憑(專業範圍:編劇)

院校	課程
	後期製作高級文憑(專業範圍:剪接與混音)
	電影製作技巧高級文憑(專業範圍:電影攝影與燈光)
	電影電視與數碼媒體藝術(製作)碩士課程
	影視與新媒體製片管理文學碩士課程
	電影哲學博士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傳理學副學士
	創意媒體寫作副學士
	電影、電視及數碼媒體學副學士
	媒體傳播副學士
	新媒體及影視創意寫作文學士(榮譽)
	媒體及社會傳播社會科學學士(榮譽)
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	Bachelor of Communication and Media ⁽³⁾
香港理工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應用及媒體藝術(榮譽)文學士
嶺南大學持續進修學院	中文媒體寫作及製作高級文憑
香港公開大學	創意寫作與電影藝術(榮譽)文學士
	電影設計及攝影數碼藝術(榮譽)藝術學士
香港樹仁大學	新聞與傳播(榮譽)文學士
香港演藝學院	電影電視藝術學士(榮譽)
	舞台及製作藝術學士(榮譽)
	藝術學士學位(榮譽)(戲劇)
	戲劇藝術碩士
	電影製作藝術碩士
	舞台及製作藝術碩士
珠海學院	新聞及傳播(榮譽)文學士
	傳播及跨媒體(榮譽)文學士
薩凡納藝術設計大學(香港)	動態媒體設計藝術學士
恒生管理學院	新聞及傳播(榮譽)學士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電視製作與廣播高級文憑
香港藝術學院	應用及媒體藝術高級文憑
職業訓練局	電影及電視高級文憑
	超媒體高級文憑
職業訓練局-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學院	創新及多媒體科技(榮譽)理學士

院校	課程
職業訓練局-才晉高等教育學院	視覺傳意(電影及動畫)(榮譽)學士

註釋:

- (1) 除新聞學外，此課程亦涵蓋與電影相關科目，例如攝影原理及技巧(攝影機操作及數碼編輯)、錄像拍攝及編輯技巧、電影(包括紀錄片)欣賞及數碼媒體等。此外，此課程亦與香港國際電影節合作，邀請不同國家的紀錄片導演來港主持與電影欣賞有關的講座。
- (2) 相關院校在錄取學生時採用聯合收生模式，即學生無須在入學時選擇主修課程，學生可在第二個學年才修讀與電影相關的專修科目。
- (3) 院校並沒有提供中文課程名稱。

過去 3 年與電影業相關的全日制課程的按年學生入學數目如下-

	入學年份		
	2012/13	2013/14	2014/15
高級文憑課程:	309	289	400
副學士課程:	1 218	643	266
學士課程:	995	835	1 255
碩士及博士課程:	110	142	115
總計:	2 632	1 909	2 036

過去 3 年與電影業相關的全日制課程的按年畢業生數目如下-

	畢業年份		
	2011/12	2012/13	2013/14
高級文憑課程:	190	182	398
副學士課程:	693	845	989
學士課程:	649	637	493 ⁽⁴⁾
碩士及博士課程:	37	60	92
總計:	1 569	1 724	1 972

註釋:

- (4) 由於香港樹仁大學沒有提供其新聞與傳播(榮譽)文學士於2013/14學年畢業生數目，電影業相關的全日制學士課程2013/14學年的畢業生數目比過往2個學年為低。該課程於2011/12及2012/13學年的按年畢業生數目約為160，假設該課程2013/14學年畢業生數字沒有太大變動，2013/14學年與電影業相關的全日制學士課程畢業生數目應與2011/12及2012/13學年相若。

過去3年與電影業相關學科的按年畢業生投身電影相關行業的比例⁽⁵⁾如下-

	畢業年份		
	2010/11	2011/12	2012/13

	畢業年份		
	2010/11	2011/12	2012/13
高級文憑課程:	77.6%	80.0%	74.3%
副學士課程:	不適用 ⁽⁶⁾	不適用 ⁽⁶⁾	不適用 ⁽⁶⁾
學士課程:	100%	88.2% - 93.3%	85.4% - 94.4%
碩士及博士課程:	不適用 ⁽⁷⁾	不適用 ⁽⁷⁾	不適用 ⁽⁷⁾

註釋:

- (5) 上表是根據本地各專上院校所提供的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結果加以整理及編製而成。鑑於在調查中各課程回覆問卷學生數目少於其畢業生數目，以及部份專上院校沒有進行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因此上表的資料不能用作估算按年畢業生投身電影行業的人數。由於有些電影相關課程涵蓋其他相關科目(例如新聞科目等)，而院校的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是以畢業生修讀的課程為基礎作調查，所收集的數據並無細分畢業生從事其他與有關課程相關的行業(例如新聞業及創意媒體行業等)，因此，上表的數據並非只是從事純電影業的畢業生的數據。
- (6) 提供與電影業相關全日制副學士課程的院校並沒有向政府提供其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結果。
- (7) 提供與電影業相關全日制研究院課程(即碩士及博士課程)的院校並沒有就其畢業生進行就業狀況調查，因此未能提供相關數據。

在了解電影業人才情況的過程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以現有人手每年向本地各專上院校及教育局索取相關數據，並加以整理。所涉及的開支主要為上述人員的薪酬，並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整體開支，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早前曾有提供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電台停播並終止牌照，局方有何新政策配合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

局方一直邀請車輛進口商在進口車輛安裝數碼廣播收音機，會否嘗試安排提供稅務誘因？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8）

答覆：

由於早前1個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因商業考慮退出市場，以及考慮到其他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曾向我們表示面對經營困難，我們正檢討香港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

目前，政府並無為進口車輛安裝模擬收音機而提供任何特別的稅務安排，亦無意提供針對安裝數碼廣播收音機的稅務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局方改革《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第390章)的規管制度，和檢討《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的工作，會否有明確的時間表？預計最快何時會有成果？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59）

答覆：

在《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方面，我們已於2015年3月9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改善《條例》規管制度的措施之詳情。我們現正就有關改善措施進行相關修訂條例草案的草擬工作。待有關工作完成後，我們會盡快把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另外，我們計劃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開設1個為期3年的新小組，就《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作出檢討，並完成相關的立法工作。該新小組有6個職位，其中2個為首長級編外職位。就這2個職位而言，在去年11月我們獲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我們即將把開設有關職位的建議提交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考慮。檢討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工作訂立計劃及時間表並立即展開工作。雖然現階段我們難以準確預計檢討工作需時多久，但我們認為將檢討小組的年期訂為3年是有需要及恰當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局方今年協助宣傳「元創方」和「動漫基地」的撥款為何？局方會訂立甚麼指標衡量成效？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0）

答覆：

「動漫基地」和「元創方」分別由香港藝術中心及元創方管理有限公司營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轄下的「創意香港」會繼續透過「創意智優計劃」撥款及調配內部資源，資助或推出「動漫基地」和「元創方」的宣傳項目，或在「動漫基地」和「元創方」舉辦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舉例來說，由香港設計總會主辦的「第二屆深港設計雙年展」(獲「創意智優計劃」撥款618萬元)有部分活動會在「元創方」舉行。「創意香港」亦會考慮透過「創意智優計劃」，支持業界在「動漫基地」舉辦展覽及開放日等一連串活動。「創意香港」今年亦已撥款100萬元，在2至4月期間分別在港鐵灣仔及中環站推出宣傳海報等。「創意香港」亦會考慮協助「動漫基地」推廣其3周年誌慶活動。

局方主要透過「元創方」及「動漫基地」的訪客人次來衡量成效。規模較大的「元創方」自2014年4月試業至2016年2月底，共吸引了超過600萬人次參觀。「動漫基地」自2013年7月開幕至2016年2月底，共吸引逾46萬人次參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5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解決顧客投訴計劃」去年的成效為何？去年作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為何？今年會如何加強有關工作？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1）

答覆：

「解決顧客投訴計劃」旨在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該計劃於2012年11月開始進行2年期試驗運作，並在完成檢討後於2015年5月1日起長期實施。

由2015年5月1日計劃開始長期實施至2016年2月29日的10個月中，通訊辦共收到137宗符合計劃受理條件的申請，當中67宗在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63宗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亦獲得圓滿解決；3宗雙方未能達成調解協議；而餘下的4宗正待安排進行調解。在這段期間，該計劃就已處理符合條件個案的獲解決率為97.7%。

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為了令更多電訊服務用戶知悉該計劃，通訊辦在2016年1月起為該計劃加強對外宣傳，包括在多份報章和雜誌刊登文章和宣傳特稿介紹和推廣該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5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近年漸多由中國而來的電話直接促銷，涉及美容、健身、借貸等多個行業，當局如何加強規範有關活動？會否考慮立法規管？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63）

答覆：

我們留意到，即使對於有法例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司法管轄區，如何能有效規管從境外撥打的促銷電話，仍然是一項挑戰。由於執法過程涉及跨境調查、搜證及檢控，須得到相關境外執法機關的配合。再者，礙於地域的界限，進行調查及搜證工作仍相當困難，亦需要較長的時間以及投放更多的資源。加上不同地區的司法制度及法例有異，亦未必能對違規者作出檢控，跟進行動的成效可能成疑。

雖然如此，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委託了顧問進行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並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的資料，以作參考。有關調查已經完成，我們將於4月11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

調查的結果反映了部分市民及業界的意見和業界的最新情況。為了能更全面地收集公眾的意見，我們準備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未來路向進行公眾諮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2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財政預算案中，財政司司長表示會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二千萬元，作為支援本地製作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和宣傳費用。

- (a) 請問過去一個財政年度，政府就協助本港製作的電影及本地電影業公司打入內地市場方面，提供了那些支援及做了什麼工作？
- (b) 請列出過去一個財政年度有多少電影公司申請「電影發展基金」資助及申請成功的電影公司的數目及成效為何？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0）

答覆：

- (a) 在過去1年，特區政府在廣州舉辦香港電影展映周，放映數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另外，創意香港亦與廣東省和澳門有關當局合作，舉辦粵港澳電影業界交流考察活動和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促進三地電影業的合作，藉此向內地推廣香港電影。

為解決引進港產片在內地發行上映的時間過長的問題，內地與香港特區於2015年11月簽訂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服務貿易協定為引進港產片提供綠色通道。香港影片由中影集團進出口分公司安排審批後，可由持有影片發行許可證的公司發行，沒有數額或地域限制。市場上持有影片發行許可證的公司超過200家，這項開放建議安排有助香港業界節省發行影片的時間及成本。

此外，為協助香港電影製作拓展內地市場，創意香港透過電影發展基

金資助港產粵語電影在內地發行上映，每部合資格的電影可獲撥款不多於港幣25萬元，用以支付在內地上映的發行及宣傳費用。

- (b) 在2015-16財政年度，申請電影發展基金(下稱「基金」)下各項計劃的資助的電影公司數目如下：

計劃名稱	申請電影公司數目	成功申請電影公司數目
電影製作融資計劃	4*	3
電影製作資助計劃	8	1
影片參與香港境外影展計劃	9	9
香港電影(粵語版本) 在內地發行上映 計劃	1	1

*有1間電影公司提交了2個申請，其中1個申請仍在處理中。

融資計劃在去年5月才剛把申請電影的預算製作費上限提高至2,500萬元，而資助計劃則剛於去年11月推出。優化後的融資計劃及新資助計劃的成效仍有待觀察。無論如何，融資計劃自2007年推出以來，總共為33部電影提供部份融資，有助鼓勵更多商業投資，創造機會以培育本地電影業界的新進人才。至於資助香港電影參與境外影展及在內地發行上映，則有助向國際及內地電影界和觀眾推介本港的電影製作，拓展香港電影的市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2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港台因應數碼電視及聲音廣播的發展，計劃將向公眾提供更多時數的新節目播放，尤其是數碼電視廣播的製作之上，可是現時在廣播道的3幢大樓已經不足以員工應用，有需要爭取更多資源及空間，以發展未來24小時的電視及電台數碼廣播。早前，港台計劃在將軍澳興建新廣播大樓的工程被建制派否決，員工將難以應付未來與日增加的工作量。就此，政府計劃什麼時候再將新廣播大樓工程交上立法會？

未來1年，港台因應接收亞視的模擬廣播工作，以及增加數碼電視的廣播時數，而增加及投放的資源為多少？請以表列出未來1年港台電視新增的電視首播節目的類型及時數為多少，是否有計劃在港台電視提供電視新聞報導？

至於港台在接收亞視模擬廣播的安排及細節為何？並需要投放多少人手及開支在有關的廣播發射上？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7）

答覆：

(a)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自2014年年初以來，港台和建築署一直就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對新大樓工程預算費用及規模提出的關注，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由於在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比預期複雜，港台需要較多時間處理。港台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 (b) 2016-17年度，港台將會進一步發展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增加數碼電視的廣播時數，所涉及的新增開支為額外的經常性撥款(包括薪酬開支)約1,430萬元。至於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港台將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安排同步播放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港台不會為模擬頻道製作另一套節目。

2016-17年度，港台將會製作1 369小時的數碼電視首播節目，較2015-16年度增加34小時，節目類型表列如下：

節目類型	時數
時事	227
特定社群(包括長者、小童、弱勢社群)	86
青年及兒童	201
文化藝術	208
公民教育	296
持續教育	253
內地事務	98
總計：	1 369

由2016年4月2日起，港台會在港台電視31每晚提供1節視像新聞節目（逢星期一至五，每晚26分鐘，星期六及日則每晚15分鐘）。

- (c)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如上文(b)項所述，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1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 年度廣播處長、副廣播處長的薪酬及津貼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86）

答覆：

廣播處長及副廣播處長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的全年薪金
廣播處長	\$2,683,800
副廣播處長	\$2,290,800

津貼方面，由於需視乎擔任該等職位的公務員的服務年資、聘用條款及其他規例而定及有關開支並非全由總目 160—香港電台支付，所以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40)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近年來，社會對足球運動的關注程度有所回升，電台廣播傳統以來均是香港市民接觸香港足球運動的有效渠道；就此，政府當局可否告知：

- (a) 過去3年，香港電台每年直播本地足球賽事的次數和涉及的開支為何？
- (b) 於2016-17年度，為進一步推動香港的足球運動，香港電台會否考慮增加直播本地足球賽事的次數；若會，有關的具體計劃和開支預算是什麼；若不會，原因是什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1）

答覆：

- (a) 過去3年，香港電台(港台)每年直播本地足球賽事平均40次，租用綜合服務網絡數碼作直播音頻訊號傳輸及外勤轉播技術人員的支出每年合共約20萬元。
- (b) 港台與香港足球總會及各球會有緊密聯繫，當有熱門賽事，港台會盡量作出轉播安排。預計2016-17年度轉播足球賽事的次數相若，租用綜合服務網絡數碼作直播音頻訊號傳輸及外勤轉播技術人員的開支預算亦維持於20萬元左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2015年社區參與廣播服務涉及的各項開支及人手、檢討方式及成效；及2016年的預期目標、涉及的各項開支及人手？以及，2016年繼續以試驗形式推行此項目時，會否就節目內容作出任何變動？在加強宣傳方面，當局會採取哪些措施作推廣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8）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12年批准一筆為數4,500萬元的社區參與廣播服務基金，供公眾申請，資助製作節目。2015-16年度，基金預算開支為720萬元。

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計劃)透過香港電台(港台)內部調撥及共用資源運作，就此計劃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港台一直重視公眾對計劃的意見。在2014年9月至11月，港台透過焦點組別討論會，以了解市民及不同界別對計劃的認知和意見，並提供一些改善的建議，從而提升計劃各方面的質素。研究結論指參與者對計劃反應普遍正面，可以讓社區人士有機會參與製作節目，讓不同社群發聲。秘書處亦邀請所有成功製作節目的社區人士參與計劃意見調查。結果顯示，曾參與計劃者普遍認為透過此計劃加深了對電台節目製作的認識、達到預期社會增益效果及認識更多與節目主題相關的知識。

2016-17年度，港台會繼續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並將其發展成為恆常服務，有關的開支及人手將納入電台部的總開支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港台正就計劃籌劃未來發展方向，包括節目時數、主題等等，並將

加強向公眾推廣。2016-17年度預算用於推廣計劃的開支約為350萬元，包括於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主流及少數族裔報章、文化雜誌、網絡平台、社交媒體等廣告費用，及公眾網上平台的更新工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在2014年為數碼地面電視3條節目頻道展開試播，並於2015年加入新服務；請告知各頻道的相關各項開支、人手資源和分配、預計收看人數及未來工作計劃。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9）

答覆：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港台)電視部的撥款總額為5.237億元，包括用於提供數碼地面電視3條頻道及過渡性模擬電視的服務。其中4.643億元撥款則用於數碼地面電視3條節目頻道的節目製作及所有相關的營運經費。為了有效運用資源，相關的製作設備及人手資源會供3條數碼地面電視頻道共同使用，不作分開計算。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的員工編制，非首長級員工共有383人，包括204名節目製作人員及179名製作支援人員。

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目前仍在發展階段，訊號覆蓋全港約80%的人口，而根據港台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6年1月進行有關港台數碼電視接收情況的電話訪問調查結果顯示，在成功受訪的1 063個樣本中，有55%回應家中可以收看港台電視31、32及33，而曾收看過港台電視31、32及33頻道的則有41%。

港台計劃優化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其數碼電視網絡預計於2019年初擴展至本港人口約99%，港台會準備未來在港台電視31全面推出24小時服務。港

台現時的計劃是逐步增加其首播電視節目的製作時數，由2015-16年度的約1 335小時，增至2020-21年度的1 550小時，5年內製作時數增加215小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電視服務規劃將軍澳新廣播大樓的興建事宜，當局可否提供現時的工作進度以及規劃中所涉及的各項預計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0）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自2014年年初以來，港台和建築署一直就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對新大樓工程預算費用及規模提出的關注，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由於在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比預期複雜，我們需要較多時間處理。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有關開支已納入總目160 – 香港電台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就亞洲電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方面，可否提供現時的工作計劃及進度，以及規劃中所涉及的各項預計開支和人手資源？

提問人： 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51）

答覆：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6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在 2016-17 年度，第 7 台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b) 在 2015-16 年度，第 7 台的聽眾數目及收聽率分別為何？
- (c) 在 2016-17 年度，數碼 31 台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d) 在 2015-16 年度，數碼 31 台的觀眾數目及收看率分別為何？
- (e) 在 2016-17 年度，數碼 32 台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f) 在 2016-17 年度，數碼 32 台的觀眾數目及收看率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3)

答覆：

(a)、(c)及(e)

2016-17 年度，香港電台(港台)電台部包括薪酬在內的運作開支預算為 3.85 億元，人手編制為 291 人，並沒有個別頻道的開支分項數字。

- (b) 據 2015 年 11 月進行的聽眾收聽調查顯示，過去 7 天曾收聽第 7 台的聽眾為 267 000 人，收聽率為 4%。
- (d) 根據港台在 2015 年 8 月至 9 月進行的調查，在過去 7 天曾收聽數碼聲音廣播服務、而又肯定他們正在收聽的是哪一條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群中，港台數碼 31 台的收聽率為 12.2%。
- (f) 我們沒有 2016-17 年度收聽港台數碼 32 台的聽眾人數的數據。根據港台在 2015 年 8 月至 9 月進行的調查，在過去 7 天曾收聽數碼聲音廣播服務、而又肯定他們正在收聽的是哪一條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群中，港台數碼 32 台的收聽率為 2.1%。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1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近日數碼頻道只有一個電視台提供新聞節目，請告知本會：

有關方面會否加強目前港台電視提供新聞的時數，以讓觀眾得知新資訊？

提問人： 張國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97）

答覆：

就新聞節目而言，由2016年4月2日起，香港電台會在港台電視31每晚提供1個視像新聞節目（逢星期一至五，每晚26分鐘，星期六及日則每晚15分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1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預算顯示「以每小時計的成本」金額，2014-15年度為276,200元，2015-16年度為311,400元，2016-17年度更預算升至328,700元。請問政府是否知悉本港其他私營電視台每小時的製作成本為何？若與港台對比，港台的每小時製作成本屬於合理抑或偏高？
- (b) 過去3年，香港電台就其製作的節目，一共收到多少宗市民投訴？當中多少宗投訴是牽涉時事及公共事務節目？另外，投訴的內容主要涉及哪些方面？
- (c) 現時港台內部有哪些措施去確保前線人員所製作、採訪或主持的時事及公共事務節目，完全符合公平公正、不偏不倚的原則，不會偏袒某一方的言論、立場和黨派，或專門攻擊某一方的言論、立場和黨派？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 (a) 2016-17年度「以每小時計的成本」上升，是因為運作開支增加。開支增加的原因，包括整體公務員薪酬調整、人手編制增加、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相關的所有開支等。香港電台(港台)並沒有其他私營電視台製作成本的資料；此外，港台的運作模式與宗旨都有別於本港私營電視台，製作成本不適宜作直接比較。
- (b) 過去3個年度，港台(電台及電視部)共有19個被通訊事務管理局裁定成立的節目投訴個案，其中5個與時事及公共事務節目有關。投訴內容涉及資料準確度(3個)、表述觀點的全面性(1個)、以及在合家歡時段播放的合適度(1個)。

- (c) 作為公共廣播機構，港台的節目製作人員需要依據《香港電台約章》所訂的公共目的為製作方針，包括「提供開放平台，讓公眾暢所欲言，以不畏懼，不偏私的方式交流意見」；同時，每位節目製作人員均須遵循「節目製作人員守則」訂明的準則，專業無私地製作內容不偏不倚的節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81)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預算以每小時計的成本為328,700元，較2015-16年修訂預算高，請告知：

- (a) 成本上升的原因為何；
- (b) 雖然節目成本上升，但在2015-16年度港台節目在兩個免費電視台的黃金時段播出的平均收視均有下降，原因為何；
- (c) 香港電台有否統計港台節目在港台電視31台播出的平均收視率？若有，請按節目名稱列出；若否，原因為何及會否在未來作出有關統計？

提問人：范國威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 (a) 2016-17年度「以每小時計的成本」上升，是因為運作開支增加。開支增加的原因，包括整體公務員薪酬調整、人手編制增加、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相關的所有開支等。
- (b) 電視節目收視調查報告是由業界認可的專業市場調查研究公司提供；調查報告顯示，一般而言，全港收看電視的人口持續減少。
- (c) 香港電台(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目前仍在發展階段，訊號覆蓋全港約80%的人口，但根據港台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6年1月進行有關港台數碼電視接收情況的電話訪問調查結果顯示，在成功受訪的1 063個樣本中，有55%回應家中可以收看港台電視31、32及33，而曾收看過港台電視31、32及33頻道的則有41%。此外，港台亦會為數碼

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品質及其認受性。根據2015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香港電台節目的成績，是本港各電視台之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1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會如何利用預算撥款，確保香港電台的新聞製作是獨立自主，不受干擾？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5）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是本港的公共廣播機構，根據香港電台約章，港台的公共目的及使命包括提供開放平台，讓公眾暢所欲言，以不畏懼和不偏私的方式交流意見。約章亦表明港台編輯自主，港台所恪守的編輯方針包括持平地反映意見，並公平地對待有意在公共廣播平台發表意見的所有人士，不受商業、政治及／或其他方面的影響。

港台秉持的節目製作原則及編輯方針，與預算撥款並無關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20)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去年有多名曾參與雨傘運動的節目主持的節目被結束，懷疑是受政治打壓，使節目去政治化。請問香港電台如何利用預算撥款，保障節目有多元聲音及意見？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6）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是本港的公共廣播機構，根據香港電台約章，港台的公共目的及使命包括提供開放平台，讓公眾暢所欲言，以不畏懼和不偏私的方式交流意見。約章亦表明港台編輯自主，港台所恪守的編輯方針包括持平地反映意見，並公平地對待有意在公共廣播平台發表意見的所有人士，不受商業、政治及／或其他方面的影響。

港台秉持的節目製作原則及編輯方針，與預算撥款並無關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16)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預算撥款較2015-16原來預算增加10.9%，原因何在？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3）

答覆：

2016-17年度預算撥款較2015-16年度原來預算增加10.9%，主要原因包括加強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運作開支上升、填補職位空缺、增加人手編制及支付整體公務員薪酬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1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接手亞視模擬頻道後，所涉及的額外開支為何？屆時每星期提供的節目總時數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97）

答覆：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而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在本年4月2日起每星期提供的節目時數分別為133及168小時。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1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處方規劃將軍澳新廣播大樓的興建事宜，現時的進度為何？所涉及的人手職位為何？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00）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自2014年年初以來，港台和建築署一直就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對新大樓工程預算費用及規模提出的關注，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由於在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比預期複雜，我們需要較多時間處理。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有關開支已納入總目160 – 香港電台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620)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4) 新媒體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預算撥款較2015-16原來預算增加19.7%，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02）

答覆：

2016-17年度預算撥款較2015-16年度原來預算增加19.7%，主要原因包括支付整體公務員薪酬調整、填補職位空缺及運作開支上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於2016至2017年，香港電台將繼續拓展服務，包括加強宣傳社區參與廣播服務，以吸引更多申請；繼續為數碼聲音廣播頻道製作新節目，並提升社會對數碼聲音廣播節目的認識；為將在巴西舉行的2016年奧運會，製作有關的節目；推出口述歷史節目，以記錄本地文化及創意產業的傳統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於2016-17年度，按職系及職級劃分，當局會增聘多少名公務員？較本年度增加多少？涉及開支為何？
- (b) 於2016-17年度，按職系及職級劃分，當局會增聘多少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較本年度增加多少？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6）答覆：

- (a) 2016-17 年度香港電台會增加 19 個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將開設的 19 個職位中，10 個是新增職位，其餘 9 個新開設的公務員職位，是用以取代有需要長期保留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新增的 10 個職位，較本年度(沒有新增職位)多 10 個。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所涉及的開支每年約為 523 萬元。該 10 個新增職位的職級劃分如下：

職級	新增職位數目
高級節目主任	1
節目主任	2
助理節目主任	7
總數	10

至於該 9 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較本年度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3 個)多 6 個。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所涉及的開支每年約為 379 萬元。該 9 個職位的職級劃分如下：

職級	新增職位數目
高級節目主任	1
助理節目主任	4
高級技術主任	1
二級物料供應員	1
助理物料供應員	1
助理文書主任	1
總數	9

- (b) 在 2016-17 年度，港台會因應運作需要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如有需要，會調配內部資源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6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內，香港電台將會推展在2016年4月亞洲電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鑑於港台來年度的總播放時數將達3.47萬小時，較今年度的1.7萬小時增加1倍，請問其具體過渡工作安排、預算開支、人手為何；是否足以應付新增工作？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1)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在香港電台的員工中，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和百分比、薪酬分別為何？請按職位列出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今年聘請的人手中，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分別為何，有多少屬內部招聘，有多少屬公開招聘，以及有關的職級分佈和薪酬待遇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答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電台(港台)共有 890 名員工，包括 638 名公務員(佔整體人員 71.7%)及 245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整體人員 27.5%)，其餘 7名人員則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

公務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廣播處長	\$217,150-\$223,650	1
副廣播處長	\$180,200-\$196,700	1
助理廣播處長	\$154,950-\$169,450	1
總監(廣播事務)	\$130,500-\$142,750	2
總節目主任	\$101,620-\$117,080	12
特級節目主任	\$80,990-\$95,215	27
高級節目主任	\$63,095-\$77,650	57
節目主任	\$49,645-\$62,235	146
助理節目主任	\$25,505-\$47,235	190
節目助理	\$13,120-\$24,280	22
其他職系／職級：	\$11,575- \$196,700	179

公務員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總數		638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88,125	2
高級節目主任	\$52,180-\$64,745	7
節目主任	\$32,560-\$51,805	22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31,020	123
節目助理	\$11,575-\$17,995	10
其他職系／職級：	\$10,885-\$74,210	81
總數		24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獲聘的公務員共 53 人，其中 24 人在獲聘前為港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該 53 名公務員的職級及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高級節目主任	\$63,095-\$77,650	1
節目主任	\$49,645-\$62,235	14
助理節目主任	\$25,505-\$47,235	23
節目助理	\$13,120-\$24,280	7
其他職系／職級：	\$17,995-\$95,215	8
總數		53

至於同時期獲聘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則有 62 人，其相若的公務員職級及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高級節目主任	\$63,095-\$64,745	2
節目主任	\$32,560-\$37,590	8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20,305	26
節目助理	\$11,575	2
其他職系／職級：	\$10,885-\$67,745	24
總數		62

港台在訂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水平時，是根據公務員事務局的指引，按當時的就業市場、有關工作類別的招聘情況和相若公務員職級的新聘人員薪酬等因素而決定。由於這些因素在不同時期會有所不同，而個別非公

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要求的經驗及資歷亦可能有分別，因此，現職和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未必相同。然而，若港台考慮為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訂定較現時同一職級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高的薪酬時，會顧及內部公平原則。

此外，港台有既定機制定期檢討現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由於部分現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港台的年資較長，其薪酬亦會較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為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於2015-16年度的預算及工作為何。顧問委員會於2016-17年度有何工作計劃？是否有打算開放委員會的會議，以加強會議的透明度？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一直透過內部調配人手為顧問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港台並沒有為顧問委員會另擬預算。顧問委員會於2015-16年度的主要工作是研究和討論港台在「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發展數碼電視頻道、青年互動參與、文化歷史節目、外購節目及新媒體發展等。

2016-17年度，顧問委員會將會繼續按照《香港電台約章》行事。

顧問委員會會議的議程、討論文件、會議記錄及周年報告均會上載至港台網站，讓公眾了解委員會的工作。委員會並沒有計劃開放會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計劃成立後共有多少申請者？而成功參與有關計劃團體又有多少？當中多少為少數族裔？有關詳情為何？
- (b) 當局有否收到參與者就此計劃的意見？有關詳情為何？
- (c) 當局表示會加強宣傳，有關開支預計多少？詳情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 (a) 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計劃)成立後，第一至第七期申請共收到705份申請書。經第一至第六期評審後，成功參與計劃的團體共142個，個人成功申請43個(第七期評審會於3月19及20日進行)。第一至第七期我們一共收到101份製作「少數族裔」主題節目的申請，經第一至第六期評審後，成功參與製作「少數族裔」主題節目共46個。我們並沒有就申請團體的成員或個人的種族作分析。
- (b) 香港電台一直重視參與者就此計劃提出的意見，因此我們在每個節目播出後會邀請參與者填交「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意見調查，從而了解他們對計劃的意見。調查顯示，參加者普遍認為透過此計劃加深了對電台節目製作的認識、達到預期社會增益效果及認識更多與節目主題相關的知識。

此外，從2016年2月底開始，成功的參加者也可透過計劃的網上平台與秘書處隨時聯絡，反映意見。

- (c) 預計2016-17年度，宣傳開支約350萬元，包括加強在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主流及少數族裔報章、文化雜誌、網絡平台、社交媒體等廣告費用，亦會增加公眾介紹會及擴大外展宣傳規模；另外，隨著「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確立為恆常服務，其網上平台將進行更新工程，以配合持續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4) 新媒體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新流動應用程式RTHK NEWS，過去一年的下載率為何？有否收到用家意見？如有，詳情為何？當局於2016-17年度將就此應用程式有何新措施落實？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 (a) 流動應用程式「RTHK NEWS」自 2015 年 8 月 24 日推出，直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為止，下載總數為 25 500 次。
- (b) 流動應用程式「RTHK NEWS」推出至今，香港電台(港台)收集到的市民意見大部分是正面及支持。
- (c) 2016-17 年度，我們計劃於流動應用程式「RTHK NEWS」增設視像直播功能，預計開支為 100,000 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預算案演辭中第148段提及：「已經要求各政策局重組工序、重訂優先次序，提升資源運用的效率，並推行「0-1-1」計劃，在未來3個年度內共節省百分之二的經營開支。騰出的資源將重新分配，推行新的服務。」請告知本會香港電台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如何落實「0-1-1」計劃、受影響的服務及涉及的開支詳情。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透過重組工序、重訂工作的優先次序，提升資源運用的效率，在不影響為普羅大眾提供資訊、教育及娛樂的廣播節目下，節省經營開支以達到「0-1-1」計劃的目標。重整工序及重訂工作優次的措施包括：

- (a) 安裝新的拍攝設備，以先進科技提升處理燈光和錄音安排的效率，從而減少人力需求；
- (b) 安裝虛擬布景，從而減少建造布景所需的時間、人力及物資，以提升廠景拍攝的效率；
- (c) 加快轉移至檔案式製作，以簡化工作流程，從而減少一些有關節目最終整合的後期製作開支；以及
- (d) 重組宣傳計劃，以減少宣傳節目的預算。

2016-17年度港台總開支預算為9.78億元，較2015-16年度的原來預算增加了1.55億(18.9%)，這反映了政府透過「0-1-1」計劃騰出的資源，部分重新分配予港台，用於提升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推展在亞洲電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以及發展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為恆常服務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1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603下設立項目899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製作設備的理據和詳情、在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以及預計其後每個財政年度的現金流。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會優化數碼地面電視服務，隨著22個數碼地面電視輔助發射站的建設工程完成，網絡覆蓋範圍會擴大及接收港台節目的住戶數目會增加，預計當工程在2019年第1季完成時，港台數碼電視訊號將可覆蓋全港人口約99%。港台亦計劃逐步增加其首播電視節目的製作時數，由2015-16年度的約1 335小時，增至2020-21年度的1 550小時，製作時數增加約215小時，增幅為16.1%。

為了應付未來幾年增加的電視節目製作時數，我們需要購置額外的製作設備及系統去處理和製作新增的外購和外判電視節目。這包括製作工作站、伺服器及其所需的授權證、媒體檔案質量檢查系統、近線儲存系統和網絡設備等。這些額外的製作設備及系統將會用於為新增的外購和外判電視節目提供質量保證，確保其符合規管機構頒布的技術和節目標準。

建議購置的製作設備及系統的預算開支總額為1,553萬元，這筆款項將會在相關年度的預算中反映，有關的分項數目如下：

	百萬元
(a) 製作工作站、伺服器、配件與所需的授權證	6.19
(b) 媒體檔案質量檢查系統	5.13
(c) 近線儲存系統和網絡設備	2.21
(d) 新媒體平台的程式開發硬件及軟件	0.50
(e) 應急費用	1.50
 總計	 <hr/>
	15.53

這項計劃估計所需的現金流如下：

年度	百萬元
2016-17	10.87
2017-18	3.11
2018-19	<hr/> 1.55
 總計	 <hr/> 15.53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7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香港電台職位在 2016-17 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廣播處長

廣播處長高級私人秘書

副廣播處長

電台主任秘書

一級私人秘書

總行政主任

高級工程師

工程師

高級技術主任

技術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行政主任

節目主任

高級文書主任

文書主任

物料供應主任

助理物料供應主任

一級物料供應員

新聞總監

新聞經理

副總監/總採訪主任

助理總採訪主任

採訪主任

副總監/多媒體總編輯
多媒體助理總編輯
首席編輯
助理執行總編輯
副總監/執行總編輯
電台部發展及文教組節目總監
電台部發展及文教組副節目總監
編導
總監
監製
副節目總監
編導
機構發展組總監
節目發行及拓展總監
業務發展主任
業務發展總監
高級節目主任
節目主任
音樂資料庫主任
特級節目主任
高級節目主任
攝影師
高級剪接師
剪接師
高級平面設計師
平面設計師
高級動畫設計師
動畫設計師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36）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員工(包括公務員、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部門合約員工)的薪金，是根據所屬公務員職級或相若公務員職級來訂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港台共有890名員工，包括638名公務員、245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及7名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的人員。

公務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 的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 廣播處長	\$2,683,800	1
副廣播處長	\$2,290,800	1
助理廣播處長	\$1,973,400	1
總監(廣播事務)	\$1,663,200	2
總節目主任	\$1,309,080	12

公務員職級	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的全年薪金	人數
特級節目主任	\$1,057,500	27
高級節目主任	\$851,460	57
節目主任	\$681,240	146
助理節目主任	\$430,680	190
節目助理	\$229,920	22
其他職系／職級：	\$167,640 - \$2,290,800	179
總數		638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 特級節目主任	約\$1,057,500	2
高級節目主任	約\$626,160 - \$776,940	7
節目主任	約\$390,720 - \$621,660	22
助理節目主任	約\$126,000 - \$372,240	123
節目助理	約\$138,900 - \$215,940	10
其他職系／職級：	約\$130,620 - \$890,520	81
總數		245

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的僱員薪金情況如下：

相若公務員職級	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 助理節目主任	約\$391,000 - \$495,000	5
節目助理	約\$230,000 - \$275,000	2
總數		7

港台在訂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水平時，是根據公務員事務局的指引，按當時的就業市場、有關工作類別的招聘情況和相若公務員職級的新聘人員薪酬等因素而決定。由於這些因素在不同時期會有所不同，而個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要求的經驗及資歷亦可能有分別，因此，現職和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未必相同。然而，若港台考慮為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訂定較現時同一職級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高的薪酬時，會顧及內部公平原則。此外，港台有既定機制定期檢討現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由於部分現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港台的年資較長，其薪酬亦會較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為高。

港台公務員的房屋津貼，並不在總目160 – 香港電台中支付。

2016-17年度港台人員會因應工作需要進行公務外訪，在現階段，並沒有外訪計劃的定案。至於公務酬酢開支的預算則為50,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36)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1年，香港電台數碼電視頻道的平均收視為何？有何措施推廣及宣傳香港電台的數碼電視頻道，增加收視率？
- (b) 過去1年，香港電台製作了多少個文化藝術的電視節目？播放文化藝術電視節目的時數為多少？收看的觀眾有多少？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 (c) 過去1年，香港電台製作了多少個體育電視節目？播放體育電視節目的時數為多少？收看的觀眾有多少？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 (d) 未來1年，香港電台預計分別會製作多少個文化藝術及體育的電視節目？有關的詳情為何？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 (e) 過去1年，香港電視外購了多少電視節目？所涉的節目時數為多少？所涉開支為多少？外購節目中，當中多少為本地製作，多少為海外或內地製作？外購本地製作節目所涉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 (a) 香港電台(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目前仍在發展階段，訊號覆蓋全港約80%人口，而根據港台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6年1月進行有關港台數碼電視接收情況的電話訪問調查結果顯示，在成功受訪的1 063個樣本中，有55%回應家中可以收看港台電視31、32及33，而曾收看過港台電視31、32及33頻道的則有41%。

此外，港台亦會為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及其認受性。根據2015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香港電台節目的成績，是本港各電視台之冠。

在推廣及宣傳港台數碼電視頻道方面，由2013年7月開始至今，港台已與各大小屋苑管業公司、大廈管理處、業主立案法團及天線維修商等聯絡，介紹港台數碼電視服務，主辦技術交流會推介相關的天線更新工程。其後亦有定期聯絡大型屋宇管理公司，查詢他們的進度，並宣傳本台的接收方法。

除私人物業外，由2013年9月開始至今，港台亦已聯絡房屋署，希望他們更新公屋的天線系統，並得到他們大力協助，在訊號覆蓋範圍內由房屋署管理的公屋住宅大廈的公共天線系統，基本更新工程已經完成，可以接收港台數碼電視廣播。

有線電視的部分前用戶及現有用戶，即使在其大廈公共天線提升後，仍然未能透過有線電視的公共天線系統收看港台電視頻道。為解決有關問題，港台已與香港有線電視合作，把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訊號互連，再經由有線電視安裝於個別屋苑的傳送系統，把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頻道訊號傳送至有線電視用戶。有關工程已大致完成，大部分居於上述屋苑的有線電視用戶已可收看港台的3條數碼地面電視頻道。

此外，港台亦有設立電話熱線及電郵地址，專門解答市民對接收港台電視的各種查詢，並透過記者會、電台、電視宣傳聲帶及報章、港鐵站月台、巴士車身廣告以及進入社區等各式各樣的宣傳方法，包括「31紅波」行動及巡迴展覽等，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港台並於2015年8月成立港台電視31追台專隊，目標是每月4天到訪2個公共屋邨，解答公眾就接收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查詢，並提供上門調頻服務。港台將於2016-17年度繼續以不同方式宣傳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讓更多市民可觀賞港台電視頻道。

- (b) 2015-16年度，港台共製作1 335小時電視節目，當中文化藝術節目約為203小時。黃金時段節目在亞洲電視播放的平均收視率約為61 000，而無綫電視則為610 436。港台並沒有就文化藝術節目訂定分項開支統計及獨立的人手編制。
- (c) 2015-16年度，體育及健康節目約為38.5小時。黃金時段節目在亞洲電視播放的平均收視率約為61 000，而無綫電視則為610 436。港台亦沒有就體育及健康節目訂定分項開支統計及獨立的人手編制。
- (d) 未來1年，港台製作文化藝術及體育及健康電視節目的比例大致與2015-16年度相若。

- (e) 2015-16年度，港台外購節目共536集，節目時數約252小時。外購節目成本和製作開支，平均每小時為118,100元。

在外購節目的選片上，以創意、製作水平及內容是否符合港台作為公共廣播機構為宗旨，致力搜羅環球時事資訊、普及科學、文化藝術及兒童節目，務求補足目前商營電視台未有涵蓋的範疇。

根據以上的宗旨，港台現時的外購節目來源地遍及內地及世界各地，包括英國、法國、日本、美國、德國、南美洲、澳洲、荷蘭、芬蘭、加拿大、瑞典、挪威、印度、南韓等不同國家及地區，務求能擴闊本港電視觀眾的環球視野。

2015-16年度並沒有購入本地製作，不過，港台多年來都以電視節目外判計劃的形式，為本地新進製作人提供平台，令其作品，包括紀錄片，戲劇及動畫節目都可以在港台電視頻道和新媒體平台上播放，為本地的廣播工業注入創意，培育人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香港電台綱領(2)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在2016-17年度的預算，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6%，有關新增開支的用途為何？詳情為何？
- (b) 香港電台將接手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騰出的模擬頻譜，現時香港電台有關的工作進度為何？
- (c) 在2016-17年度，香港電台接手模擬頻譜所涉的開支為何？所涉的人手編制為何？
- (d) 未來，香港電台會否提供24小時廣播電視服務？如會，有關詳情為何？預算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4）

答覆：

- (a)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港台)綱領(2)總開支預計較2015-16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6%。增加原因包括推展在亞洲電視騰出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所有相關開支及填補職位空缺等。
- (b)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

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 (c)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d) 港台計劃優化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其數碼電視網絡預計於2019年初擴展至本港人口約99%，港台會準備未來在港台電視31全面推出24小時服務。港台現時的計劃是逐步增加其首播電視節目的製作時數，由2015-16年度的約1 335小時，增至2020-21年度的1 550小時，製作時數增加215小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亞洲電視免費電視牌照將於4月1日到期，香港電台正準備接收其部分頻譜作廣播。就此，可否提供港台相關工作的最新進度、來年開支預算及人手安排？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4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總目160綱領(2)提到香港電台數碼地面電視的相關開支，請當局告知：

- (a) 目前香港電台用以提供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發射站數目(請按發射機、發射站、輔助發射站等用表分類列出)及其在2015-16年度的運作開支；
- (b) 就香港電台表示已開始為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於5年內分期建設22個輔助發射站，整項工程的預計開支以及截至目前的實際開支；
- (c) 就(b)所述的計劃，第一批為數5個的輔助發射站預期於2016年初至年中落成。剩餘的工作時間表為何；及
- (d) 2016-17年度有關接收數碼地面電視頻道訊號的推廣活動次數預計為65次，活動形式和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2）答覆：

- (a) 截至2016年3月，已投入服務的香港電台(港台)數碼地面電視發射站見下表：

		數目
發射站	慈雲山、飛鵝山、九龍坑山、青山、南丫島、金山、聶歌信山	7個

		數目
輔助發射站	南朗山、西灣山、元朗374山、砵甸乍山、赤柱	5個

在2015-16年度，港台用於數碼地面電視發射站的總營運開支為1,363萬元。

- (b) 港台建設22個數碼地面電視輔助發射站的整個工程預計開支為6,420萬元。截至2016年3月，實際開支為982萬元。
- (c) 港台已於2016年初完成建設第1批5個輔助發射站，並已在2016年3月投入服務。港台現正進行第2批6個輔助發射站的準備工作及招標程序，預計在2016年底開始可逐步投入服務。另外，預計第3批6個及第4批5個的輔助發射站將分別於2017年底及2019年初投入服務。
- (d) 預計2016-17年度，就有關接收港台數碼地面電視頻道訊號的推廣活動宣傳開支約100萬元，包括加強在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報章、網絡平台、社交媒體等廣告費用。同時亦會安排進入社區的各式各樣宣傳方法，包括「31紅波」行動及巡迴展覽等去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2015年8月，港台成立了港台電視31追台專隊，目標是每月4天到訪2個公共屋邨，解答公眾就接收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查詢，並提供登門調頻服務，讓更多市民可觀賞港台電視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4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電台(港台)準備接收亞洲電視有限公司的模擬電視頻道的開支，請當局告知：

- (a) 港台與無綫電視有限公司在今年2月簽訂的模擬電視發射服務供應商合約，指定4月2日起由無綫為港台提供40個模擬電視發射站服務，為期3年。合約的金額為多少，40個模擬電視發射站的覆蓋率為多少；及
- (b) 港台訂購的模擬頻譜傳輸儀器將於今月底到手，購買開支為何，儀器所能提供的覆蓋率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3)

答覆：

- (a)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合約為期3年，批出價值為1.51億元。服務供應者需為港台提供40個模擬電視發射站的發射服務及發射儀器，而覆蓋率會達到全港人口約99%。
- (b) 截至2016年2月底，港台用於購買模擬頻譜傳輸儀器的實際開支為425萬元，大部分儀器已送抵港台並進行測試。

這些儀器主要為模擬電視的頭端儀器，大部分安裝於港台的總控制室，為模擬訊號傳輸上發射站前提供編碼及格式轉換，再傳輸往發射站作廣播。而模擬電視發射站的發射服務及發射儀器，則由合約服務供應者提供，覆蓋範圍將達至全港人口約99%。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46)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現時港台大樓設施老舊，面積狹窄的問題，請當局告知：

- (a) 香港電台2015-16年度計劃表示港台會繼續進行將軍澳興建新廣播大樓工程的重新規劃工作，尋找最符合成本效益的方案，請告知2015-16年度的具體的工作、開支、人手為何；
- (b) 2016-17年度就興建新廣播大樓工程的工作計劃、開支預算、人手為何；
- (c) 過去3年港台員工就工作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的投訴數字；及
- (d) 2015-16年度就確保員工擁有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以及維護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方面的相關工作、開支以及來年的工作計劃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4）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自2014年年初以來，港台和建築署一直就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對新大樓工程預算費用及規模提出的關注，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由於在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比預期複雜，我們需要較多時間處理。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在2015-16及2016-17年度，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有關開支已納入總目160 – 香港電台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在過去3年，港台未有收到員工就工作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的投訴。港台一向注重員工的職業安全及健康，鑑於工程時間表的改變，在新大樓落成前，港台會繼續盡力妥善保養及改善現時設施，以確保職業安全及健康。由於這方面工作包括在港台日常保養、維修、改善工作之內，沒有此分類的開支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34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電台的節目表現，請當局告知：

- (a) 過去3年，港台的聲音廣播節目的平均收聽率以及各節目的年度營運開支；
- (b) 2015-16年度，港台的聲音廣播節目的類別分布為何；
- (c) 港台電視31節目的平均收聽率以及各節目的年度營運開支；
- (d) 港台電視31節目的類別分布為何；及
- (e) 有否統計電視31的收看人數，如有，數字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7）

答覆：

- (a) 根據過去3年聽眾收聽調查顯示，過去7天曾收聽香港電台(港台)的聽眾人數如下：

2013年	2 949 000
2014年	3 288 000
2015年	3 476 000

港台電台部每年的總營運開支已包括節目製作，並沒有個別節目的開支分項數字。2013-14年度營運開支為3億元，2014-15年度為3.39億元，2015-16年度為3.62億元。

(b) 2015-16年度，港台的聲音廣播節目的類別分布如下：

節目類型	%
音樂	32
新聞	19
藝術、文化及教育	17
資訊	15
時事	4
娛樂	4
其他	9
總計：	100

(c) 及 (e)

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目前仍在發展階段，訊號覆蓋全港約80%的人口，而根據港台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6年1月進行有關港台數碼電視接收情況的電話訪問調查結果顯示，在成功受訪的1 063個樣本中，有55%回應家中可以收看港台電視31、32及33，而曾收看過港台電視31、32及33頻道的則有41%。此外，港台亦會為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及其認受性。根據2015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港台節目的成績，是本港各電視台之冠。

在2015-16年度，每小時電視節目的製作成本平均約為311,400元。

(d) 在2015-16年度，港台電視31節目類型分布如下：

節目類型	%
時事	16.6
特定社群(包括長者、小眾、弱勢社群)	6.3
青年及兒童	14.7
文化藝術	15.2
公民教育	21.6
持續教育	18.5
內地事務	7.1
總計：	1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為評估香港電台的人力資源管理狀況，以衡量財政撥款的合理程度，請列出過去3年香港電台的員工流失率、多少員工辭職、多少員工退休、多少員工被解僱、多少員工獲招聘入職，以及多少現職員工由以非公務員合約聘用，轉為以公務員合約聘用。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1）答覆：

過去3年香港電台(港台)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招聘及離職資料如下：

(a) 公務員

	獲聘人數 (獲聘前為港 台非公務員 合約僱員人 數)	離職人數 ^{註1}	整體公務員 人數	流失率
2013-14 (截至2014年 3月31日)	39 (16)	31 [包括退休24 人、辭職7人]	545	5.7%
2014-15 (截至2015年 3月31日)	80 (45)	22 [包括退休16 人、辭職6人]	609	3.6%
2015-16	53	34 [包括退休22	638	5.3%

	獲聘人數 (獲聘前為港 台非公務員 合約僱員人 數)	離職人數 ^{註1}	整體公務員 人數	流失率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24)	人、辭職12人】		

註1：不包括一般職系人員部門間調職人數。

(b)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獲聘人數	離職人數 ^{註2}	整體非公務員 合約僱員人數	流失率
2013-14 (截至2014年 3月31日)	112	92 [包括辭職55人、 完成合約35人、解僱 2人】	291	31.6%
2014-15 (截至2015年 3月31日)	88	71 [包括辭職43人、 完成合約28人】	261	27.2%
2015-16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62	47 [包括辭職37人、 完成合約10人】	245	19.2%

註2：不包括與港台解除原有合約以受聘為公務員或其他非公務員合約職位僱員人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總開支預計為9.78億元，按年增加16%，為了解如此增加開支是否必要，請詳細列出需要增加開支的每一個項目；香港電台對於每一個需要增加開支的項目，所曾經考慮的其他方案；以及該等其他方案最終不被採用的原因。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港台)總開支預計為9.78億元，增加原因主要包括推展在亞洲電視(亞視)騰出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以及推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為恆常服務等。

關於推展在亞視騰出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由於亞視的免費電視牌照不獲續期，而新獲發免費電視牌照的持牌機構亦無意提供模擬廣播，令目前只擁有模擬電視的住戶在更換數碼電視或加設機頂盒以接收數碼電視廣播之前，少了一個免費電視廣播機構及其節目的選擇。為了增加選擇，當局邀請港台於亞視在2016年4月1日後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節目頻道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同步播放港台在數碼平台播出的節目。在考慮了港台現有的軟、硬件，從成本效益、風險管理和無縫交接的角度作詳細分析後，我們認為向外採購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技術，是最為穩妥的做法。因此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需要在2016-17年度增加開支，用以支付為服務供應者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

港台計劃優化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其數碼電視網絡預計於2019年初擴展至

本港人口約99%，港台會準備未來在港台電視31全面推出24小時服務，以回應社會的訴求。港台現時的計劃是逐步增加其首播電視節目的製作時數，由2015-16年度的1 335小時，增至2020-21年度的1 550小時，製作時數增加215小時，增幅為16.1%。

就聲音廣播而言，港台於2012年推出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計劃)，並獲立法會撥款4,500萬元成立社區參與廣播服務基金，資助成功完成製作之社區團體或人士。為了解市民及不同界別對計劃的認知和意見，港台在2014年9月至11月，舉辦焦點組別討論會。研究結論指參與者對計劃反應普遍正面，可以讓社區人士有機會參與製作節目，讓不同社群發聲。曾參與計劃者亦普遍認為透過此計劃加深了對電台節目製作的認識、達到預期社會增益效果及認識更多與節目主題相關的知識。2016-17年度，計劃獲確立成為恆常服務。港台為此需增撥資源，加強向公眾推廣有關服務，亦會增加公眾介紹會及擴大外展宣傳規模；現時計劃的網上平台亦需進行更新工程，以配合持續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正準備推展亞洲電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按照目前計劃，相關工作需要多少財政資源及人手，當中多少可以從現有資源及人手中調撥應付，多少需要額外增加？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3）

答覆：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有關工作如期進行中。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電台(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有關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覆蓋率為何(公共樓宇及私人樓宇)？當局預計何時達到100%覆蓋率，讓所有市民都能透過電視欣賞節目？
- (b) 現時有關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收視率為何？
- (c) 當局在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啟播後，共收到多少宗市民意見的提供？有關意見詳情為何？
- (d) 由於仍有市民表示至今仍然未能接駁到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當中涉及大廈管理的問題，當局有何措施讓市民可以盡早觀看有關電視節目？
- (e) 當局在2016-17年度將有多少資源用在宣傳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有關詳情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 (a) 2014年起，香港電台(港台)電視數碼頻道透過慈雲山、金山、青山、飛鵝山、九龍坑山、南丫島及聶高信山7個發射站，向位於香港島、九龍半島和新界等大部分地區的電視用戶提供電視廣播服務；訊號覆蓋率已達全港約75%人口。港台亦陸續興建其他輔助發射站，在2016年3月初，有5個輔助發射站落成啟用，訊號覆蓋率現已達全港人口約80%。

其他輔助發射站分階段於2019年初全部落成後，訊號覆蓋率可達至全港人口約99%。

- (b) 港台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目前仍在發展階段，訊號覆蓋全港約80%人口，而根據港台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16年1月進行有關港台數碼電視接收情況的電話訪問調查結果顯示，在成功受訪的1 063個樣本中，有55%回應家中可以收看港台電視31、32及33，而曾收看過港台電視31、32及33頻道的則有41%。

此外，港台亦會為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及其認受性。根據2015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港台節目的成績，是本港各電視台之冠。

- (c) 港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啟播後，我們收到很多市民從電郵、電話等不同的途徑向我們表達意見。大部分反應正面及支持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當中最常聽到的意見是希望港台能繼續提升服務，增加播放時數、節目種類及內容更多元化；亦有部分市民查詢接收數碼地面電視訊號的問題，追台方法以及尋求技術協助。
- (d) 由於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訊號發射網絡尚未覆蓋接近全港人口，我們同時亦發展新媒體平台，令觀眾可以多渠道接觸港台的電視節目。觀眾可透過港台網站及流動通訊軟件而點擊收看港台電視節目。此外，港台不少數碼地面電視節目也上載至YouTube平台及社交媒體，例如面書的專頁。

有線電視的部分前用戶及現有用戶，即使在其大廈公共天線提升後，仍然未能透過有線電視的公共天線系統收看港台電視頻道。為解決有關問題，港台已與香港有線電視合作，把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訊號互連，再經由有線電視安裝於個別屋苑的傳送系統，把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頻道訊號傳送至有線電視用戶。有關工程已大致完成，大部分居於上述屋苑的有線電視用戶已可收看港台的3條數碼地面電視頻道。

- (e) 預計2016-17年度，宣傳開支約100萬元，包括加強在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報章、網絡平台、社交媒體等廣告費用。同時亦會安排進入社區的各式各樣宣傳方法，包括「31 紅波」行動及巡迴展覽等去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2015年8月，港台成立了港台電視31追台專隊，目標是每月4天到訪2個公共屋邨，解答公眾就接收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查詢，並提供上門調頻服務，讓更多市民可觀賞港台電視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綱領： (1) 電台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當局表示會推出新的流動應用程式，以加強新聞服務；有關開支及詳情為何？當局會否就推出有關應用程式設定時間表，以讓公眾了解進度？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7）答覆：

香港電台已於2015年8月24日推出全新流動應用程式「RTHK News」。

有關開支及詳情如下：

時間(完成)	內容	開支／開支預算
2015年8月	第一階段發展	336,000元
2015年下半年	宣傳	755,400元
2015年10月	界面功能的提升	55,000元
2015年12月	增設香港電台第一台及第三台的直播功能	122,400元
2016年下半年	增設視像直播功能	100,000元(開支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2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電台(港台)將軍澳新廣播大樓，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如港台繼續於廣播道營運，將對其數碼化有何影響？
- (b) 當局現時就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進度為何？是否已有一較為節省資源的工程方案提交立法會審議？如有，有關方案詳情及工程時間表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 (c) 當局於2016-17年度就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開支及主要工作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自2014年年初以來，港台和建築署一直就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對新大樓工程預算費用及規模提出的關注，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由於在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比預期複雜，我們需要較多時間處理。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現時廣播道的大樓地方不足及基建老化，對港台數碼化發展有一定的阻延及窒礙及增加了數碼化發展過程中管理、聯繫、運輸等的成本和時間。

面對現時的情況，在新大樓落成前，我們會盡量採取多項臨時措施去改善港台現時的設施及工作環境，維持為公眾提供的公共廣播服務水平。

在2016-17年度，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有關開支已納入總目160 – 香港電台之內，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4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每星期香港電台綜合電視節目會在無綫電視及亞洲電視播出時數為何？鑑於亞洲電視牌照將於本年4月到期，當局有何措施讓有關節目可照常廣播？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1)

答覆：

2015-16年度，香港電台(港台)綜合電視節目分別在無綫電視(無綫)及亞洲電視(亞視)播出391.4及345小時。換言之，平均每星期在無綫播放7.5小時，在亞視播放6.6小時。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下年度工作包括推展在2016年4月亞洲電視(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視頻)上的節目傳送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是否需要因而增加人手，如需要，請按新增工作崗位列出人數；
- (b) 為此增加的開支為何，請按營運和工資分別列出金額；
- (c) 由於亞視很有機會提早停播，港台會否提早接收此兩個電視頻道；
- (d) 如提早接收這兩個電視頻道，會否考慮先續用現有亞視員工，以應付急切營運的需要？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6）

答覆：

- (a) 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香港電台(港台)已批出合約給第三方服務供應者，在本年4月2日亞洲電視(亞視)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屆滿後起，為港台提供模擬電視廣播的傳輸服務。港台屆時將會安排數碼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電視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 (CCTV-9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港台並沒有就提供有關服務新增人手。
- (b) 在2016-17年度，就提供過渡性模擬電視服務，所涉及的開支約為5,940萬元，包括為提供上述傳輸服務的費用、設置相關廣播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

- (c) 如亞視在4月2日之前提早停播，港台在合乎公眾利益下，可在獲指配有關模擬電視頻譜後，在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提供模擬電視服務。
- (d) 身為一個政府部門的港台在招聘人手時需視乎其實際工作需要，並需根據一貫的程序進行招聘。為盡力協助亞視員工，港台已把其現時招聘空缺的資料交予勞工處作整體發放。亞視員工如有興趣加入港台服務，可按照程序投考。一般而言，富有招聘職位的相關工作經驗及熟悉行業運作的應徵者，對投考相關職位較有優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86)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將推展在2016年4月亞洲電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上的節目傳送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會否為此兩頻道製作新的首播節目、購買新的外購節目和／或轉播一些海內外的免費電視頻道；會否因而需要新增撥款？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2）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將會安排數碼頻道港台電視31及港台電視33的節目，分別於亞洲電視(亞視)騰出的2條模擬電視頻道同步播放。換言之，騰出的其中1條模擬頻道將會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1的節目；而另外1條則同步播放港台電視33播映的中國中央電視台頻道9(CCTV-9 英語紀錄頻道)的英語節目。

港台會逐步提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包括增加製作新的首播節目、購買新的外購節目及延長服務時間等，但不會為這2條模擬頻道另行製作或外購或轉播其他海內外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2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周工作5天的人數	()
每周工作6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3）

答覆：

資料如下：

	2015-16 年度(截至 2016 年3月)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5(-)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約8,605萬元 (+6.1%)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2 x 2 年 1 x 2.5 年 1 x 3 年 1 x 5 年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約218人 (-)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清潔、保安、工程師、技術人員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16,001元至30,000元 • 8,001元至16,000元 • 6,501元至8,000元 • 6,240元至6,500元	其中3份合約沒有所需資料。另外2份有關清潔及保安的合約中，有33個全職職位的月薪介乎8,001元至16,000元。

	2015-16 年度(截至 2016 年3月)
• 6,240元以下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10年至15年 • 5年至10年 • 3年至5年 • 1年至3年 • 少於1年	沒有資料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約25%(-)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約20%(-)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資料
每周工作5天的人數 每周工作6天的人數	合約需要一周6天或7天服務。沒有個別員工的工作安排資料。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2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布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百分比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周工作5天的人數	()
每周工作6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4）

答覆：

	2015-16 年度 (截至 2016 年3月)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沒有(0%)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不適用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布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16,001元至30,000元 • 8,001元至16,000元 • 6,501元至8,000元 • 6,240元至6,500元 • 6,240元以下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10年至15年 • 5年至10年 • 3年至5年 • 1年至3年	不適用

	2015-16 年度 (截至 2016 年 3 月)
• 少於 1 年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不適用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不適用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不適用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不適用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不適用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不適用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不適用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不適用
每周工作 5 天的人數	不適用
每周工作 6 天的人數	不適用

()括號為比較 2014-15 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2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布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周工作5天的人數	()
每周工作6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5）

答覆：

由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數目會因應運作需求經常改變，我們只能提供2015-16年度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資料，並與2014-15年度同期比較。資料如下：

	2015-16 年度(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245(-5%)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布	各類職位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約7,000萬元(-4.1%)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71(+31.5%)
• 16,001元至30,000元	124(-4.6%)
• 8,001元至16,000元	50(-32.4%)
• 6,501元至8,000元	0(-)
• 6,240元至6,500元	0(-)
• 6,240元以下	0(-)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16人(+166.7%)
• 10年至15年	23人(-36.1%)
• 5年至10年	37人(-21.3%)
• 3年至5年	29人(+16.0%)
• 1年至3年	83人(+16.9%)
• 少於1年	57人(-21.9%)

	2015-16 年度(截至 2015 年12月31日)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24 ^註 (-38.5%)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 目的百分比	27.5%(-2.5%)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 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20%(-5%)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 金的員工人數	187(-16.5%)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 金額	約600萬元(-10.4%)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 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 工人數	5人(-)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 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約31萬元(-)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234(-2.9%)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11(-35.3%)
每周工作5天的人數	218(-0.5%)
每周工作6天的人數	27(-30.8%)

註：該批前香港電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乃透過公開招聘獲聘為香港電台
公務員。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請列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薪金和人數。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5）答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電台共有 245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這些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88,125	2
高級節目主任	\$52,180-\$64,745	7
節目主任	\$32,560-\$51,805	22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31,020	123
節目助理	\$11,575-\$17,995	10
其他職系／職級：	\$10,885-\$74,210	81
總數		245

港台在訂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水平時，是根據公務員事務局的指引，按當時的就業市場、有關工作類別的招聘情況和相若公務員職級的新聘人員薪酬等因素而決定。由於這些因素在不同時期會有所不同，而個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要求的經驗及資歷亦可能有分別，因此，現職和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未必相同。然而，若港台考慮為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訂定較現時同一職級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高的薪酬時，會顧及內部公平原則。

此外，港台有既定機制定期檢討現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由於部分現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港台的年資較長，其薪酬亦會較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為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4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梁家榮）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將會增加其電視廣播服務的規模，請列出本年度節目製作方面人員的編制、職級、人數，以及節目製作方面的總開支預算。

提問人： 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2016-17年度，香港電台電視部的撥款總額為5.237億元，包括用於數碼地面電視3條頻道及過渡性模擬電視傳輸的服務。其中4.643億元撥款則用於數碼地面電視3條節目頻道的節目製作及所有相關的營運經費。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的員工編制，非首長級員工共有383人，包括204名節目製作人員及179名製作支援人員。

節目製作人員及部分製作支援人員隸屬節目主任職系，首長級以下的節目主任職系的職級包括總節目主任、特級節目主任、高級節目主任、節目主任、助理節目主任及節目助理。其他支援人員來自不同職系，例如行政主任、文書主任及秘書、法定語文主任、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及運輸主任職系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6)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在 2015-16 年，處方在維持電影檢查顧問小組運作，讓公眾人士可參與影片評級的工作，其內容及開支為何？
- (b) 在 2016-17 年，這方面的工作計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52)

答覆：

按照《電影檢查條例》，電影檢查監督(即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會委任公眾人士成為電影檢查顧問小組成員，參與影片評級工作。現時小組約有300名成員，他們會定期到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就即將上映的影片應給予的評級提供意見。任何年滿18歲有興趣參與顧問小組的市民均可向電影報刊辦遞交申請，申請表格可於電影報刊辦的網頁下載。在2015-16年，涉及顧問小組運作的行政開支約為3,000元。

在2016-17年，電影報刊辦會繼續按照《電影檢查條例》安排電影檢查顧問小組成員參與影片評級工作。預算的行政開支約為8,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67)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三年，處方在「向公眾宣傳電影三級制」的工作及活動內容為何？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53)

答覆：

為了加強公眾對電影三級制的認識，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不時舉辦講座介紹電影三級制的內容及講解電影評級的準則。過去3年，電影報刊辦舉辦了22次有關講座。相關講座的開支由電影報刊辦現有資源支付，並不涉及額外人手開支。

此外，電影報刊辦於2015年及2016年製作了有關電影三級制的紀念品作推廣用途，主要於學校講座及相關機構探訪活動中派發。2015年及2016年相關開支分別為15,200元及19,6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70)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三年，處方每年就電影院以執行《電影檢查條例》有關入場觀眾年齡限制的規定及相關條文的巡查次數為何？檢控次數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56)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在過去3年，每年均對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作出約1 300次巡查，以檢查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有否遵守《電影檢查條例》中有關入場觀眾年齡限制及其他相關規定。在過去3年電影報刊辦沒有發現涉及違反有關規定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71)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三年，處方對影視店和各零售點，監管以錄影帶和影音光碟形式發行的影片的巡查次數、檢控次數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57)

答覆：

在過去3年，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每年均對報攤、影視店、電腦商店和其他零售點作出約72 600次巡查，以審查物品的發行和發布(包括以影音光碟形式發行的影片)是否符合《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和《電影檢查條例》的規定。電影報刊辦在2013、2014及2015年就違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個案分別發出了43、43及144張傳票。由於巡查及檢控工作只屬有關職員的部分職務，我們並未有就這些工作細分所涉及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36)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分目： (000) 運作開支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問題：

過去5個年度，本地電影戲名不能通過《電影檢查條例》而需要改名的數目及原因分別為何？

提問人：張國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7)答覆：

《電影檢查條例》(第392章)(《條例》)第13(4B)條規定，電影檢查監督(監督)如認為影片的建議名稱不適宜向公眾上映、發布或展示，可拒絕發出核准證明書。按照《條例》第30條公布的《有關電影檢查的檢查員指引》(《指引》)亦訂明，監督在決定影片名稱是否適宜公開上映、發布或展示時會考慮一般社會人士接納的道德禮儀標準，以及其可能對觀眾尤其是兒童及青少年造成影響。影片名稱在下列情況下可能被拒絕：

- (a) 可能造成驚慄或令人反感；
- (b) 可能引致道德敗壞；
- (c) 可能鼓吹、唆使或鼓勵罪行、暴力及濫用藥物；
- (d) 有帶攻擊性或令人有性聯想的字句或符號；
- (e) 有粗鄙語言、帶有性含意或與性有關的用語；
- (f) 有黑社會術語或符號；或
- (g) 可能因種族、宗教信仰、國籍或性別方面的差異而煽動仇恨或污蔑他人。

在過去5年，曾有2齣在本地上映的電影的建議名稱，由於含有粗鄙語言及黑社會術語而被要求更改片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78)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預算案演辭中第148段提及：「已經要求各政策局重組工序、重訂優先次序，提升資源運用的效率，並推行「0-1-1」計劃，在未來三個年度內共節省百分之二的經營開支。騰出的資源將重新分配，推行新的服務。」請告知本會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如何落實「0-1-1」計劃、受影響的服務及涉及的開支詳情。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會透過重整資訊科技系統等工作的優先次序，以節省經營開支，務求達到推行「0-1-1」計劃的目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4)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會巡查電影院，以執行《電影檢查條例》有關入場公眾年齡限制的規定及相關條文；當局在過去三年共進行多少宗巡查行動？共發現多少宗違反有關規定的事件？有關當局如何跟進有關事件的發生？於 2016-17 年度就相關工作安排詳情為何？將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3)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在過去3年，每年均對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作出約1 300次巡查，以檢查電影院有否遵守《電影檢查條例》中有關入場觀眾年齡限制及其他相關規定。在過去3年電影報刊辦沒有發現涉及違反有關規定的個案。

電影報刊辦預計在2016-17年度會繼續到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進行約1 300 次巡查。由於巡查工作只屬有關職員的部分職務，我們並未有就這項工作細分所涉及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6)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違反相關條例及作檢控數字為何；
- (b) 所涉及罰則為何；及
- (c) 當局於2016-17年度預計就此條例向市民推廣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5)

答覆：

- (a)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 在2013、2014及2015年就違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條例》)的個案分別發出了43、43及144張傳票；
- (b) 在過去3年，違反《條例》而被定罪的人士被法庭判處罰款500元至20,000元及/或監禁4星期至2個月不等；及
- (c) 電影報刊辦於2016-17年度向市民推廣《條例》的預計開支約為6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83)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職位在2016-17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助理總監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行政主任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文書主任

項目主任

行政助理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040)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一職由通訊事務總監兼任，有關薪酬會按相關工作的比例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和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的總目分攤支付。

在2016-17年度，電影報刊辦有關職位的人數如下：

職位	數目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助理專員	1
總行政主任	1
高級行政主任	2
一級及二級行政主任	5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1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6
文書主任	3
項目主任	5
行政助理	3

在2016-17年度電影報刊辦的預算中，所有員工的薪酬(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為3,609萬元，酬酢開支為1萬元，沒有外訪開支，而房屋津貼並不在電影報刊辦的總目中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62)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2015-16年度預算案演辭中第148段提及：「已經要求各政策局重組工序、重訂優先次序，提升資源運用的效率，並推行「0-1-1」計劃，在未來三個年度內共節省百分之二的經營開支。騰出的資源將重新分配，推行新的服務。」請告知本委員會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在2015-16、2016-17年如何落實「0-1-1」計劃、受影響的服務及涉及的開支詳情。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2)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在2015-16、2016-17及2017-18年度，會透過重整資訊科技系統等工作的優先次序，以節省經營開支，務求達到推行「0-1-1」計劃的目標。

- 完 -